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 000166)

2015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陈亮先生，财务总监阳昌云先生及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张延强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7,428,372,488.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60,409,695.77 元转入下一年度。

（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2
第八节 公司治理	102
第九节 财务报告	11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2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申万宏源集团”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投公司”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中国建投”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申银万国证券”、“申银万国”		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		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产投公司”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投资”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创新投”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期货”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宏源期货”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宏源汇富”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直投”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政策性风险、业务模式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名称

法定中文名称：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申万宏源

法定英文名称：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缩写：Shenwan Hongyuan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亮

公司总经理：陈亮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阳昌云

证券事务代表：徐亮

联系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联系电话：0991-2301870

联系传真：0991-2301779

邮 箱：swhy@swhygh.com

四、公司地址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邮编：830011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邮编：8300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编：100033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whygh.com>

电子信箱：swhy@swhygh.com

五、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申万宏源

股票代码：000166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一)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6年9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437600），注册资本13.2

亿元。

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

(二) 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5 年 3 月 19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4,856,744,977元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三)《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10000000046991

(四) 税务登记号码：新国税字650104132278661；乌地税登字650152132278661

(五) 组织机构代码：13227866-1

(六)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8层

签字会计师：王国蓓、丁启新

(七) 公司聘请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5 楼

持续督导保荐人：张东、陶劲松

持续督导期间：2015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申银万国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变更为投资控股集团，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申万宏源集团通过旗下的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三家证券公司从事证券类服务业务。

(九) 各单项业务资格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原申银万国、宏源证券的各类证券业务由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申万宏源西部依法承继。申万宏源集团会同申万宏源证券等 3 家证券公司认真落实相关单项业务资格的重新申请工作。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集团所属证券子公司的业务资格情况为：

1. 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2.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3.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资格
4.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5.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资格（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
6. 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
7. 证券自营业务资格
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9. 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10.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11. 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资格
12. 黄金现货合约自营资格
13. 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14. 收益互换及场外期权业务资格
15. 柜台市场试点资格

- 16.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 17.QDII 资格
- 18.国债期货自营业务资格
- 19.自营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资格
- 20.利率互换业务资格
- 2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资格
- 22.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 23.全国银行间债券交易系统业务资格
- 24.债券市场尝试做市机构（综合做市）业务资格
- 25.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资格
- 26.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推荐挂牌业务资格
- 27.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做市业务资格
- 28.浙江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29.大连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0.成都（川藏）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1.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2.重庆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3.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交易资格
- 34.国债承销团成员（原资格：2002 年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
- 35.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6.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资格
- 37.上海清算所直接结算会员资格
- 38.上海清算所现券净额清算会员资格
- 39.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
- 40.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 41.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
- 42.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债买断式回购参与主体资格
- 43.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权限资格
- 44.沪深交易所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
- 45.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 46.证券业务外汇经营业务资格
- 47.证券经纪人制度资格
- 48.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责任有限公司代理证券账户业务资格
- 49.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乙类结算会员资格
- 50.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债直接投资人资格
- 51.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支付服务试点资格
- 52.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资格
- 53.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外币拆借业务资格
- 54.深圳交易所综合协议交易平台
- 55.开展证券公司现金管理产品快速取现业务资格

（十）公司历史沿革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原上海申银证券公司（以下简称“原申银证券”）和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以下简称“原万国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 200 号

文批准，于 1996 年 9 月 16 日以新设合并方式设立，申银万国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320,000,000 元。

原申银证券于 1988 年 5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由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出资设立，1990 年 9 月 1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持有的原申银证券全部股权转让给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1992 年 12 月，原申银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改制成为股份制证券公司。

原万国证券于 1988 年 7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设立。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1 年 10 月 18 日下发的《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 [2001] 218 号），申银万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了各项工作，使注册资本由 1,320,000,000 元变更为 4,215,760,000 元，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根据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3 月 4 日下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 61 号），申银万国于 2002 年 5 月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向中国证监会领取了新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

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上海市人民政府等方面的大力支持下，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05 年 9 月对申银万国进行了注资，以 25 亿元现金认购 25 亿股新股。经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变更注册登记等相关法定程序后，申银万国增资扩股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正式完成，注册资本变更为 6,715,760,000 元。

经 2012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 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申银万国合计 1,218,967,798 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申银万国股份数增加至 3,718,967,798 股，持股比例为 55.38%。

2014 年 7 月 25 日，申银万国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宏源证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有关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的议案；2014 年 8 月 11 日，申银万国证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宏源证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换股吸收合并事项。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是 1993 年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于 1994 年 2 月 2 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2000 年 9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0]210 号文批准，整体改组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 号），核准申银万国证券发行 8,140,984,977 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2014 年 12 月 14 日，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根据本次重组方案，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在上海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之后，申银万国证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迁址新疆。

2015 年 1 月 8 日，财政部印发《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财金[2015]1 号），核准了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证券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2015 年 1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

可[2015]95号), 同意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同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

2015年1月16日,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 投资咨询”, 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6991)。

2015年1月20日, 申万宏源集团迁址至新疆乌鲁木齐市, 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5年1月23日, 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 宏源证券股票实施换股, 转换成申万宏源A股股票。

2015年1月26日,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号)同意, 申万宏源集团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年3月,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具体实施情况, 公司完成了章程备案、注册资本变更、企业类型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4,856,744,977元。

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 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0,462,603,134.29	14,152,769,059.49	115.24	10,114,762,871.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4,187,940.61	4,681,881,579.59	159.60	2,620,242,18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09,979,377.29	3,315,059,928.26	265.30	1,843,108,628.3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152,580.70	765,854,313.77	-136.97	-39,896,80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4,496,017.79	37,934,243,999.13	33.03	-5,308,994,33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0.40	105.00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40	105.00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1	15.90	增加11.51个百分点	9.8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333,569,469,451.56	202,311,557,755.42	64.88	107,044,365,314.17
负债总额	281,703,691,160.13	162,715,169,039.81	73.13	72,861,044,4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234,291,322.64	31,689,072,324.19	58.52	27,328,158,158.34

母公司

单位: 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14,707,666.67	7,553,989,632.53	-98.48	5,126,379,460.22

净利润	-7,592,318.88	3,213,945,429.92	-100.24	1,717,220,896.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197.88	3,121,404,619.15	-100.01	1,694,490,313.1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496,962.70	323,312,103.06	-126.13	39,362,22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08,975.88	19,184,532,117.71	-100.20	-7,666,546,705.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479	-100.21	0.2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	0.479	-100.21	0.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2	16.70	减少 16.72 个百分点	9.91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元）	38,853,793,777.67	119,804,064,538.00	-67.57	59,789,542,678.01
负债总额（元）	1,298,552,483.20	99,074,210,165.53	-98.69	41,925,369,838.52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37,555,241,294.47	20,729,854,372.47	81.17	17,864,172,839.49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56,389.66	-3,028,937.62	-1,729,001.74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688,514.39	41,686,726.46	52,422,229.37	主要是财政奖励和专项补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822,678,176.74	1,669,129,748.03	主要是 2015 年期初合并宏源证券交易追溯调整所致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257,840.70	84,740,204.23	2,676,419.67	主要是逾期债权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4,433.44	1,595,925.73	1,394,645.26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58,280.63	839,917,178.33	493,547,256.55	
所得税影响额	16,718,688.04	740,933,265.88	453,213,230.67	
合计	44,208,563.32	1,366,821,651.33	777,133,553.37	--

（三）分季度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68,002,130.81	10,985,451,873.42	4,611,480,780.09	8,797,668,34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5,748,414.54	4,789,528,535.20	1,038,705,033.34	4,330,205,95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3,348,752.37	4,775,348,764.25	1,016,053,768.46	4,315,228,09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0,556,841.34	72,216,454,711.61	-52,788,466,209.68	-2,644,049,325.48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611,280.12	20,168,409.23	778,836.99	8,149,140.33
净利润	68,659,593.60	-2,379,059.36	-20,566,401.70	-53,306,45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947,775.60	-2,379,059.36	-20,416,401.70	-53,308,51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32	-12,808,848.39	-21,248,556.67	-4,052,403.14

(四) 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以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
净资本	33,000,011,374.64	35,872,852,794.85	-8.01%
净资产	46,790,150,184.62	37,119,336,469.06	26.05%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537.30%	767.73%	减少 230.43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70.53%	96.64%	减少 26.11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26.51%	48.71%	减少 22.20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7.58%	50.40%	减少 12.82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90.09%	34.02%	增加 56.07 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113.08%	44.43%	增加 68.65 个百分点

九、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变动	对本年利润的影响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5,165.23	1,716,569.12	4,028,596.12	475,623.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2,263.98	1,610,615.84	1,191,648.13	234,891.18
衍生金融工具	2,474.58	107.84	2,366.74	2,157.86
合计:	8,549,903.79	3,327,292.80	5,222,610.99	712,672.0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方案,申银万国证券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申银万国证券作为存续公司,在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后,变更成为投资控股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公司目前通过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西部、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三家证券公司开展证券类业务，并全资拥有申万宏源投资公司和申万宏源产投公司，积极拓展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

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集团+证券公司”的双层架构优势，通过外延式扩张和内涵式发展相结合的双轮驱动，实现证券业务与非证券业务的齐头并进。证券业务方面，以财富和资产管理业务为特色，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显著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非证券业务方面，通过发展以重点产业和并购投资为特征的投资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前端延伸；通过积极布局银行、信托、保险、租赁等多元金融业务，向金融服务链的后端延伸，打造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纵向一体化金融服务全产业链。

（二）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特征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的资本市场已初具规模，股票市场日益壮大，债券市场、期货及衍生品市场蓬勃发展。从行业的发展情况看，资本市场在金融体系的重要性正在逐步提升。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多渠道推动股权融资，发展并规范债券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在国家利好政策和行业创新的推动下，资本市场未来仍将大有可为，有望迎来发展的黄金时期。但目前由于市场化、法制化程度不高，资本市场仍存在非理性大幅波动的情况。

2015 年，公司围绕证券业务、投资业务、多元金融业务三个板块，全力构造以资本市场为核心的金融业务产业链。各业务板块利用原有优势资源，加速协同发展。证券板块抓住资本市场机遇，大力推进资本中介业务、创新业务和通道业务的发展，经纪业务净收入大幅增长，公司两融业务余额排名第 3，资管业务发展保持行业前 2，投行业务快速增长，投资收益大幅增加，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目前公司资产质量优良、财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较小，继续保持较强的盈利能力和成长性。

1. 证券业务

（1）经纪业务

经纪业务是公司的一项基础业务和优势业务，在营业网点、客户数量、资产规模、市场份额等方面始终位居行业前列。公司拥有强大的交易平台、便利的委托系统、专业的咨询服务、快捷的移动证券、完善的客服体系、丰富的产品服务以及全面的银证合作，能够为客户提供便捷的综合理财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从而获取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

报告期内，面对行业佣金持续下滑、互联网金融加快发展的挑战和基于。公司经纪业务全面深入推进传统业务的转型，以人员执业专业化、客户管理精密化、收入规模最大化为目标，深耕细作代理业务。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客户总资产达 2.34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9.62%。受益于 A 股成交活跃、公司经营措施有力，2015 年公司实现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 142.86 亿元，同比增长 160.41%。

（2）信用业务

信用业务是公司基于客户信用进行的资金、证券信贷类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转融通业务等。公司较早开展证券信用交易业务，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公司坚持“依法、合规、规范”的经营理念，未发生一起信用业务违规事件，具有较好的市场口碑，融资融券业务处于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公司稳健发展信用业务，紧密营销与服务的融合，积极拓展市场，强化服务品质，做大客户资产规模，巩固业务市场占有率。构建完整的集客户适当性管理、业务推进、风险管理于一体的业务运作体系。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

余额 715.66 亿元，较年初增长 20.75%。2015 年公司实现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 69.73 亿元，同比增长 169.23%。

(3)机构业务

公司与众多银行、保险、基金、信托、社保、私募、财务公司等金融机构客户密切合作。主要通过为机构客户提供研究咨询服务、销售服务、量化投资咨询等服务,获得出租席位等收入。公司依托于控股子公司申万研究所强大的研究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出租席位收入市场份额多年位居行业前列。

报告期内,面对私募机构迅猛发展、券商与银行和保险机构混业合作不断深化等重大机遇,公司狠抓机构销售能力、产品开发能力、机构交易能力。2015 年,公司实现出租席位收入 8.82 亿元,同比增长 145.30%。销售及引进私募产品规模达 518.88 亿元,实现产品销售净收入 1.48 亿元,同比增长 84.27%。

(4)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是中国证监会首批认可的、具有《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的券商。近几年来,公司一方面利用资产管理平台促进各项业务转型,另一方面通过与银行、信托等金融机构合作推动业务加快发展,资产管理产品的数量和种类得到了较大丰富,管理资产的规模也迅速增长,业务规模位居行业前列,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形象。

报告期内,公司将财富管理作为未来发展方向,资产管理业务积极转型,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公司不断提升主动投资管理能力,持续健全风险防控机制,积极打造全方位的客户价值挖掘体系,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截至 2015 年末,受托客户资产规模 6,939.77 亿元,较年初增长 21.09%。2015 年公司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6.30 亿元,同比增长 96.56%。

(5)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涉及股票、可转换债券的保荐和承销、各类债券的承销与发行、财务顾问业务和资产证券化业务等。作为国内证券行业的先行者,公司投资银行始终以成为“企业最好的金融顾问”为目标,以持续的创新精神,创造了新中国证券市场上一系列第一,在行业内具有良好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抓住行业转型机遇,重点布局新兴行业,充分发挥原两家券商各自所长,在 IPO、再融资、债券、新三板、资本介入等业务中均取得不俗成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完成股票主承销项目 17 家(首发 6 家,增发 11 家);完成债券主承销项目 54 家;新三板业务独占鳌头,完成 254 家一级市场推荐挂牌项目和 195 家定向增资项目。2015 年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78 亿元,同比增长 51.18%。

(6)投资交易业务

公司证券交易业务是指运用自有资金买卖股票、基金、债券等证券以获取盈利的业务。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价值投资理念,通过加强对自有资金的配置管理,提高投资管理能力,追求自有资金投资的绝对收益,取得了较好的投资业绩,对公司规模实力的增强作出明显贡献。除了传统的业务模式外,公司还抓住做市交易业务推出、金融衍生工具加快涌现等机遇,加快发展投资交易与资本中介业务。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跌宕起伏、债券市场维持牛市,公司秉持稳健审慎的投资思路、仔细研判市场趋势,上半年抓住股票市场机会,下半年维持权益类投资低仓位并继续发挥固定收益类投资优势,实现了严格的风险防控和稳定的业绩回报。

(7)国际业务

公司国际业务主要包括 QFII 经纪代理业务, B 股市场海外机构投资者的经纪代理业务,相关的境外机构客户市场开拓、维护,以及境外机构客户境内 A、B 股交易的

清算交收等运作支持业务。作为中国境内 B 股业务和 QFII 业务的开拓者及领先者，公司以“投资中国”的服务提供商为切入点，致力于减少中国和世界的信息不对称，为全球的投资者寻找“中国机会”，在业内拥有极高声誉。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 QFII 业务领先优势，深耕传统业务机构客户，现有境外机构客户总数 94 家，占全市场 294 家的 18.71%。

2. 投资业务

公司通过明确投资业务的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领域，加快建设项目资源数据库，搭建各项业务体系，明确各项投资策略，为下一步实现投资业务破冰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项目储备。

(1) 报告期，面对央行多次降准降息、流动性宽松的市场背景，公司另类投资业务积极构建投资、交易与资本中介并重的业务体系，不断完善业务模式，积极探索私募基金管理、资产证券化等创新方向，投资收益水平在同业中位列前茅。

(2) 直接投资业务抓住新三板领先优势，积极设立新三板基金、布局新兴产业板基金业务；通过与大集团、金融机构合作，布局并购基金业务、开发直投基金项目；股权投资进度加快，部分投资项目成功实现上市。

3. 多元金融业务

在保险领域，公司始终保持对各类保险企业的密切关注，积极寻找投资机会。高度关注互联网金融的投资机会，并积极探索对租赁、信托、小额贷、担保、典当等其他金融子板块进行投资。

(1) 基金管理业务方面，把握市场机遇，资产管理规模和盈利水平实现爆发式增长，增幅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 期货业务方面，加大期货业务开拓力度，以金融期货为重点开展营销推广，期货交易量市场份额和收入稳步提升。同时，加快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子公司等创新业务的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二、公司主要资产发生的重大变化

(一) 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主要是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融出资金	主要是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债券、基金规模增加
结算备付金	主要是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权益类以及结构化主体投资增加

(二) 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	7,604,184,000 港元	香港	控股子公司	5.02%	否

三、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5 年度，公司经过融合发展，实现了业务的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公司核心竞争力更为巩固和突出。公司以“做实控股集团，做强证券公司”为总体思路，聚焦财富与资产管理业务，大力发展信用业务，包括大宗交易和衍生品交易在内的机构证券业务、以综合金融服务为特征的投资银行业务、以产业投资和并购投资为核心的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行业领先的综合实力

公司充分发挥原申银万国与原宏源证券的优势，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位居行业前列，资本实力雄厚。2015 年，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盈利能力同比增长迅速，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保持在行业前列。公司全资拥有的申万宏源证券，主要资产规模和营业规模排名均稳居 120 家证券公司第一梯队，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2015 年申万宏源证券被评为 A 类 AA 级，此前，申银万国证券在 2013 年、2014 年被评为 A 类 AA 级；宏源证券在 2013 年被评为 A 类 AA 级，在 2014 年被评为 A 类 A 级。公司业务涵盖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直接投资、创新投资、期货业务、基金募集、销售和管理等，业务体系齐全，业务能力突出，多项业务收入均居行业前列，可为客户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同时，公司搭建了成熟的国际业务经营平台，能够满足海内外客户需求。

公司继承了原申银万国和原宏源证券的品牌影响，在多项业务方面具有较强的影响力：传统代理买卖业务代理股票基金交易金额 25.32 万亿元，市场占有率 4.68%，行业排名第 7；公募基金佣金分仓市场份额 6.07%，排名行业第 2；QFII 交易客户数量 94 家，市场占有率 18.71%；完成债券主承销金额人民币 675.73 亿元，行业排名第 7，其中企业债市场主承销金额行业排名第 2；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6,940 亿元，行业排名第 2；在资管业务、债券业务和新三板做市领域，公司均保持创新发展的领先优势，品牌效应明显。

（二）契合国家战略的区位优势

在资本市场业务方面，能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发挥新疆作为“新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的桥头堡作用；同时，利用上海“两个中心”和自贸区建设的发展机遇，实现东西联动、资源协同。公司在新疆地区占据了经纪业务的大部分市场份额，积累了众多的客户资源，与当地政府、监管机构和企业维持了良好的关系，对开展业务形成了有力的支持，同时新疆处于“一带一路”经济中心，将有利分享西部大开发的区域红利。公司在上海拥有大量营业网点，作为公司证券业务主要经营所在地，公司能够充分利用上海地区良好的区位优势和政策环境支持，在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等方面争取先行先试的机会，积极参与国家“海上丝绸之路”战略推进。

（三）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各项风险指标均达到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建立了“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实行风险控制联席会议、风险控制纳入绩效考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等机制，有效实现了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的融合，提升了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为公司的创新转型和持续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在 2015 年有效抵御了股市巨幅波动带来的冲击，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运营风险等，全年未发生较大的风险事件，保持了业务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为公司综合实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保障。

（四）市场化的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完善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并在政策许可的条件下探索职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共享，为员工长期发展和

自我价值实现提供持久坚实的职业保障。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 年，中国经济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的发展态势。但经济增速呈现放缓的态势，GDP 同比增长 6.9%，25 年来首度回落到 7% 以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仍处于爬坡过坎的关键阶段，全面深化改革任务艰巨。2015 年，是资本市场曲折波动的一年，A 股整体冲高回落。上证综指从 3234.68 点上涨到 3539.18 点，全年涨幅 9.41%；最高 5178.19 点，最低 2850.71 点，全年振幅 71.95%。深证成指从 11014.62 点上涨到 12664.89 点，全年涨幅 14.98%，最高 18211.76 点，最低 9259.65 点，全年振幅 81.27%。

2015 年，是公司发展的基础年和起步年，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在中投公司、中央汇金公司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党委、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上下全体干部员工齐心协力，奋力拼搏，圆满完成了合并重组的历史重任，掀开了公司发展新的篇章。

一年来，面对异常复杂的经济形势，尤其是证券市场的剧烈波动，公司发挥“上市集团+证券公司”双层架构优势，在上市公司层面积极打造融资平台和法人治理平台，同时全力支持证券公司发展，围绕融心融力目标，协同推进重组整合，明确投资、多元金融业务发展方向，储备一批重点投资项目，初步搭建起结构完整、重点突出的业务体系，在重组整合的第一年，各项工作取得了扎实的效果，向股东和市场交出了出色答卷。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一）总体情况概述

2015 年是公司开启新征程的一年，原申银万国证券和原宏源证券顺利完成整合工作、成功上市，两大券商的吸收合并顺应了近年行业集中度提升的大趋势。公司按照“1+1>2”的目标，从业务融合、管理融合、文化融合着手全面推进整合工作，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搭建组织架构、重塑运行机制，在确保近万名员工及 300 多万客户稳定的情况下，完成了机构、人员、制度和部分技术系统平台等整合任务。总体来说，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整合工作不断不乱、有序衔接，既发挥出原两家公司的互补优势，又确保了人员、业务和客户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股东优势、品牌优势、区位优势、客户优势、网点优势等资源条件，各项业务持续深化转型发展，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较上年大幅增长，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进一步巩固了领先的行业地位。

2015 年，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04.63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15.24%；营业利润 174.96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44.16%；利润总额 175.47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42.9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4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59.60%；基本每股收益 0.82 元/股，较上年同比增长 105.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1%，较上年同比增加 11.51 个百分点。

（二）主营业务分析

合并重组后，集团公司旗下包括申万宏源证券、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申万宏源投

资三家子公司，以及在申万宏源证券子公司下包含传统证券、基金、期货、另类投资、并购基金等多个多元金融行业和投资类子行业的十一家控股公司。

公司围绕证券业务、投资业务、多元金融业务三个板块，全力构造以资本市场为核心的金融业务产业链。一年来，公司通过不断强化在资金、人才等方面的资源配置，大力支持证券业务板块发展。同时，按照统筹兼顾、合理布局的指导思想，理顺集团内部投资业务板块和多元金融板块的布局，完成投资公司、产业投资管理公司的注册设立，通过内部选聘、外部招聘方式，初步完成了投资管理部门、多元金融部门和产业投资管理公司的人员配备。目前，集团投资业务、多元金融业务板块已正式组建并运行，正积极开展相关业务工作。

1. 证券业务

2015 年，在互联网金融和非现场开户的冲击下，公司经纪代理和信用业务积极应对，通过客户分层、流程优化、投顾建设、丰富金融产品等措施，实现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市占率稳中有升，融资融券业务市占率年末排名升至第 3 位；投资银行业务方面，公司通过内外协同，加大项目开发力度，为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巩固公司债、企业债和场外业务优势，抓住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机遇，取得了近些年来的好成绩，投行业务收入明显增长；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进一步发挥大资管平台作用，支持和促进公司业务和分支机构转型，丰富产品线、加强主动管理能力，促进资产管理业务持续快速发展。

创新业务方面，公司保持市场领先。公司资管业务不断探索，在债券、权益产品投资和资产证券化项目方面形成了特色，树立起品牌。债券业务敢于开拓，以市场化方式发行的 150 亿元 15 恒丰银行二级资本债项目，开创了国内债券市场完全市场化发行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的先河。持续保持在新三板做市领域的领先优势，已经为 144 家新三板公司提供做市服务，多次获得市场评选的优秀做市商奖项。

2015 年度，各项风险控制指标优于监管预警标准。公司通过“全面、全员、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有效防控了风险，全年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获得中国证监会 A 类 AA 级证券公司分类评级。在 6 月份后融资融券业务的应急处理中妥善应对，得到了监管部门好评和客户认可。在救市过程中，积极响应国家号召、顾全大局，不唯利是图、不低吸高抛，自觉维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证券业务板块包括：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机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交易业务以及国际业务。

(1) 经纪业务

2015 年度，沪深两市跌宕起伏，成交活跃，交易量屡创天量，全年股票基金交易金额达到 270.32 万亿元，同比上升 242.34%。但在互联网金融和轻型营业网点冲击下，行业佣金率呈现加速下滑趋势，全年降幅约 25%。受益于成交量放大，行业全年佣金收入较上年度翻番。

2015 年度，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53.16 亿元，同比增长 158.45%。公司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含席位租赁）151.68 亿元，位居行业前列；代理买卖业务净收入市场占有率为 5.42%，较上年度稳中有升。

公司针对市场巨幅波动、行业佣金持续下滑以及互联网金融加快发展等形势和挑战，采取系列策略应对。通过实施优化开户流程、建设互联网金融终端、加强营销投顾队伍建设、拓展金融产品销售、多渠道新增开户和引进资产等措施，取得较好成效，业务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引进客户资产取得明显成效，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证券客户总资产为 2.34 万亿元，比年初的 1.96 万亿元增加 0.38 万亿元，升幅 19.62%。

(2) 投资银行业务

2015 年度，新股发行和再融资受 A 股走势上扬在上半年明显提速，下半年因股市暴跌、IPO 暂停融资步伐有所放缓，全年市场股权融资规模为 8,603.97 亿元（wind 数据），同比增长 66.90%；债券发行在货币政策宽松不断加码的背景下，公司债券发行规模达 9,753.15 亿元（wind 数据），同比增长 591.26%，企业债券发行则因市场兑付风险表现较为低迷，规模为 3,399.02 亿元，同比下降 51.03%。

公司全年实现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16.78 亿元，同比增长 51.18%。投行业务上半年抓住市场机会，成功发行多家股权融资项目，面对下半年证券市场 IPO 业务暂停等市场形势，公司积极应对，在继续维护好股权业务的同时，着力推进债权类、并购重组、资产证券化及新三板业务，实现全年多项投行业务的齐头并进。

股票主承销方面，公司全年完成 IPO 主承销项目 6 家、主承销金额 29.30 亿元；再融资项目 11 家，主承销金额 110.44 亿元。

债券主承销方面，公司全年完成债券主承销项目 54 家，主承销金额 675.73 亿元。其中，公司债券主承销项目 19 家，承销金额 188.68 亿元；企业债券主承销项目 25 家，承销金额 266.83 亿元，行业排名第 2。其中，发行的 15 恒丰银行二级资本债项目 150 亿，开创了国内债券市场完全市场化发行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的先河。

公司全年实现证券承销及保荐净收入 11.55 亿元，同比增长 44.80%。

场外市场业务方面，公司共完成一级市场项目 449 家，其中：推荐挂牌项目 254 家，定向增资项目 195 家，市场占有率 7.36%，持续保持行业第 1；二级市场业务量（股票交易量）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市场领先地位。

(3) 资产管理业务

2015 年度，受 A 股上半年牛市行情推动、通道业务需求强劲和资产证券化业务开展，券商资产管理业务规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截至 2015 年末，券商行业管理的资管规模达 11.88 万亿元，较 2014 年末的 7.97 万亿元，增加 3.91 万亿元，增长 49.06%。券商资管规模通过连续两年 50% 左右的高增长，规模总量已与保险行业规模相当。

针对国内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情况，公司积极找准市场需求，以丰富投融资产品线为主要抓手、以资产证券化发展为契机，全力拓展业务，进一步促进资管业务转型。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开拓良好，全年发行 12 单资产证券化产品，发行规模 117.25 亿元，发行规模和数量均位居行业前列。全年实现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6.30 亿元，同比增长 96.56%；年末公司资管业务规模 6940 亿元，行业排名继续保持第 2。

(4) 投资交易业务

2015 年，公司完成投资交易业务布局，建立了投资交易一体化运作模式和统一的风险控制体系，抓住市场机遇取得了较好的投资业绩。实现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76.19 亿元，同比增长 138.27%，公司收入占比达到 24.73%。保持在新三板做市领域领先优势，为 144 家新三板公司提供做市服务，多次获得市场评选的优秀做市商奖项。此外，公司还稳步探索了策略交易与衍生品业务。

(5) 信用业务

2015 年度，行业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开启“过山车”模式。上半年，受二级市场行情向上推动，券商融资融券业务爆发式增长，行业融资融券业务市场规模最高达到 2.27 万亿，较年初的 1.03 万亿元增长 121.62%。下半年，受二级市场下跌影响，行业融资融券规模大幅下降，最低规模仅为 0.91 万亿，低于年初规模。年末规模为 1.17 万亿，较年初规模增长 14.49%。

公司充分利用广泛的客户基础、优势的网点布局，大力推广融资融券业务，业务规模一直处于行业前列。尤其是行业规模急剧下降以后，公司契合市场反弹，加大业

务开发，融资业务规模出现较大回升，市场占有率和行业排名快速上升。全年实现融资融券息费收入 69.73 亿元，同比增长 169.23%。年末融资融券余额 715.66 亿元，行业排名第 3，较年初增长 20.75%；年末规模市占率达 5.95%。

（6）研究业务

公司研究所建立了涵盖宏观经济、行业公司、股票债券及衍生品投资策略、指数与产品设计、制度与发展等综合领域全覆盖的证券投资研究体系，兼顾市场服务和公司内部服务，积极支持公司创新发展。

公司研究所在行业享有盛誉，始终名列基金公司服务市场佣金总量前茅，连续多年名列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证券综合服务评价第一名。在重大评比活动中，研究所连续多年获得“最具影响力研究机构”、“最具独立性研究机构”和“本土最佳（金牌）研究团队”等诸多荣誉。

2015 年度，第 13 届“新财富”评选中，公司研究所获得“最佳海外市场研究”、“最佳海外销售服务团队”第二名，“最具影响力的研究机构”第三名等 6 个大奖及多个单项奖。

在 2015 年《亚洲货币》杂志最佳卖方评选中，公司研究所获得“最佳 A 股本土券商”、“最独立 H 股研究”第三名及多个单项奖。

（7）国际业务

公司拥有深厚的国际业务传统，是国内最早在香港通过收购上市公司成立境外分支机构的券商，积累了丰富的境外机构客户资源，并在 B 股业务和 QFII 业务上保持领先地位。

2015 年度，公司保持 QFII 业务领先优势，新增开发 QFII 客户 6 家，占市场新增 20 家的 30%，累计客户总数 94 家，占全市场 294 家的 18.71%；QFII 交易占全市场 QFII 交易金额比例 9%。积极开拓综合业务，承揽 QDII 项目 9 个。努力探索跨境业务，跨境资管产品发展取得突破，QFLP 获批 3 亿美元额度，首单项目正积极推进中，并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分公司。

香港公司加强沪港通、跨境业务联动，加快海外布局。全年在联交所交易总量市场占有率为 0.33%，完成 3 家保荐新股上市项目，参与 14 家承销配售项目，承揽 23 家财务顾问项目。海外布局方面，新加坡公司正申请当地资产管理牌照，伦敦代表处与欧洲公司设立已完成，正申请当地投资顾问牌照。

2. 投资业务

一年来，公司通过明确投资业务的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领域，加快建设项目资源数据库，积极搭建各项业务体系，完善业务模式，明确各项投资策略，探索创新方向。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创新投和宏源汇智开展另类投资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直投和宏源汇富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1)2015 年，申万创新投发挥原有的信托投行优势，进行传统非标业务项目拓展和优选，逐步降低房地产投资比重，实现向支持实业转型。借助资本市场复苏的契机，推进多元化投资，提高资本市场业务占比。借助上海自贸区和深圳前海两个平台，国际化并购中介业务取得实质性突破。

2015 年，宏源汇智在严控风险、优中选优的前提下坚持稳健投资，共实施项目投资 6 单、投资金额 11.9 亿元，累计实现自有资金投资净收益 1.54 亿元。存续项目共有 16 单实现顺利退出，退出规模合计 13.28 亿元，全年无一发生兑付风险。宏源汇智依靠团队专业优势，围绕积累沉淀的重点客户，主动发掘其多种融资需要，通过内部协同或外部机构合作，灵活采用公司债、企业债、资产证券化等多种融资工具满足企业需求，2015 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6,654 万元。

(2)报告期内申万直投利用新三板业务优势设立 4 家新三板基金，募集资金 7 亿元。贯彻大集团战略合作思路，重点布局并购基金和产业基金，设立申万宏源长虹并购基金，总规模 100 亿元，首期规模 10 亿元。加快股权投资进度，全年立项 18 个，完成投资 13 个，投资金额 1.53 亿元，扩大直投公司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宏源汇富股权投资业务经过多年培育开花结果，投资的通合科技项目已在创业板挂牌，获得资本市场高度认同；大力发展协同业务，直投基金有序开展，协同相关部门设立了北京城建地产基金和河南混合所有制产业投资基金。

3.多元金融业务

经过缜密研究，集团公司确定银行和保险是金融领域布局的首要目标，拟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在巩固原有证券业务优势的基础上，吸纳银行、保险业务资源，逐步将集团公司打造成金融控股公司。一年来，公司通过信息采集、收集数据、构建模型、实地调研等方式，对目标项目进行重点研究。集团高度关注互联网金融及其他金融子板块的投资机会，探索以财务性投资的方式对租赁、信托、小额贷、担保、典当等其他金融子板块进行投资。同时，在基金业务和期货业务方面，把握市场机遇，大力开展营销推广，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1)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菱信和参股公司富国基金开展基金管理业务。2015 年申万菱信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达到 1,377.77 亿元，同比增长 70.48%；全年实现净利润 50,281 万元，全行业排名第 17；分级指数基金实现市场品牌、利润贡献双丰收；量化小盘以及沪深 300 增强指数基金业绩优异。2015 年富国基金管理资产总规模合计 3437.13 亿元，同比增长 92.67%；公募基金总资产（剔除联接基金）市场排名上升至第 13 名；财务业绩在行业第一梯队中排名前列。

(2)期货业务方面，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期货和宏源期货开展期货业务。报告期内申万期货利润总额、客户资产规模及主要交易所排名等各项指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2015 年申万期货成交量在中金所排名第 4 位，较 2014 年上升 5 位；在上期所排名第 3 位，较 2014 年上升 5 位；在郑商所排名第 4 位，较 2014 年上升 1 位。资产管理业务、投资咨询、风险管理子公司等创新业务快速发展；连续两年获得 A 类 AA 级的最高级分类评价。宏源期货主要经营指标稳定增长，获得 A 类 A 级的分类评价，荣获媒体、交易所等多项荣誉。2015 年宏源期货应对期货互联网开户推出，积极搭建互联网营销平台。丰富资管产品体系，打造资管品牌，2015 年成立资管产品 32 支，资管账户整体年化收益率 36%，超 80% 账户实现正收益。

（三）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合计 304.63 亿元，同比增长 115.24%，营业收入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80,358,031.55	65.26%	8,613,092,571.34	60.86%	130.82%
利息净收入	2,839,611,567.70	9.32%	2,258,533,709.09	15.96%	25.73%
投资收益	7,133,737,994.08	23.42%	2,541,902,678.98	17.96%	180.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5,645,261.61	1.59%	655,759,892.25	4.63%	-25.94%

汇兑收益	15,823,816.06	0.05%	828,750.78	0.01%	1809.36%
其他业务收入	107,426,463.29	0.36%	82,651,457.05	0.58%	29.98%
营业收入合计	30,462,603,134.29	100.00%	14,152,769,059.49	100.00%	115.24%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80 亿元，同比增加 112.67 亿元，增长 130.82%。面对 2015 年市场活跃、成交屡创天量的证券市场环境，公司加大营销、推进互联网开户、积极应对互联网金融造成的冲击，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6.75 亿元，同比增加 94.76 亿元，增长 152.86%；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78 亿元，受股权、债权融资增长和场外市场持续扩容影响，同比增加 5.68 亿元，增长 51.18%；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3.52 亿元，同比增加 12.91 亿元，增长 121.70%。

(2) 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司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76.19 亿元，同比增加 44.22 亿元，增长 138.27%，主要原因是公司自营业务抓住了股市、债市机会，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3) 利息净收入

公司利息净收入 28.40 亿元，同比增加 5.81 亿元，增幅 25.73%。主要由于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和保证金息差收入大幅增加，公司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9.73 亿元，同比增加 43.83 亿元，增幅 169.23%；保证金息差收入 23.74 亿元，同比增加 11.26 亿元，增幅 90.26%。

2. 营业支出构成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支出合计 129.66 亿元，同比增长 85.58%，营业支出构成项目：

单位：元

营业支出 构成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支出比重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7,131,682.54	14.94%	792,475,161.29	11.34%	144.44%
业务及管理费	10,844,174,921.69	83.63%	6,146,906,213.37	87.98%	76.42%
资产减值损失	114,186,429.77	0.88%	4,411,391.12	0.06%	2488.44%
其他业务成本	70,706,802.75	0.55%	43,140,236.83	0.62%	63.90%
营业支出合计	12,966,199,836.75	100.00%	6,986,933,002.61	100.00%	85.58%

相关数据发生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7 亿元，同比增加 11.45 亿元，增长 144.44%，主要是公司承担的税金及附加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2) 业务及管理费

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108.44 亿元，同比增加 46.97 亿元，增长 76.42%，主要是 2015 年公司推行市场化薪酬和激励机制，人力费用随营业收入增加，使员工分享企业转型发展的成果。

(3) 资产减值损失和其他业务成本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支出 1.14 亿元，同比增加 1.10 亿元，增长 2488.44%，主要是融出资金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所致。其他业务成本支出 0.71 亿元，同比增加 0.28 亿元，增长 63.90%，主要是公司下属子公司贸易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四）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10,844,174,921.69	6,146,906,213.37	76.42%

业务及管理费变动原因请见本节“二、（三）2.营业支出构成”。

（五）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043,242,703.45	90,845,618,838.62	3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78,746,685.66	52,911,374,839.49	4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64,496,017.79	37,934,243,999.13	33.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420,039.77	778,966,298.78	3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6,802,225.99	4,547,089,679.81	30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85,382,186.22	-3,768,123,381.03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37,698,833.02	36,204,585,545.72	3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98,335,079.86	24,481,805,358.93	-0.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39,363,753.16	11,722,780,186.79	117.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534,301,400.79	45,889,729,555.67	27.55%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 1-12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504.64 亿元，其中客户保证金受市场环境影响，现金净流入 525.08 亿元。

剔除客户保证金影响，公司自有资金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20.44 亿元，主要影响因素有如下几方面：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流入 335.53 亿元；回购业务增加现金净流入 278.90 亿元；买卖金融资产现金净流出 357.52 亿元；融资融券业务增加融出资金 127.56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91.66 亿元；支付职工薪酬现金流出 44.40 亿元；支付各项税费 38.82 亿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173.85 亿元，主要原因是投资支付现金 181.72 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流入 10.25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 亿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流入 254.39 亿元，主要原因是发行公司债、次级债。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	营业收入比	营业支出比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
------	------	------	----	-------	-------	----------

			利润率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同期增减
证券及期货 经纪业务	17,376,267,821.56	8,373,174,093.49	51.81%	140.65%	114.09%	增加 5.98 个百分点
证券自营及 其他投资业务	4,642,154,469.91	1,311,243,754.43	71.75%	72.32%	56.89%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证券承销及 保荐业务	1,589,150,175.05	937,876,849.72	40.98%	52.33%	28.59%	增加 10.90 个百分点
资产及基金 管理业务	3,557,763,436.13	1,189,198,142.50	66.57%	185.66%	94.80%	增加 15.59 个百分点
信用业务	1,833,733,183.19	608,613,902.08	66.81%	27.44%	-11.72%	增加 14.72 个百分点
境外业务	424,151,241.61	260,888,552.58	38.49%	48.65%	29.62%	增加 9.03 个百分点

(二)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1. 营业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比上 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上海	61	3,610,802,593.01	61	2,572,805,632.48	40%
浙江	26	937,359,474.84	25	689,761,122.32	36%
江苏	32	761,447,176.09	31	472,097,354.04	61%
四川	15	507,301,068.76	15	405,348,980.19	25%
湖北	14	270,689,058.16	14	217,679,302.80	24%
广东	18	652,011,436.60	18	340,234,806.86	92%
江西	7	178,096,916.47	7	127,764,408.72	39%
重庆	6	133,792,847.38	6	148,074,773.34	-10%
辽宁	14	294,561,147.31	14	187,323,398.07	57%
北京	6	320,091,907.89	6	650,642,216.12	-51%
河南	3	23,910,981.47	3	21,383,817.15	12%
河北	4	29,580,002.94	3	12,742,895.52	132%
内蒙古	2	7,936,555.63	2	6,125,522.54	30%
贵州	3	8,203,476.51	3	6,167,871.49	33%
福建	8	156,047,598.05	8	120,523,368.34	29%
黑龙江	3	54,391,692.19	3	42,333,142.99	28%
天津	4	59,086,666.93	4	59,803,835.93	-1%
湖南	6	89,839,617.83	6	61,112,440.12	47%
甘肃	1	560,082.94	2	22,743,016.23	-98%
新疆	41	2,951,401,492.91	42	1,054,882,262.17	180%
山东	7	100,751,469.73	7	48,415,043.38	108%
海南	3	95,593,533.12	3	59,977,287.76	59%
陕西	2	31,489,534.12	2	24,884,339.38	27%

地区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安徽	3	12,938,164.53	4	29,679,496.27	-56%
广西	10	164,509,394.58	10	94,341,015.08	74%
吉林	3	30,100,268.44	4	33,938,076.99	-11%
山西	2	6,620,851.89	2	4,612,946.97	44%
宁夏	2	5,693,816.20	2	6,567,178.41	-13%
云南	2	57,115,676.02	2	27,146,842.05	110%
公司本部		15,446,206,480.01		4,965,104,954.48	211%
境内子公司		3,269,842,413.47		1,570,501,731.02	108%
境外子公司		424,151,241.61		285,327,701.95	49%
抵消		-344,231,790.11		-217,277,721.67	
合计	308	30,347,892,847.52	309	14,152,769,059.49	115%

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上海	61	2,537,259,802.22	61	1,633,565,548.90	55%
浙江	26	583,495,396.53	25	435,986,134.33	34%
江苏	32	471,654,214.52	31	296,480,546.01	59%
四川	15	298,463,350.17	15	241,749,987.39	23%
湖北	14	120,199,443.53	14	115,035,851.29	4%
广东	18	315,091,379.12	18	150,080,653.63	110%
江西	7	104,061,973.50	7	79,852,564.43	30%
重庆	6	59,873,972.88	6	62,533,788.90	-4%
辽宁	14	152,559,661.89	14	79,569,355.89	92%
北京	6	186,725,653.26	6	451,900,029.42	-59%
河南	3	2,480,451.69	3	4,338,116.15	-43%
河北	4	2,979,080.53	3	-2,955,966.15	-201%
内蒙古	2	-2,072,689.83	2	-3,365,181.90	-38%
贵州	3	-4,158,425.86	3	-3,085,321.08	35%
福建	8	78,821,149.35	8	72,855,525.21	8%
黑龙江	3	13,972,607.08	3	15,555,636.40	-10%
天津	4	32,601,803.04	4	23,091,561.50	41%
湖南	6	34,411,376.03	6	26,588,629.97	29%
甘肃	1	-2,312,621.64	2	12,949,436.85	-118%
新疆	41	2,049,798,806.19	42	762,959,862.19	169%
山东	7	36,315,483.23	7	9,283,912.86	291%
海南	3	55,349,864.33	3	37,225,672.93	49%
陕西	2	5,752,882.42	2	13,080,827.93	-56%

地区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安徽	3	-339,906.94	4	9,977,538.19	-103%
广西	10	99,473,504.17	10	55,334,843.94	80%
吉林	3	-1,779,540.95	4	9,297,110.34	-119%
山西	2	-5,094,364.92	2	-4,322,001.31	18%
宁夏	2	-8,226,568.96	2	-2,781,219.94	196%
云南	2	34,573,311.34	2	13,079,110.60	164%
公司本部		8,751,909,625.21		1,915,037,496.95	357%
境内子公司		1,329,270,593.09		570,887,781.82	133%
境外子公司		163,262,689.03		84,048,223.24	94%
抵消		-		-	
合计	308	17,496,373,955.25	309	7,165,836,056.88	144%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一) 资产及负债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0,737,336,856.23	42.19%	79,702,169,318.24	39.40%	2.79%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19,511,313,197.15	5.85%	14,811,683,466.44	7.32%	-1.47%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融出资金	71,419,413,149.44	21.41%	58,999,024,864.41	29.16%	-7.75%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51,652,344.62	17.22%	17,165,691,163.31	8.48%	8.74%	自营投资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24,745,794.37	0.01%	1,078,372.17	0.00%	0.01%	收益互换业务规模扩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7,492,515.19	0.85%	3,090,664,086.93	1.53%	-0.68%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应收款项	1,903,371,127.78	0.57%	1,622,374,560.99	0.80%	-0.2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等增加
应收利息	1,615,503,011.11	0.48%	850,579,473.79	0.42%	0.06%	应收融资融券应收利息增加
存出保证金	5,125,780,481.34	1.54%	4,838,299,220.22	2.39%	-0.85%	交易保证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22,639,750.02	8.40%	16,106,158,422.01	7.96%	0.44%	权益工具和结构化主体投资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000,000.00	0.02%	120,000,000.00	0.06%	-0.04%	部分持有至到期债券到期
长期股权投资	731,524,304.11	0.22%	420,931,855.81	0.21%	0.01%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95,658,494.63	0.03%	100,287,158.86	0.05%	-0.02%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263,842,132.04	0.38%	1,330,579,951.71	0.66%	-0.28%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19,812,579.71	0.04%	70,213,896.83	0.03%	0.01%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13,299,504.87	0.03%	119,756,176.35	0.06%	-0.03%	不适用
商誉	63,604,763.77	0.02%	61,038,928.09	0.03%	-0.01%	汇率波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84,684.85	0.22%	66,758,790.24	0.03%	0.1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1,738,394,760.33	0.52%	2,834,268,049.02	1.40%	-0.88%	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及短期应收款减少
短期借款	640,566,910.40	0.19%	801,074,092.92	0.40%	-0.21%	子公司银行短期信用借款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356,791,851.10	7.30%	7,802,026,072.93	3.86%	3.44%	发行短期公司债、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	0.00%	9,008,000,000.00	4.45%	-4.45%	转融通拆入资金到期
衍生金融负债	30,832,537.19	0.01%	13,808.22	0.00%	0.01%	场外衍生品业务规模增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141,179,937.97	19.53%	38,160,161,781.98	18.86%	0.67%	债券质押式回购及两融收益权转让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780,661,676.30	39.81%	80,001,175,779.48	39.54%	0.27%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651,183,432.61	1.69%	1,303,434,101.89	0.64%	1.05%	计提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4,091,816,178.73	1.23%	1,277,058,821.56	0.63%	0.60%	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312,202,982.64	0.09%	187,793,128.31	0.09%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应付利息	1,643,880,971.94	0.49%	475,865,903.22	0.24%	0.25%	应付债券和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增加
应付债券	26,188,192,492.22	7.85%	15,971,719,969.14	7.89%	-0.04%	发行次级债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5,857,177.13	0.31%	118,370,213.95	0.06%	0.25%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19,820,525,011.90	5.94%	7,608,475,366.21	3.76%	2.18%	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增加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165,691,163.31	464,749,394.14			615,567,540,302.67	575,746,328,515.50	57,451,652,344.62
2.衍生金融资产	1,078,372.17	23,667,422.20					24,745,794.3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06,158,422.01		-408,888,621.37	3,233,418.37	50,928,370,055.90	39,067,787,155.99	28,022,639,750.02
金融资产小计	33,272,927,957.49	488,416,816.34	-408,888,621.37	3,233,418.37	666,495,910,358.57	614,814,115,671.49	85,499,037,889.01
其他					-	-	
上述合计	33,272,927,957.49	488,416,816.34	-408,888,621.37	3,233,418.37	666,495,910,358.57	614,814,115,671.49	85,499,037,889.01
1.衍生金融负债	13,808.22	-2,771,554.73					30,832,537.19
金融负债小计	13,808.22	-2,771,554.73	-	-	-	-	30,832,537.19

(三)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0,737,336,856.23	79,702,169,318.24	76.58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19,511,313,197.15	14,811,683,466.44	31.73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51,652,344.62	17,165,691,163.31	234.69	自营投资规模增加
应收利息	1,615,503,011.11	850,579,473.79	89.93	应收融资融券利息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22,639,750.02	16,106,158,422.01	73.99	权益类以及结构化主体投资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731,524,304.11	420,931,855.81	73.7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规模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84,684.85	66,758,790.24	996.6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1,738,394,760.33	2,834,268,049.02	-38.67	应收款项类投资规模及短期应收款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356,791,851.10	7,802,026,072.93	212.19	发行短期公司债、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141,179,937.97	38,160,161,781.98	70.70	债券质押式回购及两融收益权转让增加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780,661,676.30	80,001,175,779.48	65.97	经纪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651,183,432.61	1,303,434,101.89	333.56	计提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4,091,816,178.73	1,277,058,821.56	220.41	当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款项	312,202,982.64	187,793,128.31	66.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增加
应付利息	1,643,880,971.94	475,865,903.22	245.45	应付债券和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增加
应付债券	26,188,192,492.22	15,971,719,969.14	63.97	发行次级债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5,857,177.13	118,370,213.95	783.55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19,820,525,011.90	7,608,475,366.21	160.51	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增加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 (%)	变动原因
股本	14,856,744,977.00	6,715,760,000.00	121.22	发行新股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其他综合收益	455,767,803.56	653,288,839.54	-3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一般风险准备	7,693,211,990.55	5,139,152,232.73	49.70	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43,562,498.39	10,643,434,315.60	90.20	净利润增加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80,358,031.55	8,613,092,571.34	130.82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7,133,737,994.08	2,541,902,678.98	180.65	自营业务投资收益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7,131,682.54	792,475,161.29	144.44	营业收入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10,844,174,921.69	6,146,906,213.37	76.42	职工薪酬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4,186,429.77	4,411,391.12	2488.44	融出资金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
所得税费用	5,118,295,238.89	1,627,478,190.28	214.49	利润总额增加, 相应应纳税所得额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3,152,580.70	765,854,313.77	-136.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四) 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 公司主要融资渠道

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 形成了以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进行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通过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进行黄金租赁融资等多种方式为一体的融资体系。

2015 年公司主要融资方式为债务融资, 包括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在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开展债券回购、发行 145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发行 100 亿元次级债券、进行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融资以及黄金租赁融资等。

2. 公司长短期负债结构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末
短期借款	640,566,910.4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356,791,851.10
应付债券	26,188,192,492.22
合计:	51,185,551,253.72

除借款和债务融资工具外, 公司还通过场内和场外回购融入资金, 报告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为人民币 651.41 亿元。上述负债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 642.53 亿元, 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的为人民币 520.74 亿元, 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 55.23% 和 44.77%。

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 经营规范, 信誉良好, 盈利能力强, 现金流充裕, 面临的财务风险较低。

3. 流动性管理措施与政策

公司以“加强自有资金管理, 保障自有资金安全, 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 控制自有资金运用风险”为管理目标, 重视自有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公司积极加强资产负债管理, 实现资产与负债的规模和结构的匹配, 通过资产负债管理机制实现自有资金流动性的动态管理。公司根据经营战略、市场情况、业务发展情况等因素, 积极开展流动性管理, 及时制订融资计划, 确保公司充足的流动性水平, 满足业

务发展和运营支付的流动性需求。

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保障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在流动性管理中，公司通过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和证券公司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对公司流动性开展动态监控和管理，确保各项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还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保持与主要金融对手良好的合作关系，确定流动性管理的战略伙伴，是公司流动性实力与业务发展相匹配。

4. 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已形成以银行间市场同业拆借、银行间市场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回购、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次级债券、进行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通过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发行收益凭证、进行黄金租赁融资等多种方式为一体的融资体系，同主要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强的短、中、长期融资能力。公司遵章守纪、诚实经营，保持良好的金融信用，主要金融机构均对公司进行综合授信。

五、投资状况

本年度投资状况，分析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同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31,524,304.11	420,931,855.81	73.79%

(一)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新设	330 亿元	100%	自有	已完成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和证券自营业务	新设	12 亿元	100%	自有	已完成	-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	新设	10 亿元	100%	自有	已完成	-	-
合计	--	--		--	--	--	-	-

(二) 报告期内无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三) 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其他投资	ZJGSTZ	证金公司投资	855,416.00	公允价值计量	-	-	-42,588.62	855,416.00	-	-	812,827.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001347	华夏现金增利 B	271,995.02	公允价值计量	-	-	-	620,000.00	350,000.00	429.72	271,995.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资管产品	DZ0001	国联证券汇盈 7 号定向资产管理	187,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87,000.00	-	-	-	-	13,066.43	187,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000730	博时现金 A	100,551.59	公允价值计量	-	-	-	100,551.59	-	74.33	100,55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460106	华泰柏瑞货币 B	100,040.70	公允价值计量	-	-	-	700,000.00	601,740.44	750.41	100,040.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000716	工银薪金货币 B	1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	-	100,000.00	-	-	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101355011	13 赣州发展 MTN001	91,675.17	公允价值计量	58,895.43	334.02	-	838,979.41	804,007.61	17,658.63	92,009.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360003	光大货币	8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	-	80,000.00	-	-	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资管		国君资管 0894 定向资产管理	75,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3,000.00	-	3,572.14	70,000.00	18,000.00	158,798.55	78,572.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
基金	091005	大成货币 B	60,009.48	公允价值计量	-	-	-	60,009.48	-	-	60,009.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6,491,515.54	--	2,952,079.62	46,140.92	103,070.21	63,224,634.56	59,707,663.52	523,708.39	6,658,833.87	--	--
合计			8,413,203.50	--	3,220,975.05	46,474.94	64,053.73	66,649,591.04	61,481,411.57	714,486.47	8,541,839.37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1)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所属子公司具有开展相关业务的资格。衍生产品自营业务目前主要涉及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套利、套期保值、投机等自营业务和券商 OTC 柜台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子公司进行衍生产品投资业务时完全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风险可控，不存在违法、违规操作。为保证衍生品自营业务规范运作，防范业务风险，公司以相关业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为准则，依照业务方案，在分析及控制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情况下开展此项业务。
--	---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盈亏人民币 9,044,200.00 元；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分别净盈亏人民币 195,180.60 元；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衍生品政策不变，从市场直接获取报价。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所属证券子公司已获得相关业务资格，可以开展相关业务。报告期内证券子公司开展衍生产品投资业务，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及中金所的要求，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利率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136,592.24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 2.72%；权益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132,084.21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2.63%；商品衍生工具持仓合约价值 32,253.18 万元，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0.64%。风险可控，符合监管部门相关监管指标要求。 此项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况。

(2)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单位：万元

合约种类	合约到期期限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利率衍生工具	2015/12/31-2016/09/30	51,615.87	136,592.24	2.72%
权益衍生工具	2015/08/18-2018/08/18	5,000.00	132,084.21	2.63%
商品衍生工具	2015/08/17-2016/02/05	8,791.82	32,253.18	0.64%
合计		65,407.69	300,929.63	5.99%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申银万国证券发行的股份全部用以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无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监会 29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宏源证券于 2012 年 6 月向 8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 525,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为人民币 13.22 元。截至 2012 年 6 月 11 日止，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40,500,000.00 元，加上募集期间利息人民币 267,094.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5,838,918.23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774,928,175.9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2]17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募集资金共累计使用人民币 6,301,444,269.96 元。宏源证券 2013 年 3 月 6 日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7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4 年 3 月 5 日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3 月 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收到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 76,592,776.33 元，支付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16,501.3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50,060,180.98 元。

根据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转出人民币 550,059,180.98 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剩余人民币 1,000 元用于后续手续费及银行账户销户等支出。

募集资金总额		677,492.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821.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994.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0,144.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994.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8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加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	是	677,492.82	624,498.05	8,821.61	630,144.43	100.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其中	1、开展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	否	270,000.00	220,000.00	0	222,253.00	101.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 融资融券业务	否	200,000.00	200,000.00	0	202,253.00(注①)	101.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直接投资业务	是	50,000.00	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 股指期货业务	否	20,000.00	20,000.00	0	2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扩大承销准备金规模,增强承销业务实力	否	30,000.00	30,000.00	0	3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扩大资产管理规模,增强资产管理业务能力	否	6,000.00	6,000.00	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适度增加自营业务规模,实现稳健收益	否	311,492.82	311,492.82	0	314,870.30(注②)	101.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	是	30,000.00	27,005.23	8,821.61	27,021.13(注③)	100.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增强机构业务规模,扩展业务合作领域	否	30,000.00	30,000.00	0	3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52,994.77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77,492.82	677,492.82	8,821.61	630,144.43	93.0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开展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直接投资业务)”：鉴于证监会对新股发行政策的调整,制造业产能过剩对股权投资项目的影 响,以及公司重组后对原有各子公司重新整合和战略布局有待进一步规划和设计,现阶段公司不再急需向直投子公司进行注资。 2. “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公司信息技术建设项目(即为 2012 年 6 月原宏源证券对外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项目的具体用途)资金具有陆续投入、小额使用的特点,致使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较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3 年 3 月 6 日,宏源证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70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2014 年 3 月 3 日,原宏源证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14 年 3 月 5 日,宏源证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暂时闲置的“直投投资业务”项目资金人民币 3 亿元和“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项目资金人民币 1 亿元,总计人民币 4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55,006.02 万元，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人民币 630,144.43 万元。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7,659.2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及手续费净收入中尚未使用的为人民币 2,011.25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申万宏源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原宏源证券剩余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包括后续产生的利息）用途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划转人民币 55,005.92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含利息及手续费净收入 2,011.25 万元），剩余人民币 0.10 万元用于后续手续费及银行账户销户等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融资融券业务的资金中包含了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2,253.00 万元。

注 2：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自营业务的资金中包含了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3,377.48 万元。

注 3：2015 年支付优化营业网点相关费用中投入人民币 15.90 万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入营业网点优化业务的资金中包含了累计利息收入人民币 15.90 万元。

备注：募集资金所投资的项目，所投入资金均包含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同一项目所用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未单独核算，收益无法单独认定。

本公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并以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后，原宏源证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的资金相应由申万宏源证券承接。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开展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直接投资业务）	50,000.00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	2,994.77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2,994.77 (注①)	0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及《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申银万国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并作为存续公司以原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实施主体由原上市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原募集资金的用途已不完全适用于现主体的实际情况。</p> <p>1. “开展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直接投资业务）”变更情况说明：鉴于证监会对新股发行政策的调整，制造业产能过剩对股权投资项目的规划，以及公司重组后对原有各子公司重新整合和战略布局有待进一步规划和设计，现阶段公司不再急需向直投子公司进行注资。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变更事项业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申万宏源临 2015-75 号公告。</p> <p>2. “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变更情况说明：公司信息技术建设项目（即为 2012 年 6 月原宏源证券对外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p>				

	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优化营业网点布局、提高经纪业务竞争力”项目的具体用途)资金具有陆续投入、小额使用的特点,致使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较低。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 2,994.77 万元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变更事项业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具体内容详见申万宏源临 2015-75 号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 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划转人民币 55,005.92 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募集资金本金人民币 52,994.77 万元;利息及手续费净收入人民币 2,011.25 万元),剩余人民币 0.10 万元用于后续手续费及银行账户销户等支出。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	33,000,000,000.00	276,793,311,127.16	46,790,150,184.62	23,338,964,685.38	13,310,938,532.03	10,046,153,009.68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00,000.00	2,745,306.20	2,417,409.33	2,620.10	-1,082,590.67	-1,082,590.6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和证券自营业务	1,200,000,000.00	23,238,202,590.48	2,981,277,079.54	3,328,269,391.07	2,376,530,513.68	1,781,277,079.5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	1,000,000,000.00	1,483,586,015.35	1,129,352,197.61	601,293,142.49	175,713,499.57	129,112,197.61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776,000,000.00	12,282,965,973.41	1,156,576,696.87	403,259,433.51	108,839,439.75	96,858,156.76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150,000,000.00	1,413,556,725.00	961,679,500.00	1,167,486,628.00	663,979,086.00	502,810,301.00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投资控股	642,166,220 港元	7,604,184,000 港元	2,417,805,000 港元	699,807,000 港元	199,984,000 港元	181,612,000 港元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信息软件开发与销售，信息成果转让，信息科技咨询服务，证券人才培养，信息采集，信息加工，信息发布，经济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专营项目凭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意见经营）	20,000,000.00	228,300,475.07	98,934,556.31	378,726,271.73	-1,010,109.91	2,490,088.60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设立直投资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	500,000,000.00	733,899,447.61	567,399,773.90	36,390,674.49	15,899,348.12	11,472,269.37

		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申银万国创新 证券投资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顾问服务等创新类	1,000,000,000.00	1,559,400,955.71	1,190,898,589.52	137,957,931.84	93,708,905.37	85,602,034.61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参股子 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180,000,000.00	4,619,040,055.35	2,520,591,079.84	3,339,162,719.14	1,536,793,982.05	1,167,004,015.70
宏源期货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180,000,000.00	3,858,956,767.35	822,311,454.34	240,341,454.74	94,205,170.53	70,819,454.56
宏源汇富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300,000,000.00	339,378,065.12	332,442,461.55	17,489,221.25	4,198,743.11	6,119,099.37
宏源汇智投资 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	120,000,000.00	1,788,636,786.35	1,655,024,661.96	220,378,167.75	160,744,018.43	132,092,468.18
宏源恒利(上 海)实业有限公 司	全资子 公司	仓单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仓储，食用农产品、纺织品、煤炭及制品、石油及制品、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销售，商务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0,000,000.00	53,568,977.87	52,797,108.68	57,995,951.89	69,193.28	1,596,899.79
宏源循环能源 投资管理（北 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 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	10,000,000.00	24,276,985.28	23,409,874.95	9,587,795.21	7,676,621.24	5,735,104.30

(二) 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未审计)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证券行业联网互通平台建设、金融信息服务等	2,518,750,000.00	2,596,342,832.89	2,468,030,087.93	29,985,840.53	-80,492,601.30	-75,472,810.2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审计)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等	180,000,000.00	4,619,040,055.35	2,520,591,079.84	3,339,162,719.14	1,536,793,982.05	1,167,004,015.70
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未审计)	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以非公开募集方式设立产品的报价、发行与转让服务等	7,550,244,469	8,104,137,532.21	7,778,417,575.67	0	180,750,876.35	135,581,902.36

(三)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情况

1.2014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住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等。2015 年 1 月 16 日, 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 号), 同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 注册资本 330 亿元; 2015 年 1 月 21 日,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成立, 注册资本 10 亿元; 2015 年 1 月 21 日,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注册资本 1 亿元。

2.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设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10 日, 公司设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详见 2015 年 6 月 6 日、2015 年 7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北京分公司设立的公告)

3.报告期, 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设立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安徽合肥阜南路证券营业部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吉林长春东朝阳路证券营业部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在浙江省绍兴市新设 1 家证券营业部。(有关分公司、证券营业部详细情况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二十一、组织机构情况”“境内分公司”、“证券营业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 公司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公司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

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公司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公司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1,969,640,667.96 元和人民币 9,367,656,420.84 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091,378,617.11 元和人民币 2,667,211,363.78 元。

九、对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 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目前，中国经济已进入经济增速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政策消化期，经济形势更趋复杂。但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新的增长动力正在孕育形成，全面深化改革有望释放新的增长活力，我国发展仍处于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预计“十三五”期间仍将保持中高速增长。

2. 金融改革将加速推进。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转型迫切呼唤金融改革的深化，产业升级也亟待金融资源配置的优化。中国的金融改革将立足当前经济发展的阶段性特征，着重在进一步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利率和汇率市场化改革、加快人民币资本项目开放、完善金融监管等方面，有效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3. 证券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

首先，客户需求变化将倒逼证券行业加速创新。证券公司应拓展产品的深度和广度，满足客户差异化的投融资需求。其次，面对来自银行、保险、信托、基金等的混业化竞争，证券公司必须打造特色产品、提供高质量服务，证券行业将从同质化竞争转向差异化经营。再次，证券行业需要主动拥抱互联网+，在零售、资管、投行等领域实现互联网金融的业务创新。最后，证券公司需要加快国际化步伐，发展跨境投资银行、跨境财富和资产管理、跨境投资等业务，提升跨境联动的业务能力。

4. 公司发展空间更加广阔。

公司“上市集团+证券公司”的架构，将有利于在投资控股集团层面实施金融服务业务纵向一体化战略，打造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纵向一体化金融服务全产业链，为实体经济提供综合化的全面金融服务，最终实现公司成为汇金旗下金融资产证券化重要平台的目标定位。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国内领先金融服务商。

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坚持多元化、平台化、国际化的发展方向，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充分发挥重组的融合协同效应、集团与证券公司一体化效应、资源聚焦效应，服务于两个百年四个全面、服务于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服务于居民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实现公司发展的“申万宏源梦”。

——多元化战略：发挥上市集团资本运作优势，布局多元金融机构；网点功能转型，成为多元金融窗口，深耕区域市场；盈利模式转型，实现多元化收入来源。

——平台化战略：聚焦财富和资产管理，让金融生活更简单；创建多元金融机构服务平台，让普惠金融的金融业务更简单；强化中小企业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巩固新三板优势。

——国际化战略：依托香港公司和上市集团布局海外，树立品牌；践行国家战略，依托股东资源拓展全球业务；发展国际化人才队伍，迭代创新全球管理模式。

（三）经营计划

根据上述三大战略，公司将围绕财富和资产管理业务、机构业务、投行业务、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打造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金融全产业链。重点聚焦和发展财富管理、资产管理业务，大力发展包括信用交易、做市交易、大宗交易和衍生品交易在内的机构证券业务，以综合金融服务为特征的投资银行业务、以产业和并购投资为核心的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等业务，并积极推动柜台交易、收益凭证、收益互换和互联网证券等创新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

1.零售业务：经纪业务向财富管理业务深化转型

发挥营业网点和互联网金融创新平台的资源优势，推动零售业务向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构建“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财富管理业务体系”，打造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品牌。

2.资管业务：从通道业务为主向主动管理为主转型

行业监管政策的放松开启了泛资管的新时代。公司需要抓住资产管理业务发展重大战略机遇期，充分发挥资管自身的行业领先优势，从通道业务为主向主动管理为主转型，塑造资产管理的品牌。

3.机构业务：创新平台金融，打造机构销售交易业务

采取稳中求进、整合创新的策略，巩固传统机构业务，业务重点从佣金收入向销售交易和多元金融收入转变，构建闭环的产品创设、种子基金等资本中介模式，打造以“销售+产品+交易”为特色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创新平台金融，重点打造销售交易业务。

4.投行业务：向资本中介型金融模式转变，发展 FICC

投行业务未来的战略是要形成面向企业客户的全产业链，从传统的通道业务逐步向资本中介型综合金融模式转变，真正推动证券公司发展成为具有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5.投资业务：发展以重点产业和并购投资为特征的投资业务

依托直接投资公司和产业投资基金发展以重点产业和并购投资为特征的投资业务；同时，证券投资业务需要积极把握新业务机会并在创新业务领域形成突破。

6.多元金融业务：积极布局多元金融业务，获得金融全牌照

公司将通过积极布局多元金融业务来获得金融全牌照，从而打造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纵向一体化金融服务全产业链。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2015 年我国经济改革和转型逐步进入新常态，宏观经济承受较大下行压力。在各项创新改革的推动下，经济下行速度减弱，筑底态势隐现，但局部系统性风险在短期内较为突出，导致证券市场产生较大波动，各类风险因素更为复杂。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自身情况的分析，相关风险主要表现为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所面临的政策性风险、业务模式风险、法律合规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1.政策性风险

申万宏源证券整体经营和各项业务开展受外部政策影响较大，一方面，国家宏观政策、利率、汇率的变动及调整力度与证券市场的走势密切相关，对证券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形成直接而重要的影响；另一方面，证券行业监管政策变化也直接影响公司经营，如公司未能及时适应政策法规的变化，可能影响业务的正常开展。

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强化对相关政策的分析预测，加强与行业监管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政策导向并制定应对策略，抓住有利政策机遇，有效控制政策性风险。

2.业务模式风险

金融业呈现混业经营特征，证券、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互相渗透，金融业和互联网行业间跨界合作和竞争日益频繁，既给证券公司带来机遇，也带来业绩压力。同时，申万宏源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占整体收入比重较大，资管业务、投行业务和创新业务的收入占比较小，因此整体业绩容易受到证券市场周期的影响。

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1、制订中长期发展战略纲要，朝着多元化、平台化和国际化的方向发展，在巩固传统业务特别是优势业务盈利能力的同时，加快推进业务创新，打造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增加公司业务发展均衡性和抵御风险的能力；2、不断适应市场和自身发展的需要，强化新业务模式、新产品的开发和创设，加快建设互联网金融平台，丰富和优化自身业务模式，完善创新业务准入和评审机制，加强风险识别和评估；3、稳步开展多元金融领域投资，增强公司作为依托资本市场的投资控股集团公司的综合能力。

3.法律合规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法律合规风险持低的容忍度。2015 年是公司合并整合首年，再加上监管转型持续深化、证券行业创新发展以及市场行情大幅波动，给法律合规管理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为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一方面及时推进完善法律合规组织及制度体系建设，持续加强合规廉洁文化宣导；另一方面积极加强对业务运营各个环节的法律合规审查，认真做好反洗钱、信息隔离墙、诉讼仲裁等法律合规工作，确保各项业务开展的合法合规。报告期内，除申万宏源证券因外部系统接入管理不完善以及个别营业部与员工行为不规范而收到监管函外，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法律合规管理工作运行整体良好。

2016 年，随着公司多元金融及投资业务领域不断拓宽，申万宏源证券业务创新持续深入，证券行业监管政策、市场环境的不断变化，法律合规管理工作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加强合规廉洁文化宣导，做好监管政策、监管重点关注事项、监管处罚重点等的传导，开展多种形式的合规廉洁文化教育、培训及交流活动，提升公司各层级的合规意识和政策敏感度；2、强化公司员工行为管理，规范员工的执业行为，重点加强对员工违规证券交易、不当上网行为的监测，确保员工行为的合法合规；3、增强对公司各项业务运营的合规审查，细化合同审查重点要点，尤其是关注重点创新业务以及监管规定的变化，切实防范法律合规风险。

4.市场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市场风险持中等偏高的容忍度。市场风险敞口主要集中在申万宏源证券自营业务、自有资金参与的资产管理业务等。此外，申万宏源证券经纪业务持有的外币资产亦面临市场风险。

针对市场风险，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风险限额分级授权机制，制定了《金融资产投资业务风险容忍度》方案，规定了大类资产市场风险敞口限额及风险损失限额，同时对整体市场风险进行了全面的风险评估和监控。

2016 年，预计证券市场仍保持较高的不确定性，公司市场风险管理面临较大挑战。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严格控制风险总量和业务风险敞口，从严制定并严格执行各项风险限额。对关键风控指标进行动态监控和分级预警，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2）建立多指标量化风险评估和动态监控体系，应用包括 VaR、BETA、波动率、利率基点价值、久期和投资集中度等风险计量指标，

结合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等多种方法或工具进行计量评估；(3) 对固定收益类自营业务进行前置性审核，对业务规模、集中度、合约期限等各项风控指标进行控制，风险敞口管理覆盖全部表内和表外业务；(4) 积极拓展量化交易、套利等业务，并使用股指期货、利率互换、场外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风险对冲；(5) 在重大投资项目开展前，严格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并出具风险评估意见书。

5.信用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信用风险持中等的容忍度。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申万宏源证券的融资类业务（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交易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固定收益业务、债券投顾业务和非标投资等领域。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大幅波动，年中信用风险集中爆发，融资类业务风险显著上升。公司积极采取适当措施，有效地控制了整体风险。主要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适当性管理、尽职调查、征信评级、分级授信管理、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进行业务风险控制。期末融资类业务主要监管指标和重要内控指标符合规定标准，融资类客户整体履约比例为 264%，较为安全，平仓客户为数量增加较多，待追索不良债权也有所增加。

申万宏源证券开展的固收自营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和主体评级符合规定。债券组合中信用债大部分保持在 AA 级以上，个别债券发生信用违约事件，公司正积极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沟通，尽最大努力保障本息安全。公司开展的自营债券投顾业务的债项评级大部分处于 AA (A-1) 级以上。公司创新类固收自营投资项目的融资主体或担保人信用评级保持在 AA 级以上。

公司场外衍生品交易风险敞口较小。公司对交易对手设定保证金比例和交易规模限制，通过每日盯市、追保、强制平仓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敞口，并在出现强制平仓且发生损失后通过司法程序进行追索。

公司资产管理业务中所涉及的非标类投资受经济下行影响也面临信用风险考验，公司采取有效风险应对措施，及时化解相应风险隐患，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2016 年，随着经济增长动能变化和资金面中性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信用风险可能持续积累并暴露，信用风险违约概率可能呈上升趋势。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包括：1、适当收紧信用风险政策，在债券承销、投资及产品销售业务中适当提高信用准入要求，审慎管理信用风险敞口；2、加大融资主体及担保品基本面、财务状况、信用状况动态分析频率，对客户和交易对手进行分级管理，并定期进行评级调整，切实做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切实做好贷后（投后）管理，动态监控客户资质变化和抵押品价值变化，完善风险控制预案；3、针对债券自营严格设定债项评级、主体评级等准入标准，并对交易方式、券种信用等级、单一债券规模、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以及交易集中度等方面进行事前审核，完善交易对手信用分级管理机制；4、推动场外衍生品业务制度建设，设定交易对手评级及准入标准，完善风险限额标及事前审批标准；5、继续加大对非标类项目，尤其是房地产类项目的审查力度，提升对交易对手实力及融资项目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的关注，同时优化区域结构，对二三线城市项目加强筛选；在后续的项目投资中，提高对民营企业信用状况的关注及增信措施的要求；对产能过剩、经营不善或集团支持力度较弱的中央企业加大项目风险控制力度。此外，加强对存量项目的投后管理工作，及时跟踪项目状况，发现风险隐患时，立刻采取应对措施。

6.流动性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流动性风险持中等偏低的容忍度。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流动性监管指标流动性覆盖率（LCR）和净稳定资金率（NSFR）均符合监管标准。随着证券

行业创新发展的推进，公司的资金运用范围和运用规模明显增加，由于 2015 年资本市场剧烈波动，公司流动性紧缺及流动性过剩相互交织，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带来了更大挑战。一方面，公司通过建立流动性储备管理体系，开展对优质流动性资产的总量和结构管理，流动性储备稳步增长。另一方面，通过控制长期资产占用资金比例及各资产大类剩余期限分布合理性，在考虑大类资产流通性的基础上，防范流动性风险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进一步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监控工具、流动性压力测试技术等管理机制，提升了覆盖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等环节的风险管理水平。

2016 年由于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继续保持高标准严要求，力求在杠杆管理能力和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方面更上一层楼。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灵活运用各类融资渠道，提升杠杆管理能力。运用期限及利率灵活的收益权转让及收益凭证工具，确保在相对合理的融资成本下流动性监管指标满足监管要求，通过传统融资渠道及另类融资渠道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公司杠杆管理灵活性。2、抓紧低利率窗口，积极探索通过长期债务工具、股权工具进行融资的可行性。3、动态监控流动性状况，持续跟踪和评估现金流缺口、流动性储备资产、公司短期融资能力等信息，并开展具有前瞻性的流动性风险预警工作。4、增强对于突发性流动性冲击的应对能力。通过开展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提高各主要部门对流动性风险应急报告和處理的能力，增强公司应对流动性危机的能力。

7.操作风险

公司总体上对操作风险持中等偏低的容忍度。操作风险主要分布于公司各项业务流程和经营管理中，主要源于人员差错、系统缺陷、流程不完善及外部事件等因素。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因外部事件、人员差错和系统缺陷等因素引发了一些操作风险事件。其中针对发生的相关信息技术事件和系统故障，申万宏源证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保证了业务的正常开展。申万宏源证券后续通过改进业务流程、完善信息系统和加强操作人员业务培训等措施，进一步消除了风险隐患。

2016 年，证券行业仍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市场波动可能会进一步加大，随着公司新架构下的人员业务及系统不断整合、创新业务品种不断增多、业务模式趋于复杂，公司一般操作风险仍有可能频繁发生。对此，公司及申万宏源证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1)构建统一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继续完善“业务控制、风险监控、内部审计”三道防线；(2)开展内控规范体系建设，推动业务流程梳理和优化，进行风险点识别，建立关键风险指标，持续推进内控缺陷整改；(3)继续完善公司操作风险事件报告机制，通过开展风险事件原因分析，制定有效整改方案，完善并提高操作风险识别能力；(4)加强重要业务和岗位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更新完善应急处理预案；(5)针对信息技术风险加强日常监控和报告，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十、创新业务开展情况及风险控制

(一) 经纪信用业务条线

1.信用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2015 年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取得长足发展，充分发挥了“1+1>2”的公司合并效应。2015 年公司融资融券新增开户 98 万余户，客户日均资产较 2014 年 12 月底客户平均

资产的增幅达 76.47%。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为 715.66 亿元，市场份额为 5.95%，行业排名第 3 名。

(2)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未来融资融券业务将继续依托公司显著的经纪业务优势，不断进行业务创新，挖潜业务潜力，增强客户服务能力和市场反应能力，提高对公司信用业务收入的贡献度。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为 295.19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7.14 亿元，资产管理计划出资 288.05 亿元。2015 年 12 月底，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市场份额为 4.28%，行业排名第五位。

(2)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2015 年是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整合蓄势之年，共完成 16 个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项目的评审，项目审核和项目评审数量均超过 2014 年，在扩大信用业务规模的同时，也为促进公司 2016 年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腾飞奠定了牢固的基础。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规模为 4.97 亿元，全部为自有资金出资，累计日均余额为 5.09 亿元，实现业务收入 4,399.47 万元。2015 年 12 月底，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规模市场份额为 8.87%，行业排名第三位。

(2)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2015 年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发展稳健，尤其是线上“约定小融”业务开展顺利，在提升业务运作效率、提高客户满意度的同时，也拓展了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为开展其他线上信用业务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等信用业务主要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合规风险。

信用风险方面，主要风险点是客户违约风险，即客户因不履行合同义务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为此，公司在前端通过客户资质管理、授信额度管理等方式以控制信用风险，在后端通过盯市预警和强制平仓措施以处置信用风险。

市场风险方面，主要风险点是因市场或股票价格大幅波动导致公司信用业务可能遭受的损失。为此，公司在前端通过标的证券、担保物范围与折算率的调整以控制市场风险。根据公司建立的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对信用业务进行实时监控，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门对信用业务进行独立的再监控。此外，通过定期的业务压力测试，评估业务风险，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

操作风险方面，主要风险点是由于信用业务的内部控制程序不完善、人为失误、系统和外部事件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为此，公司通过岗位隔离制衡和严格的内部管理、强化业务操作规范和留痕等方式以控制操作风险。

合规风险方面，主要风险点是由于信用业务的经营管理或相关员工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导致公司遭受损失的可能。为此，公司制定了与信用业务方案配套的相关制度和措施，实行业务隔离墙管理，建立了客户适当性管理机制，采取前中后台分离、制衡原则。此外，公司极为重视员工的合规、道德规范和行为准则教育，建立了长效培训机制，不断增强员工合规意识，提高员工的业务能力和执业水平。

2.港股通业务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自 2014 年 10 月 16 日起，公司正式受理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的开通申请。目前公司客户可以通过临柜、网站、手机 3 种方式办理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开通手续，其中通过网站、3G 手机办理该项业务的数量占比高达 97%。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港股通开户总数为 34621 户，其中有 6322 个客户参与了港股通交易，占港股通开户总数的 18.26%。目前公司全部港股通客户持仓总余额为 22.51 亿元人民币。

创新业务经营业绩

2015 年，公司港股通业务成交总额为 225.46 亿元人民币，业务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实现交易佣金收入 2200 万元。

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港股通业务简化了港股开户和交易流程，为国内投资者提供了一条跨境投资渠道，丰富了投资者的投资品种。今后随着港股通开户总数不断增加，当港股通客户群体达到一定规模后，能够为公司增加更多的业务收入。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由于港股通业务是以港币报价、人民币交收，需要进行汇率换算，受汇率影响，港股通业务可能存在资金透支问题。为了减少因汇率波动引起资金冻结不足所带来的资金透支风险，公司系统支持设置参考汇率比例参数，当市场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可以在中国结算公布的参考汇率基础上适当提高一定比例，用以交易前端控制，防止出现资金透支。

3. 股票期权业务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自 2015 年 2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业务正式上线以来，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共有 293 家分支机构已获准开展股票期权业务。公司股票期权业务开展较为平稳。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开立期权合约账户 821 户，其中个人 785 户、机构(包括产品和特殊机构)36 户，期权账户总资产为 7572 万元，客户累计期权合约成交总量约为 53 万张，市场份额为 1.832%，累计实现股票期权业务佣金收入 312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发生客户被执行强行平仓的风险事件。

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方面，股票期权灵活的交易策略能够满足不同风险偏好投资者的多样化投资需求，为投资者提供有效的避险工具；另一方面，股票期权业务的推出不仅能够扩大券商经纪业务范围，拓展经纪业务空间，而且能够为券商自营、做市、资产管理等业务拓宽投资渠道，提供新的投资品种。成熟市场的实践经验表明，大力发展股票期权业务，有助于券商扩大业务收入来源，提高整体盈利能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股票期权是金融衍生品中较为复杂的金融产品。为此，根据监管要求和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对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除了制定公司级与客户级资金风险管理相关制度以外，还通过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保证金管理、限仓限购管理、盘中盘后盯市、行权风险监控与处置等措施，对股票期权经纪业务进行全面的风险监控与处置。

(二) 投资银行业务条线

1.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1) 积极探索优先股、可交换公司债券、战略新兴板等新业务、新产品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大力探索新业务、新产品带来的市场机会，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2015 年，承销保荐公司完成了正邦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7.6 亿元可交换公司

债券项目，这是承销保荐公司完成的首只在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挂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得到了客户好评和市场认可；积极推进平安银行优先股联席主承销商项目，目前已通过发审会，在借鉴国外主要做法的基础上及时总结项目试点经验，并且积极挖掘国内其他优先股项目机会；完成了湘高速、勃钢租赁等多个资产证券化项目承销工作。承销保荐公司密切关注上交所战略新兴板相关政策动向，目前已储备多家拟上市企业。

(2)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

承销保荐公司通过与地方政府、产业集团合作，为其出谋划策，就设立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产业基金和并购基金等提供财务顾问服务，系统性介入国企改革和产业并购等业务。作为财务顾问，承销保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公司直投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拟成立河南省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参与河南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项目，预计规模为 50 亿元。承销保荐公司与陕西省环保产业集团进行合作洽谈，拟协助该集团募集并设立环保产业基金，初步规模为 50 亿元，全部投向环保产业项目。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承销保荐公司在探索开展创新业务的同时，注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业务流程和操作规程进行梳理；涉及其它业务条线的，注重满足公司业务隔离相关要求，制定有关业务流程和决策程序的业务管理制度，以控制创新业务风险。

2.固定收益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收益融资业务创新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1)企业债业务。2015 年公司加大企业债产品创新力度，进一步丰富企业债发行种类，扩大企业债发行的地域范围，提高企业债业务综合影响力。比如，15 一师兴业债是公司发行的兵团系统第一只企业债，15 乌经开小微债是公司发行的第一只小微企业扶持债，15 邳州棚改债是国内第一只具有棚户区改造题材的项目收益债，15 温州城投专项债是公司承做的第一只停车场专项债；

(2)公司债业务。2015 年证券监管机构实行公司债改革，发行主体从原来的上市公司扩大到公司制法人。公司抓住公司债改革带来的难得机遇，完成 10 单公司债承销业务。其中，15 九鼎债是国内首只创投类公司债，并且该公司债发行人是国内最大的私募股权投资公司，该项目的完成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了公司在债券融资市场的地位；

(3)资产证券化业务。2014 年底，资产证券化业务新规出台推动了资产证券化业务发展。2015 年固定收益部门发行的南京公交资产证券化项目是公司发行的首只资产证券化项目，也是市场上首只公交资产证券化产品，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4)金融债业务。2015 年，公司承销的 150 亿元恒丰银行二级资本债开创了国内债券市场完全市场化发行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的先河，共实现承销费收入和财务顾问收入 1.86 亿元；公司承销了首只保险公司债券浙商保险次级债，开拓了债券承销业务新领域；

(5)PPN 业务。通过与商业银行合作的方式，2015 年公司成功完成首单 PPN 项目的发行，实现了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产品的业务突破；

(6)展期业务。2015 年公司抓住含权企业债集中进入行权期的业务机会，开拓了债券展期业务，完成展期项目 3 单，共实现业务收入 2,119 万元。

创新业务经营业绩

(1)发行承销业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收益部门共完成 46 单固定收益证券承销项目，包括 22 单企业债项目、10 单公司债项目、1 单资产证券化项目、4 单金融债项目、5 期

铁道债项目、3 单企业债展期项目、1 单 PPN 项目。固定收益证券储备项目丰富，截至 2015 年底，固定收益部门已获批未发行项目 19 单，在会待审项目 24 单，承做中的项目 54 单。

(2) 投资顾问业务

2015 年固定收益部门与邮政储蓄银行等 4 家银行共合作了 5 个系列的投顾产品，包括结构化投顾产品和主动管理型投顾产品。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固定收益投顾产品规模为 73.5 亿元，实现管理费收入 1,037.58 万元；劣后投资规模为 7.5 亿元，实现投资收益 1.27 亿元。同时，固定收益部门与三峡农商行等众多银行已达成了初步的合作协议。固定收益部门

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 固定收益融资业务创新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业务发展机遇，有利于促进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固定收益融资业务创新不仅明确了固定收益部门的业务拓展方向，即固定收益业务将朝着企业债、公司债、资产证券化等多元化方向发展，而且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业务发展机遇，有利于促进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 固定收益融资业务创新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在固定收益融资市场上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通过密切关注债券业务相关监管政策动向，跟踪债券市场发展动态，积极开展固定收益融资业务创新，能够为固定收益融资者提供更多元化的融资服务，为固定收益投资者提供更多样化的投资品种，有利于公司形成良好的行业口碑，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提高公司在固定收益融资市场上的综合竞争力。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固定收益融资创新业务是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展开的，主要风险控制措施有：(1) 与证券监管机构进行沟通，以保证项目的合法合规性和业务的前瞻性；(2) 从项目立项、质量评估到内核等环节，严格控制各固定收益融资项目的风险。

3. “新三板”业务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针对“新三板”的市场特点，场外市场总部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如下：

(1) 将“新三板”业务与 IPO 对接。对于具有发展潜力和一定经营业绩的挂牌企业，从合作之初就与企业一起商讨企业发展战略规划，利用公司在资本市场丰富的业务经验和雄厚的综合实力，为企业提供资金、资源、项目方面的对接，辅导企业进行规范治理，为企业实现 IPO 创造良好的条件。2015 年，作为“合纵科技”的主承销商，公司帮助企业成功转板，企业在挂牌后的半年时间内便发布了一笔 1000 万股的定向增发方案，每股 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 万元。

(2) 将“新三板”业务与并购重组对接。凭借对市场多年的深入了解，为上市公司寻求行业中的并购资源。同时，公司非常重视推动客户之间的合作与整合。2015 年，公司积极协助“迈科智能”、“飞田通信”等企业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其中，“宝信平台”已实现资产重组，企业在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将成为国内专业技术服务业中的龙头企业。企业通过“新三板”在短短 2 年时间内就完成了挂牌、定增、重大资产重组等重大事宜，利用资本市场实现了企业的快速发展。

(3) 将“新三板”业务与机构、私募投资对接。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为企业引入合适的投资者，为多家企业提供了融资服务，募集资金约超 80 亿元。其中，帮助“海航冷链”向 2 名在册股东和 35 名外部投资者发行股份 11.53 亿股，募集资金 17.06 亿元，

是“新三板”市场单笔最大的融资案例之一，为企业未来的发展积累了较为充足的资金实力。挂牌后的“飞田通信”营业收入保持在 6000 万元左右，净利润保持在 1000 万元左右。之后公司又帮助企业以每股 10 元的价格进行定向增发，增发市盈率达到 70 多倍，为企业融资 1.46 亿元，促使企业发展驶入资本市场的快车道。

(4)将“新三板”与做市交易对接。公司是首批取得“新三板”做市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做市交易方面，公司严格筛选企业资质及发展情况，优中选优，为优质企业提供做市服务，有利于促进初期的做市交易市场健康发展。截至 2015 年 12 月底，公司共为 144 家企业提供做市服务，做市企业数量占比达 34%，做市成交量合计 42,897.78 万股，做市成交金额合计 361,773.3029 万元。

创新业务经营业绩

2015 年，公司共推荐挂牌企业 254 个，完成发行 199 次，发行金额为 84.07 亿元，实现业务条线收入 3.59 亿元。2015 年公司“新三板”推荐挂牌数量和发行(家次)均排名行业第一，“新三板”累计推荐挂牌数量和累计发行(家次)也均排名行业第一。

创新业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公司在业内最早从事“新三板”业务，涵盖“新三板”市场的全产业链。多年来，公司推荐挂牌家数、融资次数、交易数量等指标均名列行业前茅。

“新三板”推荐挂牌业务是整个券商业务价值链的起点和开端，是并购、IPO、融资、做市、资产管理等业务的基础和来源，决定了券商未来发展的高度。“新三板”业务的发展让券商服务真正深入到了更前端的中小企业中，让券商与企业尽早建立起互惠、牢固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大幅提高券商盈利水平。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项目选择方面，公司注重挂牌项目的导向性，挖掘优质且体量大的项目，注重提供“新三板”后续的产业链“一条龙”服务。行业选择方面，公司优先考虑符合“两高六新”(即“成长性高、科技含量高”和“新经济、新服务、新农业、新材料、新能源和新商业模式”)的行业，适当放宽信息科技、生物与新医药行业的拟进行做市标的企业，更加注重企业成长性。

(2)认真学习《主办券商执业质量评价办法》，完善项目质量控制体系和内部考核机制，增强每个员工的项目把控意识。

(3)持续建立标准化的作业程序和作业模板，保证员工在项目工作流程上的标准化、规范化，充分覆盖项目风险，有效提高了项目质量。公司对挂牌企业实行终身督导制，与挂牌企业紧紧相连。

(三) 资产管理业务条线

1.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2015 年公司着力于业务创新，推出了多种创新类资管产品，在较大程度上丰富了公司资管产品线。2015 年“新三板”产品、FOF/MOM 类产品、股票定增类产品、员工持股计划产品、打新类产品、股票质押类产品、指数挂钩类产品、QDII 类定向产品等均实现了突破，并取得了一定的投资业绩。

2015 年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取得了重要突破和进展。2015 年全年，共发行 11 单企业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行规模合计 117.25 亿元。

存续资管产品改造方面，2015 年天天增 1 号实现了 T+0 取现；天添利 T+0 取现也正在有序推进中，其中合同变更已于 2015 年 8 月完成，9 月 15 日正式生效，扩大了投资范围和规模上限，并为实现 T+0 取现做好了铺垫。

2. 创新业务对资产管理业务发展的影响

创新业务的开展对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向主动管理转型产生了较强的推动作用，显

著提升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市场竞争力。2015 年，公司主动管理类业务净收入在资管业务净收入中的占比超过 80%。主动管理类业务结构得到了较大优化，非标类产品占比进一步下降，权益类产品、债券类产品、现金管理类产品和专项计划类产品占比均有较为明显的上升。2015 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排名行业第一。

创新业务的开展为“平台化+专业化”的资产管理业务增添了发展动力，有利于加强公司内部各部门之间的业务联动及跨业务条线的业务协同。

3.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对于创新类证券投资产品，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结合产品合同约定，对产品的投资运作实施动态监测和管控。在产品成立后、投资运作前，通过投资交易系统设置固化的风控参数；在产品运作中，持续跟踪产品的投资运作情况，对于触及预警指标的事项及时进行风险预警和提示，每日监控自有风险敞口和自有资金投资情况。

由于 2015 年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加上债券市场违约事件发生，在原有的风险管理标准与措施的基础上，制定了旨在加强权益类产品市场风险管理和固定收益类产品信用风险管理的有针对性的具体措施，通过风险价值、出清时间、久期、基点价值、仓位控制等指标或方法，有效控制证券投资风险。

（四）投资交易业务条线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2014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取得证监会《关于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获得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同年 4 月 30 日公司成功开展了首笔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

目前公司已与多家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商行签订了黄金租赁业务专项授信额度，累计与银行间黄金市场交易对手建立授信规模达百亿元。

2.创新业务经营业绩

目前公司开展的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以黄金租赁业务为主。2015 年，公司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累计交易量为 6,330.017 千克，累计交易金额为 1,503,510,908 元。

3.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黄金等贵金属是大类资产配置的重要组成部分，将黄金等贵金属纳入公司自营投资品种范围，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组合，增强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发展黄金租赁业务，不仅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融资议价能力，也有利于降低公司融资成本。

4.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作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目前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交易平台进行黄金询价、竞价和租赁交易，通过专线接入方式进行交易，每日交易完成后由上海黄金交易所统一清算。目前公司已制定了完善的黄金市场自营业务实施方案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包括《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管理办法》、《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实施方案》、《贵金属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等。

（五）柜台业务条线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1)收益凭证业务

2015 年公司收益凭证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截至 2015 年底，累计发行规模超过 254 亿元，到期兑付规模超过 55 亿元，存续规模超过 199 亿元。收益凭证产品设计存在多方面创新：一是挂钩标的创新，公司已发行挂钩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 50 指数的收

益凭证产品；二是收益结构多样化，公司已发行价差型、鲨鱼鳍型、二值型等多种收益结构的收益凭证产品；三是推出了可提前购回模式的收益凭证产品。

(2)场外期权业务

公司已经开展场外期权的对外询价和报价业务，进一步增强了销售交易、风险管理、风险识别和风险定价的能力。目前对外报价的场外期权交易标的有沪深 300 指数、上证 50 指数、中证 500 指数和沪金期货等。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存续场外期权业务名义本金规模为 13.86 亿元。

(3)提供报价转让服务

2015 年底，公司筹备发行可转让的金樽济海收益凭证产品相关事宜。金樽济海收益凭证产品于 2016 年 1 月发行，采取点击成交委托的方式，公司为客户提供报价转让服务，客户在存续期内可以转让该收益凭证产品。

2.创新业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公司柜台交易战略包括柜台交易平台战略和柜台交易业务体系战略两部分，立足于柜台交易平台，兼顾场外创新业务产品创设。

收益凭证产品作为券商私募债务融资工具，在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融资便利度、降低流动性风险、满足净稳定资金率等监管要求、降低运营成本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结合柜台业务设计、销售交易、自营对冲、风险管理等多项职能，为公司发展机构证券业务、满足机构投资者风险管理和个性化投资需求提供了定制化的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场外股权质押融资、互联网非公开股权融资等创新柜台业务的发展，不仅有利于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促进中小企业持续、稳定发展，而且有利于促进柜台业务与投行、资管、经纪等其他业务的协同发展，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应。

3.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场外金融衍生品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把关客户准入标准，对交易对手进行尽职调查。若以产品形式参与的，需要对产品持有人是否为上市公司董、监、高和一致行动人以及交易目的等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

业务准入层面，公司对交易模式和挂钩标的等要素进行严格把关，并且根据实际情况随时对剔除规则进行调整。公司对每单创新业务都要求拟定可行性报告，制定详细、具体的风控措施，并提交柜台业务管理委员会或其下设的上柜产品评审小组评审。对初期参与业务的客户设置白名单，主要以银行为主，并且主要是公司向交易对手卖出期权，以降低场外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信用风险；配备专门的销售交易人员、对冲人员和风控人员，严格执行业务纪律，以防范业务操作风险。

在交易存续期内，依照上柜产品评审中制定的标准对场外金融衍生品业务实施严格的风险控制。采用交易系统阈值和人工审核的双重机制，及时衡量相应的风险指标。

(2)收益凭证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促进收益凭证业务规范、稳健发展，2015 年公司发布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收益凭证业务管理办法(试行)》，对授权体系、风控措施、各部门的协调分工等内容做出了规定。

公司建立健全收益凭证业务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动态风险监控系統，确保参与收益凭证业务的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公司制定收益凭证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和阈值，并实施动态监控。既对收益凭证业务方案、业务合同进行法律合规审查，也对业务所涉及的方案、策略进行风险评估。严格执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向投资者充分揭示风险，按照要求与投资者签署收

益凭证认购协议和风险揭示书。

(六) 国际业务条线

1.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和经营业绩

2015 年，公司开发设计了 7 只 QDII 产品，承揽项目 3 只，项目总规模近 2 亿美元。

2. 业务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发展 QDII 业务，不仅可以给境内投资者提供更多的金融产品，有利于增加境内投资者的投资选择，更好地满足境内投资者日益增长的境外金融产品投资需求，而且可以为公司资管业务开辟新的业务领域，有利于拓宽资管业务格局，促进资管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3.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由于 QDII 业务涉及境外市场，QDII 产品面临境内市场与境外市场的双重风险，包括政策风险、汇率风险、市场风险等，因此对这类产品的风险控制需要更加严格。在 QDII 产品的交易环节，公司设立了专门的风控岗位，对 QDII 产品的每笔投资均进行审核。同时，鉴于公司对境内市场的投资管理经验丰富，而对境外市场的投资管理比较薄弱，聘请专业境外投资顾问，在风险控制和境外法律合规性等方面为 QDII 产品严格把关，争取将 QDII 产品的境外投资风险降至最低。

(七) 托管业务和外包服务业务条线

1. 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2015 年 6 月公司开始为私募投资基金提供托管和外包服务业务。托管业务主要包括估值核算、投资监督、信息披露和资金清算，外包服务业务主要包括估值核算、份额登记、资金结算。2015 年 12 月初，公司成为第三批获得私募投资基金业务服务外包报备的机构之一。

2. 创新业务经营业绩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已与 120 余只私募投资基金签订了托管及外包服务合同，其中 44 只产品已成立，托管及外包服务规模超百亿元，总成交额为 760 亿元，其中股票交易额为 209 亿元；实现托管及外包服务业务收入 124 万元，利息收入 40 多万元。

3. 创新业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托管和外包服务业务属于券商的基础服务，不占用公司资本金，手续费收入和利息收入受市场行情的影响较小，与经纪业务、投研服务等其他业务相结合，有利于形成私募基金服务业务闭环，成为目前券商高度重视的创新业务之一。公司未来进一步加大对托管和外包服务业务的支持力度，这类业务有望得到快速发展，将成为公司重要的盈利增长点。

4. 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监督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责任；每个交易日根据投资监督系统运行报告，严格履行监督职责；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记录风险，提示留痕；对重大问题及时报告监管机构。

(2) 业务操作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针对估值人员和份额登记组织了定期培训；定期进行系统测评；新项目上线前进行测试；每个交易日及时与管理人或外包机构核对产品净值，确保估值核算的准确性；建立双人复核机制，确保份额登记业务结果准确可靠。

(3) 交收违约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加强客户适当性管理，在托管协议中明确违约责任；合理测算头寸，定期进

行压力测试；制定交收应急预案，确定报告路径；追讨违约赔偿金。

十一、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一）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

申万宏源证券一直十分注重风险控制机制的建设，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由风险管理部门自主开发建立了独立于前台业务部门的风险集中监控系统，该系统能够实现对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以及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等各项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功能，并已向证券监管部门开放监控接口，报告期内系统运行情况正常。

在公司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和子公司对反映自身风险状况的各类指标进行监测、识别和评估的基础上，公司风险管理部门通过风险集中监控系统实施独立再监控，对触及预警标准的情况，发出的风险预警信息，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此外，针对各类创新业务、产品不断推出的现实情况，公司通过内部开发以及借鉴市场其他专业风险管理系统供应商的先进经验等措施，对风险集中监控系统功能进行持续丰富和完善。

（二）净资本补足机制的建立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净资本补足机制，当公司净资本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达到预警标准时，公司将采用压缩风险性较高的自营投资品种或规模、转让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有形或无形资产、发行次级债或债转股、募集资本金等方式补充净资本。近年来，公司的净资本等主要风险控制指标一直持续符合监管部门的要求。

（三）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的达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主要风控指标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证券净资本为 330.00 亿元(监管标准不低于 2 亿)，净资本/净资产为 70.53%（监管标准不低于 40%，预警标准不低于 48%），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为 537.30%（监管标准不低于 100%，预警标准不低于 120%），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为 26.51%（监管标准不低于 8%，预警标准不低于 9.6%），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为 37.58%（监管标准不低于 20%，预警标准不低于 24%），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规模与净资本的比例为 90.09%（监管标准不高于 100%，预警标准不高于 80%），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规模与净资本的比例为 113.08%（监管标准不高于 500%，预警标准不高于 400%），各项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值均优于监管标准。

（四）风险控制指标的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机制。按照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要求，当公司出现开展创新业务、提高自营投资规模，开展新的承销项目、新设营业部、新设分公司等可能对风险控制指标具有较大影响的情况时，公司都要进行相关业务的敏感性分析。

此外，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相关要求，结合业务发展状况和风险控制工作开展的需要，公司定期在年度以及在现金股利分配、股权投资、各类重大业务开展前实施压力测试，全面衡量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分析测试结果，提出业务规模调整建议。2015 年度开展了 1 次年度以及 13 次专项压力测试，实现了对相关业务更科学、更细致、更有效的风险管理，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十二、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年来，公司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到工作的各个环节，

全面落实国家宏观经济和金融政策，积极支持实体经济持续发展，面对资本市场的巨幅波动，采取有效措施坚决维护市场稳定；推进经营发展转型，创新产品和服务，提高盈利能力，在做好证券业务同时，积极探索投资、多元金融业务，努力为股东创造最优价值；将“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贯穿于业务发展全过程，以创新为动力不断完善服务渠道和方式；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风险防控，不断培养全员诚信意识，切实维护金融安全和客户利益；积极投身公益事业，鼓励员工参与献爱心和志愿者活动，以多种方式回馈社会，为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做出了新的积极贡献。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请详见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

申万宏源集团于2015年2月11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明确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公司盈利并保证公司业务对净资本监控要求的基础上，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现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审议前，公司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遵照有关规定，着眼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行业发展趋势、股东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使用计划进行说明。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净资产水平。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和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

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详细论证，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6.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二) 近三年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 方式现 金分红 的比例
2015 年度预案	2,228,511,746.55	9,114,482,921.18	24.45%	-	-
2014 年度方案	-	2,640,473,140.24	0.00%	-	-
2013 年	1,068,816,833.00	1,857,194,123.13	57.55%	-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3.5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856,744,977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228,511,746.55
可分配利润（元）	7,688,782,184.2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3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7,688,782,184.27 元。2015 年度现金分红预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2,228,511,746.55 元。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7,428,372,488.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60,409,695.77 元转入下一年度。（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

（一）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承诺情况：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2）《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2.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正在履行承诺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2）《关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五分开”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7 月 18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4）《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作出，正在履行中。

3. 股东上海久事公司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此项承诺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作出，报告期内上海久事严格履行了其在发行中所作的承诺。2016 年 1 月 26 日，其所持限售股份已依规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上市流通。

以上承诺事项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六、公司及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及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二）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相关承诺情况及股份

限售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本次发行前的其他股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承诺在一定的期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申万宏源的股份, 也不由申万宏源回购该部分股份。各股东承诺及股份限售情况详见 2015 年 1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第二节股票上市情况”之“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三)报告期内, 相关股东承诺履行完毕情况:

报告期内, 各位股东严格履行其承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相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 26 日, 公司 145 位股东持有的 1,952,018,592 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1389%。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以上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详见 2016 年 1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2.2016 年 3 月 15 日, 公司 25 位股东持有的 92,931,301 股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总数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6255%。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以上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详见 2016 年 3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财务顾问及保荐人情况

(一) 2015 年度, 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财审机构, 审计费用为 260 万元。

目前的审计机构和签字会计师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3 年。

报告期内, 公司尚未支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

(二) 报告期内, 公司聘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 保荐费用共计人民币 300 万元。双方约定公司于非公开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之日起五日内向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300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尚未支付该款项。

五、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报告期内, 公司本部发生的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原告上海冶金公司诉公司清算责任纠纷案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收悉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 原告上海冶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诉称: 其与上海万国投资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国公司)因委托投资纠纷一案, 经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1997)沪一中经初字第 51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 万国公司应归还其人民币 550 万元并赔偿该款利息。判决生效后, 万国公司拒不执行, 原告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后该院裁定终结执行程序。1999 年 5 月 5 日, 万国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 被告系万国公司股东, 原告多次要求被告清算未果。故此, 原告认为, 被告作为万国公司股东, 在万国公司吊销营业执照后一直怠于履行清算义务, 应对万国公司所欠款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请求

法院判令被告赔偿 7182778.4 元人民币，并以此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逾期贷款罚息从 1998 年 4 月 18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日止的利息，两项合计共约 1540 余万元人民币。

本案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6 年 2 月 18 日法院作出一审裁定，驳回原告上海冶金公司的起诉。目前，原告已就该案上诉，公司已收悉其民事上诉状。

（二）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关诉讼、仲裁事项

原告陈俊诉申万宏源证券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

2015 年 9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公司上海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客户陈俊以公司融资融券平仓不当造成其损失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公司赔偿其损失 55,000,000 元以及预期利益损失 45,000,000 元。2016 年 2 月 25 日，本案一审开庭审理。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悉一审判决书。

（三）历史遗留案件

1. 公司诉龙建实业、万泰公司商品房委托代理销售合同纠纷案

2000 年 3 月 6 日，因万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公司”）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双方签订《还款协议书》。2000 年 12 月 18 日，双方签订《协议书》，约定以万泰公司子公司名下的“万泰花苑”房产的销售收益权抵偿该债务。为对该房产进行销售变现，公司与上海龙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建实业”）于 2001 年 2 月 22 日签订《销售代理协议书》，并于同年 7 月达成补充协议，约定由龙建实业代理销售相关房产，并将全部销售房款交付公司，公司按销售房款实际结算金额的 2.5% 向龙建实业支付佣金。为解决销售房屋之障碍，龙建实业在销售中共垫付 4,969,413.10 元。龙建实业现已将 94 套房产售出，但未按约定将销售房款共计 10,500,171 元交付申银万国。故公司要求龙建实业支付其房屋销售款 10,500,171 元，并要求万泰公司对其承担补充清偿责任。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6 月 26 日作出判决，判决龙建实业向公司交付销售房款 10,387,179 元，公司向龙建实业返还龙建实业垫付款项 4,969,413.10 元，并向龙建实业支付佣金 1,076,281.05 元。公司收到判决书后，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提起上诉。201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参加二审开庭。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收到上海一中院对我公司诉上海龙建实业有限公司、万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商品房委托代理销售合同纠纷一案的二审判决书。上海一中院判决：1、维持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2013）闵民五(民)初字第 293 号民事判决第一、第二项；2、撤销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2013）闵民五(民)初字第 293 号民事判决第三、第四项；3、上海龙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付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2299 弄 45 号 601 室房屋的售房款人民币 112,992 元；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上海龙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支付佣金人民币 262,504.28 元；5、驳回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

2015 年 1 月，公司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强制执行申请。2015 年 3 月，公司与龙建实业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约定：（1）协议书签署当日，龙建实业向公司支付首期执行款 1,000,000 元。（2）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冻结龙建实业的 126,419.18 元，扣除执行费 53,964.36 元，剩余的 72,454.82 元，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解冻后直接划拨给公司。（3）剩余执行款共计 4,240,417.11 元，龙建实业应自 2015 年 5 月起，分八期（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支付公司。其中，前七期每期支付 530,000 元，第八期支付剩余款项 530,417.11 元。龙建实业应自 2015 年 5 月起，在每月 15 日前将执行款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4）若龙建实业依照协议约定的数额和期限向公司支付执

行款，公司同意不再要求龙建公司支付其他的逾期利息。

2015 年 12 月，公司收回所有的执行和解款项，本案执行终结。

2. 公司诉上海国宏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

2014 年 10 月，公司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起诉，主张公司与上海国宏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宏公司”）之间存有股票转让合同，并请求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判令国宏公司支付公司股票转让款 640 万元以及以 640 万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9% 向公司支付利息，并在公司对上述第一、二项款项，在已质押的 600 万股“上海九百”股票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2014 年 12 月 12 日，本案一审开庭。12 月 15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支持了公司诉讼请求，要求国宏公司：1、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股票转让款人民币 640 万元；2、以本金人民币 640 万元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标准，赔偿公司自 2000 年 10 月 2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利息损失。3、若国宏公司未履行上述还款义务，公司有权对国宏公司持有的 600 万股“上海九百”股票在上述确定的债权限额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不足部分由国宏公司继续清偿；4、案件受理费由国宏公司负担。

国宏公司在一审判决后未提起上诉，2015 年 1 月，公司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主张国宏公司应支付公司股票转让款人民币 640 万元及利息损失。

2015 年 11 月，公司收回上述款项，本案执行终结。

3. 原告李德林、赵淑花诉申万宏源证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

2008 年 8 月和 11 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其存款 1530 万元、本金 170 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 2008 年 12 月开庭审理该案，2009 年 8 月裁定中止诉讼。因中本案中止诉讼的原因消除，2016 年 4 月 8 日，本案恢复诉讼，原告申请撤诉，本案一审法院口头裁定准予其撤诉，本案完结。

4. 原告王运岗诉宏源期货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的全资子公司）期货纠纷案

2014 年 7 月，宏源期货公司收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原告王运岗诉称，宏源期货公司员工以从事期货交易能得到高收益为由，让原告分次出资 900 万元，由该名员工将资金存入原告开立的期货账户并代原告进行期货交易，导致期货交易损失 925.39 万元，原告要求宏源期货公司赔偿其期货交易损失 925.39 万元。2014 年 11 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原告王运岗的全部诉讼请求。后原告上述，2015 年 5 月，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了原告上诉，维持原判。

六、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接受有权机关调查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况。

七、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八、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申万宏源集团母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请见本节“子公司重要事项”。

九、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无累计和当期重大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无累计和当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十、收购、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申银万国证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于 2015 年 1 月完成了合并。（详见 2015 年 1 月 22 日、201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申万宏源集团 2014 年年度报告》）

十一、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十二、2015 年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请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九）各单项业务资格”

十三、发行债券情况

报告期，申万宏源集团无发行债券情况，公司所属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非公开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一）证券公司债券

债券类型	发行日	期限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亿元)	余额 (亿元)	到期日
申银万国证券公司债券	2013年7月29日	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当期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当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债券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3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投资者有权在发行人通知调整票面利率后，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60	5.20%	2013年8月13日	60	60	2019年7月29日

（二）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债券类型	发行日	期限	发行金额(亿元)	票面利率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亿元)	余额(亿元)	到期日
申银万国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2014年10月13日	4年期, 附第1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00	5.50%	2014年11月11日	100	100	已兑付
申万宏源证券公司次级债券	2015年6月30日	4年期, 附第2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报告期末尚未达到行权期限	100	5.30%	2015年8月24日	100	100	2019年6月30日

(三) 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

债券类型	发行日	期限	发行金额(亿元)	票面利率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亿元)	余额(亿元)	到期日
申万宏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5年4月30日	1年期	50	5.10%	2015年6月23日	50	50	2016年4月30日
申万宏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5年5月25日	1年期	50	4.30%	2015年6月23日	50	50	2016年5月25日
申万宏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5年5月29日	1年期	45	4.50%	2015年6月23日	45	45	2016年5月27日

十四、报告期内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情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收入
基金	144,521,182,949.66	138,471,763.74
银行理财产品	7,813,402,200.00	2,465,661.32
其他金融产品	2,280,518,305.31	7,076,192.29
合计	154,615,103,454.97	148,013,617.35

十五、证券公司资本充足情况

(一) 满足资本充足标准情况

公司积极拓宽融资渠道, 提升资本实力, 保障业务发展的资本需求, 使公司资本水平持续满足监管要求。

(二)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公司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情况、证券市场发展情况、经营业务变化情况等多种因素, 结合公司资本水平及监管要求, 合理评估公司内部资本充足情况及确定资本补充机制。在公司内部资本评估程序上, 公司在年度预算最大的经营性投资规模内, 通过资产配

置调整机制，确定各项业务阶段性的资产配置规模。公司根据资产配置结果，结合现有的资本水平情况，确定相应的资本补充计划。

公司根据市场运行变化和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压力测试，通过测试不同风险条件下，公司内部资本水平的承压情况，确定资本补充计划，增强公司资本水平的风险承受能力，确保公司的长期健康稳健发展。公司将内部资本评估作为管理决策中不可分割的部分，确保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持续评估经营活动所带来的风险及风险变化情况，并前瞻性地评估和判断资本充足状况。公司积极将资本评估结果运用于业务部门资本分配，发挥资本评估在资本配置和内部决策中作用，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公司还将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结果作为战略规划的关键因素之一，以资本评估结果作为战略决策制定的重要依据。

（三）影响资本充足的内外部主要风险因素

1. 资本充足率

由于资本补充渠道单一，及业务扩张的影响，未来公司资本充足率可能面临下降的风险，主要的影响因素来自于：①净资本的增长缓慢；②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2. 影响净资本的风险因素

由于券商融资渠道单一，净资本的增长缓慢，成为导致资本充足率下降的重要因素之一。

而对于净资本的补充主要包含如下方式：（1）自身利润的积累；（2）通过股东的增资扩股；（3）通过上市融资，发行股票和次级债券；（4）发行优先股等。

公司正积极通过增资扩股等多种途径补充资本。此外，公司还将加快研究优先股、可转债等创新资本工具，拓宽资本补充渠道，维持公司充足的资本水平。

3. 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因素

（1）业务的扩张带来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

近年来，公司业务扩张增速，新三板、场外市场、创新式衍生品、结构化产品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导致了风险资本准备的快速增长，使得资本充足率面临快速下降的风险。

（2）资本市场的扩张与国际化加速，带来不可预见的风险

随着资本市场的迅速扩张，券商对于资本市场风险的管理和控制还没有达到成熟的阶段，业务规模的扩大可能会导致产生不可预见的损失，带来较大的风险。

（3）政策的不确定性风险

未来，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风险资本准备的提取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资本准备的计算标准的变更将可能直接影响风险资本准备的数值，对于一些资本中介类业务及新兴业务，监管者有可能出于审慎监管的需要，提高对应的风险资本准备计提标准，从而带来一定的风险。

（四）实收资本或变通股及其它资本工具的变化情况

2015 年，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注册成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30 亿元。

十六、报告期内监管部门对公司的行政许可决定

序号	日期	监管部门	文件名称	文号
1	2015/1/6	财政部	财政部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	财金[2015]1 号

2	2015/1/1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5]95 号
3	2015/1/1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关于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	中国结算函字[2015]52 号
4	2015/1/2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5]155 号
5	2015/1/30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办公厅	工商总局办公厅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所属分公司变更登记工作的通知	办字[2015]11 号
6	2015/2/1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对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函[2015]29 号
7	2015/2/13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后境外投资额度变更承继的批复	汇复[2015]63 号
8	2015/2/2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	股转系统函[2015]601 号
9	2015/2/2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实施经纪人制度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2015]31 号
10	2015/3/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李季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5 号
11	2015/3/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唐卫江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6 号
12	2015/3/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吴晶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7 号
13	2015/3/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祁世群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8 号
14	2015/3/1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樊炳清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9 号
15	2015/3/2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张海群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25 号
16	2015/3/31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承继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事项的批复	汇复[2015]99 号
17	2015/4/28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承继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事项的批复	上海汇复[2015]8 号
18	2015/4/29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无异议的函	新证监局函[2015]61 号
19	2015/5/14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开展现金管理产品快速取现业务的函	深证函[2015]196 号
20	2015/5/15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李梅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62 号
21	2015/5/21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退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批复	银总部函[2015]39 号
22	2015/5/21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退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批复	银总部函[2015]44 号
23	2015/5/21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的批复	银总部函[2015]45 号

24	2015/5/22	中国证券业协会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请承继业务试点资格的复函	中证协函[2015]279 号
25	2015/5/25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备案的批复	
26	2015/7/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克非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68 号
27	2015/7/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韩志谦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71 号
28	2015/7/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宋孜茵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83 号
29	2015/7/17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 2015 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的通知	沪证监机构字[2015]96 号
30	2015/7/2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李虎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89 号
31	2015/7/2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杨萍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88 号
32	2015/7/27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陈明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91 号
33	2015/7/3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对任全胜同志担任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的无异议函	沪证监机构字[2015]111 号
34	2015/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变更 95523 号码使用主体名称的批复	工信部信管函[2015]408 号
35	2015/8/2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 7 家证券分支机构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04 号
36	2015/8/31	国家外汇管理局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请《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的批复	汇复[2015]222 号
37	2015/9/7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关于同意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结算参与人名称的函	中国结算函字[2015]207 号
38	2015/9/18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员名称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的函	上证函[2015]1679 号
39	2015/10/1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 2 家分公司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16 号
40	2015/10/19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	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会员证书	中保资协 HYZS（联）第 86 号
41	2015/11/06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25 号
42	2015/11/1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刘跃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27 号
43	2015/11/2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关于核准陈晓升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许可[2015]129 号
44	2015/12/15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扩大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相关事项的通知	上证函[2015]2506 号
45	2015/12/18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	关于核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设立 1 家分公司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5]149 号

十七、分类评价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在2015年被评为A类AA级。此前，申银万国证券在2013年、2014年被评为A类AA级；宏源证券在2013年被评为A类AA级，在2014年被评为A类A级。

十八、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根据监管规定和董事会通过的年度业务授权等，做好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并根据业务发展不断完善风险控制标准，及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不存在超出监管规定标准或预警标准的情况。

十九、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的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1月26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挂牌仪式，采访李剑阁董事长	新闻媒体	中央电视台 2、第一财经频道、深圳财经频道、大公报等	采访公司未来发展重要战略举措、重组整合工作有关安排等
2015年5月7日	上海	特定对象调研	机构投资者	欧洲货币集团 执行总裁 东亚及比荷卢区域总监	公司相关情况
2015年5月13日	北京	特定对象调研	机构投资者	Tiger Capital 老虎基金老虎基金管理合伙人、首席投资官	公司相关情况

二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2015年1月8日，财政部印发《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财金[2015]1号)，核准了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证券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2015年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2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号)，同意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

2015年1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

2015年1月20日，申万宏源集团迁址至新疆乌鲁木齐市，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5年1月23日，即换股实施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实施换股，转换成申万宏源A股股票。

2015年1月26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号)同意，申万宏源集团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年3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具体实施情况，公司完成了章程备案、注册资本变更、企业类型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4,856,744,977元。

有关换股吸收合并事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设立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公司组织结构调整情况请详见2015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二) 为了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充实资本实力，应对证券行业发展及行业

竞争，实现稳健经营，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更丰厚的回报，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

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10,000 万股(含 11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 10.0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 亿元。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13 日、6 月 30 日、8 月 13 日、12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各项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8 月 29 日、12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6 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公告》。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656 号)。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经认真研究和论证分析，按规定完成并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是披露了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的回复。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10 月 14 日、11 月 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2016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三) 2015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与其他 20 家证券公司召开会议，一致表示坚决维护股票市场稳定发展，并发布《21 家证券公司联合公告》。根据公告，21 家证券公司以 2015 年 6 月底净资产 15% 出资，合计不低于 1,200 亿元，用于投资蓝筹股 ETF。2015 年 7 月 6 日，申万宏源证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有关的投资事项的议案》，并于当日将人民币 63.90 亿元出资资金汇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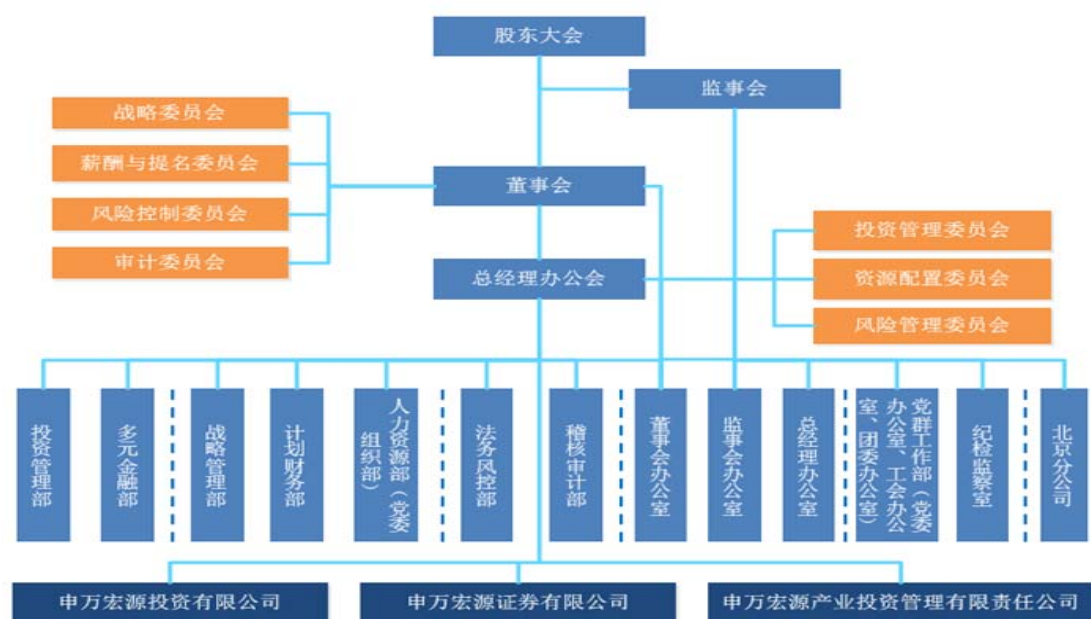
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报告，申万宏源证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约定以申万宏源证券 2015 年 7 月底净资产 20% 出资，用于投资蓝筹股等。申万宏源证券在扣除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按 2015 年 6 月底净资产 15%，即 63.90 亿元的出资后，补充出资 21.6416 亿元，并已完成相关资金的划付。本次出资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由 50 家证券公司按缴资比例分

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2015 年 9 月 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投资事项的公告》、《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追加出资投资于蓝筹股等事项的公告》。

(四) 2015 年 8 月 18 日, 公司收到公司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央汇金”) 来函, 中央汇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了公司 A 股股份 146,215,100 股。受让后, 中央汇金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3,865,182,898 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2%。2015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收到中央汇金来函, 中央汇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中央汇金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了公司 A 股股份 146,215,100 股。转让完成后, 中央汇金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3,718,967,798 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3%。(详细情况请见 2015 年 8 月 2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的公告》。))

二十一、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 组织机构图



(二) 境内外重要分公司情况

序号	分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6层601	2015年7月10日	--	徐际国	010-88085858
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958号一	2009年8月	600万元	何沙	021-68865

	分公司	楼 101 室	18 日			056
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7 号	2009 年 7 月 10 日	600 万元	刘进富	025-84763700
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7 号 19 楼 C 座	2009 年 6 月 29 日	600 万元	徐文华	0571-85063955
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0 号 B 座 6 层	2009 年 7 月 17 日	800 万元	刘跃	010-67707998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槐树街 2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800 万元	刘浩	028-86699432
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与福中三路交汇处安联大厦 19A01、A02、B03、B04 (a)、B04 (b) 单元	2009 年 7 月 2 日	800 万元	李桂云	0755-83249175
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341 号	2009 年 6 月 29 日	600 万元	刘丹	027-88927678
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 53 号沈阳财富中心 B 座 25 层	2009 年 6 月 29 日	500 万元	高毅	024-22510186
1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 1201-1202 房	2014 年 2 月 25 日	500 万元	张夏倩	020-38735131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英华路 56 号半岛·旺角 A201、A202 号商铺	2013 年 11 月 7 日	500 万元	唐裕平	0773-3843724
1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中华路 178 号重庆国际商务中心 9 楼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元	王军	023-63507460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南开区南京路 309 号环球置地广场第 34 层 04-05-06	2014 年 2 月 28 日	500 万元	杨桂宝	022-84958019
1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大厦 3 楼	2014 年 2 月 10 日	500 万元	詹立能	0791-86211520
15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210 号锦绣华天七楼	2014 年 3 月 17 日	500 万元	綦新河	0731-84455395
1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7 号	2014 年 2 月 25 日	500 万元	张海群	0931-8870315
1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 31 号、港浦路 1 号、港兴路 4、6 号 15 层 1-12 单元	2013 年 1 月 15 日	500 万元	夏娟	0411-82802128
1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温州市车站大道 543 号京龙大厦 1、2 幢一、二层	2012 年 12 月 27 日	500 万元	瞿炳建	0577-88250195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庐阳区阜南路 136 号	1997 年 10 月 28 日	500 万元	杨正平	0551-62659087
2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吉林分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东朝阳路 555 号综合楼第五层	2006 年 6 月 7 日	500 万元	张椿婕	0431-86767168
2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55 号 14 层 03、04、	2015 年 4 月 22 日	500 万元	徐开元	021-33388197

		05 单元				
2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北京资产管理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1	2009 年 6 月 29 日	--	万继龙	010-88085736

(三) 境内外主要子公司情况

序号	名称	营业场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2015 年 1 月 16 日	330 亿元人民币	100%	李梅	010-33389888
2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2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10 亿元人民币	100%	阳昌云	010-88085858
3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3 室	2015 年 1 月 21 日	1 亿元人民币	100%	陈亮	010-88085858
4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	2010 年 3 月 19 日	3 亿元人民币	100%	张忠	010-88085196
5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 3-4 房间(3 号楼 104 房间)	2012 年 03 月 27 日	12 亿元人民币	100%	邹剑仑	010-88085008
6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4 层 4B	1995 年 5 月 2 日	5.5 亿元人民币	100%	王化栋	010-88085299
7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3 年 5 月 29 日	10 亿元人民币	100%	王晓薇	0755-61820675
8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春晓路 289 号张江大厦 21 层 A03 室	2009 年 4 月 9 日	5 亿元人民币	100%	马龙官	021-60581188
9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市东方路 800 号 7、8、10 楼	1993 年 1 月 7 日	7.76 亿元人民币	96.2164%	李建中	021-50588811
10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99 号三楼	1992 年 10 月 16 日	2000 万元人民币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90%,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0%	陈晓升	021-23297818

序号	名称	营业场所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1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南路100号11层	2004年1月15日	15000万元人民币	67%	姜国芳	021-23261188
12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轩尼诗道28号19楼	1992年10月29日	6.42亿港元	100%	储晓明	852-25098393
13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2015年1月20日	12亿元人民币	100%	李季	0991-2300318
14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2015年1月20日	10亿元人民币	100%	赵玉华	010-88085858

(四) 证券营业部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308 家证券营业部，分布于 21 个省、4 个直辖市、4 个自治区的 121 个城市内。

省/市/自治区	营业部数量	占营业部总数比例 (%)	营业部分布地区 (家数)
上海市	61	19.81	上海 (61)
新疆自治区	41	13.31	乌鲁木齐(12), 阿克苏(1), 阿勒泰(1), 阿图什(1), 博乐(1), 昌吉(2), 阜康(1), 哈密(2), 呼图壁(1), 喀什(1), 克拉玛依(3), 库车(1), 库尔勒(2), 奎屯(1), 玛纳斯(1), 奇台(1), 鄯善(1), 石河子(2), 塔城(1), 吐鲁番(1), 乌苏(1), 五家渠(1), 伊宁(1), 泽普(1)
江苏省	32	10.39	南京 (4)、盐城 (12)、南通 (4)、无锡 (1)、宜兴 (2)、镇江 (1)、句容 (2)、苏州 (1)、扬州 (2)、靖江 (1)、泰兴 (1)、淮安 (1)
浙江省	26	8.44	杭州 (7)、宁波 (3)、金华 (1)、衢州 (1)、桐乡 (2)、嘉善 (1)、常山 (1) 湖州 (1)、义乌 (1)、台州 (3)、绍兴 (1)、温州 (1)、瑞安 (1)、永嘉 (1)、嘉兴 (1)
广东省	18	5.84	广州 (6)、珠海 (1)、佛山 (1)、茂名 (1)、东莞 (1)、深圳 (6)、中山 (1)、湛江 (1)
四川省	15	4.87	成都 (9)、广汉 (1)、眉山 (2)、泸州 (2)、雅安市 (1)
湖北省	14	4.55	武汉 (7)、黄石 (1)、黄冈 (1)、襄阳 (3)、宜昌 (2)、
辽宁省	14	4.55	沈阳 (6)、大连 (5)、本溪 (2)、鞍山 (1)
广西自治区	10	3.25	南宁 (2)、桂林 (2)、柳州 (1)、钦州 (1)、玉林 (1)、贵港 (1)、梧州 (1)、贺州 (1)
福建省	8	2.60	福州 (2)、厦门 (3)、泉州 (1)、莆田 (1)、石狮 (1)
江西省	7	2.27	南昌市 (4)、九江 (1)、上饶 (2)
山东省	7	2.27	济南 (2)、青岛 (2)、烟台 (1) 莱西 (1)、临

省/市/自治区	营业部数量	占营业部总数比例(%)	营业部分布地区(家数)
			沂(1)
重庆市	6	1.95	重庆(6)
湖南省	6	1.95	长沙(3)、株洲(1)、湘潭(1)、益阳(1)
北京市	6	1.95	北京(6)
天津市	4	1.30	天津(4)
河北省	4	1.30	石家庄(2)、唐山(1)、保定(1)
黑龙江省	3	0.97	哈尔滨(3)
安徽省	3	0.97	合肥(1)、芜湖(1)、黄山(1)
吉林省	3	0.97	长春(1)、吉林(1)、松原(1)
河南省	3	0.97	郑州(2) 南阳(1)
贵州省	3	0.97	贵阳(2)、遵义(1)
海南省	3	0.97	海口(3)
山西省	2	0.65	太原(2)
宁夏自治区	2	0.65	银川(2)
内蒙古自治区	2	0.65	呼和浩特(2)
云南省	2	0.65	昆明(2)
陕西省	2	0.65	西安(2)
甘肃省	1	0.32	兰州(1)
合计	308	100.00	121

公司证券营业部基本情况表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合肥马鞍山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世纪阳光大厦 1701、1703 室	2011 年 9 月 6 日	梁静	0551-65288518
2	芜湖利民西路证券营业部	芜湖市利民西路 307 号	2011 年 3 月 21 日	刘杨	0553-3800166
3	黄山前园南路证券营业部	黄山市屯溪区前园南路 42-8	2014 年 4 月 29 日	孙百瑜	0559-2511616
4	北京劲松九区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劲松九区 909 楼	1995 年 9 月 11 日	朱雪雁	010-67736286
5	北京安定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39 号	1994 年 4 月 18 日	张哲夫	010-64448210
6	青岛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2 号甲夹层 BCDEF 户	1994 年 3 月 12 日	张坤	0532-82969949
7	莱西烟台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莱西市烟台路 95 号	2001 年 3 月 26 日	马志进	0532-88473456
8	呼和浩特兴安南路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兴安南路金宇圣地 49 号楼 10 12 号 2、3 层	2009 年 10 月 9 日	周永春	0471-5275888
9	郑州未来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 69 号未来大厦 21 楼	2009 年 9 月 21 日	黄玉琦	0371-86100888
10	太原亲贤北街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 125 号 3 幢 1-2 层 1001 号	2010 年 8 月 26 日	汪心男	0351-4191801
11	济南泺源大街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6 号山东新闻大厦七楼	2012 年 8 月 15 日	李艳	0531-55639879
12	南阳新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南阳市卧龙区新华西路 159 号	2014 年 6 月 26 日	李永亮	0377-6169889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	北京东四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56 号楼 2501 内 2503 室	2008 年 3 月 13 日	丁守军	010-65505166
14	北京丰北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望园东里 28 号楼 2 层	2010 年 11 月 11 日	王静	010-63898827
15	北京金融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四层 401	2007 年 12 月 5 日	李静潭	010-88085836
16	北京紫竹院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A 座商业 01	2001 年 11 月 29 日	徐洪文	010-88511900
17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1002 号	2013 年 12 月 10 日	牧仁	0471-5978277
18	济南文化西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西路 13 号海辰办公写字楼 2-501 室	2010 年 11 月 23 日	史汶波	0531-55512877
19	青岛闽江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市南区闽江路 176 号	2013 年 8 月 30 日	杨晓燕	0532-85807333
20	临沂沂河路证券营业部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沂河路 138 号	2013 年 9 月 30 日	徐赟	0539-7701118
21	烟台大马路证券营业部	烟台市芝罘区滨海景区 44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姜学茹	0535-3390667
22	太原长风街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君威财富中心 13 层	2014 年 2 月 26 日	王俊升	0351-5608800
23	郑州花园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3 号	2000 年 10 月 23 日	许庆丰	0371-55623789
24	成都北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一环路北三段 4 号	1995 年 11 月 16 日	游勇生	028-86421558
25	成都崇州市蜀州北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镇蜀州北路 110 号	2001 年 9 月 21 日	胡军	028-82205070
26	成都槐树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槐树街 2 号泰龙大厦 3 号楼	1999 年 4 月 6 日	熊焰	028-86699417
27	成都火车南站东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火车南站东路 5 号 2 栋 2 楼 1 号	1997 年 8 月 11 日	蔡华伟	028-82936866
28	成都建设南街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建设南街 15 号附 25 号 1 层	2014 年 1 月 6 日	杨斌	028-69360949
29	成都蜀金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蜀金路 1 号 2 栋 7 楼 701 号	2007 年 12 月 3 日	唐剑涛	028-61359310
30	成都双流迎春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东升街道迎春路三段 200 号 3 栋 2 楼 2 号	2001 年 4 月 20 日	周勇	028-85733248
31	成都温江南江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南江路 228 号附 201 号	2001 年 11 月 1 日	王昶	028-82710718
32	成都西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一环路西一段嘉宇大厦二楼	1997 年 5 月 13 日	谭凯	028-85089136
33	广汉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广汉市中山大道北一段 8 号商业楼 5 楼	2010 年 8 月 30 日	胡建	0838-5357709
34	泸州广凤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广凤路 4 号	1997 年 4 月 18 日	何志华	0830-2396588
35	泸州酒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一段 9 号 18 幢 4 层 401 号	2001 年 9 月 12 日	冯祥	0830-2519965
36	眉山湖滨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湖滨路远景楼附楼 C 区	2000 年 8 月 21 日	张睿	028-38102770
37	眉山彭山区紫薇路证券营业部	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紫薇路 37 号	2001 年 9 月 26 日	唐萍	028-37633098
38	雅安羌江南路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羌江南路	2014 年 5 月	刘泰	0835-5181990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75 号	月 15 日		
39	昆明东风东路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汇都国际 2 期 D 栋 4 楼	2012 年 10 月 12 日	杨刚	0871-63136121
40	昆明祥云街证券营业部	云南省昆明市祥云街 55 号银佳大厦十三楼	2004 年 5 月 26 日	段志华	0871-63616259
41	大连武汉街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武汉街 36 号远大大厦 B 座	1994 年 3 月 24 日	朱晓杰	0411-82822876
42	大连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友好路 101 号新世界广场曼哈顿大厦 2 座 1511 号	1993 年 3 月 17 日	兰天	0411-82645777
43	大连金马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路 188-1 号	2001 年 9 月 12 日	姜雪涛	0411-87613456
44	大连星河路营业部	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河路 65A 号 1-37-8	2014 年 1 月 2 日	孙晓东	0411-88135088
45	大连金州香水路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金州区中长街道体育场小区 28-4 号 1-2 层	2014 年 1 月 3 日	宋景伟	0411-39337989
46	广州江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江南大道中 108 号 8 楼	1995 年 1 月 13 日	黄爱民	020-84116086
47	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北路 612 号金海花园金瀚阁 1、2 层	1993 年 6 月 25 日	蒋序怀	020-38735133
48	广州广州大道中证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133 号信龙大厦 3 楼	2008 年 3 月 11 日	梁丽萍	020-87383009
49	广州新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珠海区新港西路 82 号广州轻纺交易园内 D 区第二层 D2001A、D2009、D2C10	2014 年 1 月 28 日	张德坤	020-89989880
50	广州中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路 439 号 1313-16 房	2014 年 1 月 28 日	徐欢	020-38887165
51	广州番禺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迎宾路 282 号自编 601 室	2014 年 3 月 27 日	陈鹏	020-34891001
52	佛山季华五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23 号首层 P6 号	2011 年 6 月 1 日	周华梅	0757-83036503
53	珠海粤海东路证券营业部	珠海市粤海东路 1145 号粤海酒店二期 11 楼及 12 楼 A、B 室写字楼	1993 年 9 月 7 日	张秋萍	0756-8877645
54	茂名油城六路证券营业部	茂名市油城六路 38 号雄基大厦二、三层	2011 年 3 月 16 日	刘晓斌	0668-3916978
55	中山中山四路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顺景花园第 86 幢一层 6 卡及二层	1998 年 4 月 9 日	徐莹	0760-88888086
56	湛江人民大道中证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5 号祺祥大厦 1804 室	2012 年 5 月 7 日	方志权	0759-3388132
57	东莞鸿福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200 号海德广场二栋办公 902 之二	2014 年 5 月 13 日	区宇驰	0769-22621022
58	桂林漓江路证券营业部	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漓江路 28 号中软现代城 4#六层、七层	2001 年 9 月 5 日	唐裕平	0773-3843724
59	南宁英华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青秀区英华路 56 号 A201、A202、A203、A205、A206、A207、B201、B202、B203 号铺	2003 年 6 月 17 日	李洪江	0771-5309229
60	南宁长湖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青秀区长湖路 24 号浩天广场 3 层、24 层	1997 年 9 月 1 日	陈诗	0771-5880766
61	柳州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解放南路 97 号（华侨大厦四楼）	2001 年 8 月 30 日	韦毅	0772-2826210
62	桂林中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象山区中山南路 75 号	2014 年 1 月 13 日	蒋甲木	0773-3861122
63	贵港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港市中山北路 15 号（联邦国际）2 幢 3102 号	2014 年 4 月 28 日	李梦然	0775-5963688
64	梧州西堤三路	梧州西堤三路 19 号 10 层 38-40	2014 年 2	李慧明	0774-6010202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月 20 日		
65	贺州江北中路 证券营业部	贺州市江北中路 200 号经成大厦 602 室	2014 年 2 月 18 日	汪小军	0774-5201295
66	钦州永福西路 证券营业部	钦州市钦北区永福西大街 28 号	2014 年 1 月 10 日	邓德科	0777-2880562
67	玉林民主中路 证券营业部	玉林市玉州区民主中路 224 号	2014 年 2 月 27 日	陈世华	0775-2808099
68	杭州密渡桥路 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密渡桥路 3 号	1997 年 3 月 14 日	唐璐	0571-85066479
69	嘉兴禾兴南路 证券营业部	嘉兴市禾兴南路 996 号	1996 年 12 月 28 日	刘国勇	0573-82056778
70	宁波甬江大道 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甬江大道 1 号宁波 书城 8 号楼 16 层	1997 年 5 月 29 日	周妙红	0574-87312698
71	宁波中兴路证 券营业部	宁波中兴路 138 号明晨大厦 10 楼、11 楼	1997 年 5 月 29 日	阮宝华	0574-87376646
72	金华八一北街 证券营业部	金华市八一北街 484 号	1997 年 2 月 26 日	詹应财	0579-82305900
73	衢州市西街证 券营业部	衢州市县西街 77 号西综合楼	1997 年 6 月 30 日	毛建林	0570-3024000
74	桐乡和平路证 券营业部	桐乡市振东新区和平路(西) 95 号	1997 年 8 月 22 日	朱丽艳	0571-85063964
75	常山定阳北路 证券营业部	衢州市常山县天马镇定阳北路 2-16 号常山县供销综合公司大 楼二楼	2002 年 4 月 8 日	曹敏	0570-5031768
76	嘉善体育南路 证券营业部	嘉兴市嘉善县体育南路 91 号、 91-1 号、91-2 号	2001 年 8 月 6 日	程戟	0573-84029068
77	湖州凤凰路证 券营业部	湖州市凤凰路 622 号美都花苑综 合楼(一) 8 楼	2014 年 5 月 8 日	徐登峰	0572-2761080
78	义乌工人西路 证券营业部	义乌工人西路 18 号香港大酒店 7 楼	2014 年 5 月 23 日	郭霞	0579-85785000
79	桐乡崇福镇德 西路证券营业 部	桐乡市崇福镇崇德西路 158 号	2014 年 5 月 19 日	朱慧	0573-88389168
80	杭州学院路证 券营业部	杭州市学院路 28 号德力西大厦 3 楼	2003 年 7 月 1 日	杜晓琦	0571-87979460
81	杭州体育场路 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体育场路 267 号	2003 年 7 月 1 日	潘悦	0571-85155878
82	杭州莫干山路 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莫干山路 18 号蓝天商务 大楼三楼	2003 年 7 月 1 日	董克飞	0571-88059095
83	杭州金华路证 券营业部	杭州市金华路 88 号路尚品商务 楼 313 南侧	2003 年 7 月 1 日	许佐	0571-88010788
84	富阳江滨西大 道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富阳区江滨西大道 57 号 709 室	2014 年 1 月 9 日	徐红	0571-58981691
85	临安广电路证 券营业部	临安市广电路 19 号	2014 年 1 月 10 日	范志成	0571-61083130
86	宁波彩虹路路 证券营业部	宁波彩虹北路 48 号波特曼大厦 18	2014 年 2 月 18 日	陈广	0574-87068813
87	台州腾达路证 券营业部	台州市路桥区腾达路 699 号世 贸中心十三楼	2010 年 8 月 25 日	刘建国	0576-82599906
88	温岭万昌西路 证券营业部	温岭市太平街道万昌西路 123-125 号	2014 年 1 月 7 日	王国成	0576-86267171
89	三门朝晖路证 券营业部	三门县海游街道朝晖路城东农 民公寓 17 号楼 11-12 号	2014 年 5 月 6 日	陈伟	0576-83315299
90	绍兴胜利东路 证券营业部	绍兴市越城区胜利东路 336 号	2016 年 1 月 22 日	钟迪	0575-8520097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91	温州车站大道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车站大道 543 号京龙大厦一、二楼	1993 年 5 月 13 日	瞿炳建	0577-88258208
92	瑞安安盛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瑞安市安阳街道安盛路 196 号侨联大厦一楼	2001 年 8 月 15 日	李若丁	0577-66882008
93	永嘉阳光大道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永嘉县江北街道龙桥村王府大厦营业房 111、112 室	2001 年 9 月 26 日	李成忠	0577-66991189
94	武汉青年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二楼	1997 年 4 月 3 日	黄黔	027-83625698
95	武汉中山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272 号凤凰国际大厦 5 楼	1997 年 4 月 3 日	赵前程	027-88855433
96	武汉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48 号 2 号楼 B 区 5 层	2001 年 2 月 14 日	金剑平	027-83220956
97	武汉珞瑜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889 号光谷国际广场 A701	2001 年 2 月 14 日	熊诗焱	027-87776138
98	武汉和平大道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336 号咸宁大厦 3 楼	2002 年 4 月 16 日	薛才春	027-88231137
99	武汉东风三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合中心二期第 D 栋 6 层 608	2014 年 1 月 3 日	陈璨	027-84525099
100	武汉武大园一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科技园武大园一路 11 号豪迈大厦 B 栋 202	2014 年 2 月 14 日	武丽	027-87981127
101	黄石黄石大道证券营业部	黄石市湖滨大道 97 号 1 栋付 2 (原亚光新村 32 号红苹果家具城)	1994 年 5 月 19 日	钟平	0714-6233087
102	浠水丽文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浠水县丽文大道 269 号	2001 年 12 月 6 日	李鹏程	0713-4226194
103	襄阳沿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樊城沿江大道 36 号汉江明珠城 7-1 号楼	1997 年 12 月 12 日	张汉华	0710-3480967
104	宣城龙门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宣城市龙门路 1 号	2001 年 4 月 9 日	刘旭	0710-4252320
105	襄阳航空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航空路 113-1 号	2001 年 3 月 26 日	宋伟	0710-2818255
106	宜昌西陵二路证券营业部	湖北宜昌西陵二路 CBD9 栋 B 座 5 层	1997 年 12 月 5 日	罗维钦	0717-6747968
107	宜昌夷兴大道证券营业部	宜昌市夷陵区夷兴大道 44 号	2001 年 2 月 19 日	李光亮	0717-7200266
108	长沙蔡锷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芙蓉区蔡锷中路 2 号	1997 年 5 月 7 日	李鹏程	0731-84455387
109	长沙韶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北路 366 号水利厅 2 楼	2007 年 12 月 25 日	李红	0731-82259560
110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 1 段 210 号锦绣华天大厦 7 楼	2009 年 11 月 18 日	潘勇	0731-85113387
111	株洲珠江北路证券营业部	株洲市天元区炎帝广场金座 3 楼	2011 年 2 月 28 日	余世谋	0731-22727781
112	湘潭建设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建设北路 8 号白石商业广场 1 单元 010113-010120 号	2012 年 7 月 17 日	肖文	0731-55583205
113	益阳龙洲南路证券营业部	益阳市时代广场龙洲南路 4 栋三层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陈卫	0737-2223865
114	吉林吉林大街证券营业部	吉林市吉林大街 77 号世纪饭店 3 层	2001 年 6 月 11 日	李威	0432-65117000
115	长春西安大路证券营业部	长春市朝阳区西安大路 58 号吉发广场 A 座 3 楼	2013 年 12 月 23 日	仇玉喜	0431-81815799
116	松原乌兰大街证券营业部	松原市宁江区乌兰大街 3139 号	2014 年 5 月 14 日	杜德兴	0438-5090993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17	南京华侨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鼓楼区华侨路 29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王苏龙	025-84763777
118	南京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 57 号	1997 年 11 月 20 日	刘作书	025-86639653
119	南京汉中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汉中路 6 号国药大厦 10 楼	2008 年 01 月 21 日	李伟	025-84711805
120	南京浦口凤凰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浦口区江浦街道凤凰大街 16 号	2001 年 05 月 29 日	王光心	025-58881133
121	南通青年中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青年中路 43 号	1997 年 08 月 04 日	张亚燕	0513-89011889
122	南通建设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通州区金沙镇建设路物资大厦二楼	2001 年 05 月 24 日	陈青松	0513-81691258
123	南通海门秀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海门市秀山西路 62 号	2014 年 08 月 11 日	王晓峰	0513-80182108
124	南通工农北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北路 18 号金海岸广场 6 号楼	2012 年 04 月 19 日	陈剑	0513-51001966
125	盐城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解放北路 100 号	1998 年 04 月 14 日	王刚	0515-88166898
126	盐城大丰健康东路证券营业部	大丰市区健康东路 49 号	2014 年 01 月 27 日	姜华	0515-83365518
127	盐城经济开发区泰山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山路软件园 3 号楼	2014 年 03 月 14 日	缪美林	0515-88310962
128	盐城盐都西环中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盐都区西环中路 91 号	2014 年 01 月 29 日	张亚龙	0515-88286312
129	盐城阜宁射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阜宁县阜城射河东路盐城市第四制药厂职工住宅楼第八、九间门市	2014 年 01 月 28 日	陆拥军	0515-87220562
130	盐城响水双园东路证券营业部	响水双园东路北侧	2014 年 01 月 28 日	王道荣	0515-86885858
131	盐城大庆中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大庆中路 66 号	1998 年 12 月 24 日	汪红军	0515-89080909
132	盐城滨海证券营业部	(滨海县纬西路北侧碧水绿都商业 8 幢 116、216 室)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姜观荣	0515-89118128
133	盐城射阳证券营业部	射阳商业步行街兴阳广场 C 区 301—304 室	2013 年 12 月 05 日	许旻	0515-82627666
134	盐城城南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解放南路 252 号 1-2 层	2013 年 12 月 13 日	张海军	0515-88889980
135	盐城东台证券营业部	东台市望海东路 32 号	2013 年 12 月 17 日	张体晔	0515-85320562
136	盐城建湖证券营业部	建湖县湖中南路 148 号万杰楼向南第五间	2013 年 12 月 20 日	杨飙	0515-86232366
137	无锡清扬路证券营业部	清扬路 24 号	1997 年 08 月 22 日	华炯	0510-82856988
138	宜兴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宜兴市宣城街道人民中路 238 号(亚细亚宾馆 5-6 楼)	2008 年 04 月 11 日	刘晓燕	0510-87962161
139	宜兴环科园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宜兴环科园新城花园综合楼 201 室	2014 年 01 月 07 日	陈炜	0510-87072030
140	镇江中山东路	镇江市中山东路 28 号	1997 年 08	孙伟斌	0511-8502313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月 13 日		
141	句容华阳东路第一证券营业部	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 18 号开元商厦二楼	2001 年 06 月 11 日	林兴财	0511-85179261
142	句容华阳东路第二证券营业部	句容市华阳镇华阳东路 13 号	2014 年 01 月 07 日	李俊球	0511-87276592
143	扬州扬子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扬子江中路 758 号	1997 年 08 月 01 日	臧扬	0514-87891800
144	扬州江都龙川南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龙川路 299 号鸿益千秋 7 幢 S103、203 室	2014 年 01 月 08 日	孙磊	0514-86710562
145	苏州吴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西路 175 号 1、3、4、5、6 层	1997 年 10 月 13 日	瞿仁	0512-65282812
146	靖江骥江路证券营业部	靖江市骥江路 160 号	1997 年 04 月 17 日	徐志凤	0523-84961888
147	泰兴府前街路证券营业部	泰兴市鼓楼东路南侧、府前街西侧	2001 年 06 月 20 日	沈剑峰	0523-87650123
148	淮安淮海西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清河区淮海西路 166 号	2012 年 08 月 08 日	朱峰	0517-83800707
149	南昌新建长麦路证券营业部	南昌市新建区长麦南路 30 号	2012 年 5 月 10 日	涂云亮	0791-83531166
150	南昌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0、12 号	1997 年 5 月 19 日	吴伏宝	0791-86211519
151	九江九瑞大道证券营业部	九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瑞大道 53 号大润发 4 楼	2000 年 3 月 10 日	杨磊	0792-8118499
152	南昌南京东路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京东路 165 号	2002 年 8 月 10 日	刘明波	0791-88100289
153	南昌县澄湖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莲塘镇澄湖北大道 588 号天一商业街 13 栋 301 号铺	2001 年 12 月 3 日	何莉	0791-85736520
154	上饶五三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 23 号	1997 年 11 月 21 日	蔡志刚	0793-8218601
155	上饶万年六零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六零北大道世界纪花苑二楼	2000 年 12 月 11 日	王伟	0793-3857858
156	上海闵行区碧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碧江路 349 号	1993 年 2 月 25 日	吴其福	021-64308222
157	上海静安区昌化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昌化路 33 号	1993 年 9 月 22 日	陈卫东	021-62580049
158	上海崇明县川心街证券营业部	崇明县川心街 1 号	1993 年 9 月 27 日	张静军	021-59625420
159	上海浦东新区川沙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川沙路 4487 号	1996 年 12 月 11 日	钱美华	021-58907223
160	上海宝山区长江南路证券营业部	宝山区长江南路 681 号 1-3 楼	1992 年 8 月 11 日	赵佐军	021-66181905
161	上海虹口区大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大连路 839 弄 1 号 301-304 室、859 号 101 室	1997 年 6 月 2 日	方敏	021-65628677
162	上海奉贤区人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人民中路	1994 年 5	徐智	021-5718444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236 号	月 18 日		
163	上海黄浦区福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福州路 318 号 102A 室, 309-310 室	1993 年 2 月 26 日	林峥	021-63217517
164	上海黄浦区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广东路 729 号	1990 年 7 月 9 日	王华	021-63224288
165	上海闸北区海宁路证券营业部	海宁路 719 号 201-203 室, 山西北路 398-400 号 2 层	1992 年 12 月 30 日	张明	021-63062065
166	上海长宁区双流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双流路 15 号	1992 年 8 月 19 日	沈荣	021-33608822
167	上海闸北区沪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沪太路 549 号	1996 年 12 月 2 日	张正	021-56557458
168	上海杨浦区黄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810 号三层 101 室	1992 年 3 月 16 日	沈嘉	021-55058668
169	上海杨浦区吉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吉林路 60 号	1992 年 7 月 3 日	陈静	021-65127789
170	上海嘉定区塔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 399 号二、三楼	1994 年 5 月 10 日	张伟	021-39910033
171	上海金山区临仓街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临仓街 180 号四、五楼	1992 年 12 月 30 日	王亚华	021-57320523
172	上海闵行区东川路证券营业部	闵行区东川路 2380-2384 (双) 号 1、2 楼	1994 年 6 月 14 日	王仲雁	021-34095553
173	上海普陀区兰溪路证券营业部	兰溪路 135 号	1992 年 8 月 21 日	黄旭东	021-62971887
174	上海徐汇区龙漕路证券营业部	龙漕路 1 弄 9 号	1992 年 8 月 28 日	易建萍	021-64840388
175	上海闵行区龙茗路证券营业部	闵行区龙茗路 1847 号三楼	1998 年 8 月 17 日	蔡康明	021-54780088
176	上海杨浦区隆昌路证券营业部	隆昌路 619 号	1992 年 11 月 25 日	逢波	021-65663957
177	上海黄浦区陆家浜路证券营业部	陆家浜路 1297 号一楼、二楼、三楼 308B、309、310 室	1992 年 7 月 17 日	袁敏璋	021-63457788
178	上海闸北区洛川东路证券营业部	洛川东路 303 号	1993 年 8 月 18 日	陈健铭	021-56385612
179	上海浦东新区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惠南镇城东路 23 号	1994 年 5 月 18 日	王文琦	021-58011449
180	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证券营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70 号	1993 年 10 月 12 日	许畅	021-58751371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业部				
181	上海浦东新区临沂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沂路128号一层、二层03、06、07室	1997年6月3日	周杰	021-58899797
182	上海浦东新区云台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云台路529弄10-13号	1993年3月3日	傅迪	021-58808808
183	上海徐汇区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西路小闸镇街133号二楼	1992年12月30日	葛文宇	021-64700606
184	上海青浦区公园路证券营业部	青浦区公园路222号1-3层	1993年4月5日	陆剑荣	021-69713385
185	上海黄浦区雁荡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雁荡路29号三层02室	1992年6月22日	马骏	021-63863588
186	上海浦东新区三林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三林路329号	1993年5月5日	王国燕	021-58490099
187	上海浦东新区利津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利津路1365、1375、13793、1389号2层	1991年12月6日	王伟海	021-58312512
188	上海徐汇区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上中西路200号	1995年4月12日	缪钱芳	021-64539753
189	上海金山区蒙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蒙山路279号	1994年5月18日	金杰	021-57951737
190	上海松江区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松江区人民北路1505号一层、三层	1997年11月19日	倪红	021-57833988
191	上海徐汇区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斜土路2669号一、三层	1990年4月12日	胡依文	021-64386665
192	上海宝山区同泰路证券营业部	宝山区同泰路88号	1992年11月13日	王民辉	021-56671188
193	上海闵行区吴中路证券营业部	闵行区吴中路2760号	1994年6月6日	贾琴芳	021-64787280
194	上海虹口区丰镇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丰镇路78号1层、2层	1997年8月6日	徐静芳	021-65932933
195	上海黄浦区瞿溪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瞿溪路805号	1992年12月25日	李炜	021-63020853
196	上海闵行区莘松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莘松路235号	1992年12月4日	夏梅	021-64985122
197	上海黄浦区新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新昌路180号	1993年2月26日	徐涛	021-63272058
198	上海闸北区延长中路证券营业部	延长中路597号	1994年5月4日	张炜	021-36030948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99	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997 年 6 月 5 日	张燕	021-68866071
200	上海静安区余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余姚路 169 号二层	1992 年 7 月 25 日	王德华	021-52520439
201	上海长宁区淞虹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长宁区淞虹路 152 号 2 层	1992 年 12 月 30 日	邬旭巍	021-62735711
202	上海黄浦区中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华路 1154 号-1158 号	1992 年 9 月 25 日	姚丹峰	021-63455518
203	上海虹口区黄浦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虹口区黄浦路 99 号 203A 室	1992 年 12 月 30 日	毕国强	021-65525910
204	上海普陀区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 2280 号 1-3 楼	1992 年 9 月 11 日	杨作为	021-62051378
205	上海浦东新区关岳西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关岳西路 151 弄 103 号 1-3 层	1995 年 5 月 29 日	祝玉斌	021-68113113
206	上海浦东新区博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博山东路 566 号一、二楼	2001 年 4 月 28 日	周泽民	021-50110133
207	上海普陀区金沙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1628 弄 10 号 501 室	2001 年 4 月 28 日	季磊	021-60712583
208	上海闸北区汾西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汾西路 457 号	2001 年 5 月 17 日	王序微	021-56773600
209	上海浦东新区水芸路证券营业部	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水芸路 308 号 A102 室	2014 年 5 月 30 日	赵云峰	021-58282662
210	上海闵行区沪闵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闵行区沪闵路 7876 号 705 室	2014 年 5 月 8 日	孔志华	021-52211621
211	上海虹口区中山北一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山北一路 1230 号 B3F	1994 年 12 月 26 日	周华	021-65445198
212	上海金山区枫丽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枫丽路 132 号、126 弄 2 号 201、202 室	2014 年 1 月 16 号	谷振宇	021-65447020
213	上海浦东新区源深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源深路 1088 号 15 层 02-06 单元	2008 年 6 月 11 日	万辉	021-51752678
214	上海浦东新区川沙妙境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妙境路 399 号	1994 年 12 月 28 日	刘卫民	021-58988996
215	上海静安区康定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康定路 1584 号 2 层	1997 年 7 月 31 日	姚玮	021-62308398
216	上海徐汇区浦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徐汇区浦北路 270 号	1996 年 12 月 24 日	黄健锋	021-64083264
217	深圳福华一路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9 号	1993 年 9	马兵	0755-82934897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航天大厦 A 座 21 楼	月 18 日		
218	深圳上步中路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深勘大厦 8、9 楼	1995 年 6 月 13 日	陈思忠	0755-83755859
219	深圳深南大道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6 号 富春东方大厦 2308、2309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郑晓菊	0755-83755953
220	深圳金田路证 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 联大厦 22 楼 A01、02、B01 单 元	1995 年 5 月 31 日	罗晓陵	0755-88285733
221	深圳华强北路 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华强北路长兴大厦 B 座 28 层 2801-2805	1995 年 6 月 16 日	罗明	0755-83261445
222	深圳莲花路证 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支路 1 号公交 大厦 7 楼	1994 年 5 月 6 日	刘桐	0755-83642163
223	厦门厦禾路第 一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厦禾路 842 号金榜大厦 A 座 1、2 层	1997 年 2 月 3 日	陈育晓	0592-5852516
224	厦门厦禾路第 二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厦禾路 820 号帝豪大厦 908 单元及 2003 单元	2008 年 1 月 3 日	林晓文	0592-2969930
225	厦门莲前东路 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莲前东路 920-928 号第 17 号商场 C 单元	2014 年 1 月 14 日	杨影	0592-6301068
226	泉州丰泽街证 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街兴业银行 泉州大厦第 11 层 BCD 单元	2012 年 10 月 23 日	陈伟	0595-22255198
227	石狮八七路证 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八七路鸳 鸯池商业中心 6 号楼 4 层	2014 年 5 月 30 日	陈必镐	0595-22353176
228	福州杨桥东路 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东路 15 号建兴大厦 7 层	2014 年 5 月 14 日	高春丽	0591-38132771
229	福州鼓屏路证 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屏路 192 号山海 大厦 2-3 楼	1997 年 4 月 11 日	李光耀	0591-87801658
230	海口龙昆北路 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龙昆北路 30 号宏源证券 大厦首、2 层	1996 年 6 月 5 日	敖义	0898-66513977
231	海口红城湖路 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红城湖路南侧 79 号时代 家园三楼	2002 年 4 月 8 日	田伟	0898-65877886
232	海口龙昆南路 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龙昆南路 1 号华新商业大 厦	1993 年 8 月 20 日	牛杰	0898-66763931
233	莆田荔华东大 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荔华东大 道 696 号 19 层	2014 年 4 月 24 日	林春祥	0594-6215699
234	哈尔滨中山路 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中山路 93 号保利大厦	1997 年 5 月 23 日	盛俊明	0451-82261108
235	哈尔滨黄河路 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南岗区黄河路 158 号	1997 年 9 月 11 日	柳耀东	0451-88378332
236	沈阳中山路证 券营业部	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 193 号	1993 年 5 月 11 日	闫伟忠	024-22869579
237	沈阳岐山中路 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皇姑区岐山中路 60 号	1997 年 4 月 17 日	尹志刚	024-86223498
238	本溪解放北路 证券营业部	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14 栋	2001 年 9 月 19 日	门小兵	024-42800458
239	沈阳白山路证 券营业部	沈阳市于洪区白山路 16 号广信 大厦 B 座	2001 年 10 月 26 日	税滨	024-86510899
240	沈阳十一纬路 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45 号	2000 年 11 月 17 日	渠建英	024-22707790
241	沈阳南五马路 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 183 号泰 宸大厦 B 座 16 层	2014 年 1 月 23 日	唐爽	024-22709956
242	沈阳浑南四路 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浑南新区浑南四路 1 号富 腾国际大厦 B 座 (525) 室	2014 年 1 月 26 日	闫滨	024-22708865
243	哈尔滨闽江路 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南岗区闽江路 200-2 号 龙悦大厦 402 室	2011 年 10 月 14 日	吴心明	0451-51978033
244	本溪花旗证券	本溪市明山区解放北路 95 栋 1	2014 年 1	张家训	024-43964166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营业部	层 3 门	月 14 日		
245	鞍山新华街证券营业部	鞍山市铁东区新华街 20-S10 号	2012 年 4 月 12 日	夏彬	0412-7335735
246	天津十一经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东区十一经路 68 号 (401-416 室)	1997 年 3 月 31 日	阎增珊	022-24011162
247	天津吴家窑大街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吴家窑大街 13 号森淼公寓底商 202 号	1997 年 5 月 4 日	马林	022-23115335
248	石家庄裕华东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裕华东路 56 号中铁商务广场 A 座 207	2014 年 1 月 13 日	王朝勇	0311-66772089
249	石家庄翟营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市裕华区翟营南大街 389 号卓达商贸广场北楼 5 层	2009 年 9 月 29 日	岳印兴	0311-89250988
250	保定裕华西路证券营业部	保定市裕华西路 25 号	2013 年 10 月 17 日	李涛	0312-2088711
251	唐山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路北区光明路鹭港小区 1810 号商业楼 1-2 层、4 层	2007 年 11 月 29 日	范士博	0315-2392085
252	天津滨海新区黄海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开发区黄海路 18 号 4 号楼 A 座 101 室-1	2008 年 6 月 10 日	阎中	022-59829909
253	天津华天道证券营业部	天津花苑产业区华天道 2 号 1128 房室	2013 年 12 月 3 日	付国红	022-58660665
254	重庆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一路 181 号抗建大厦 2 楼	1997 年 6 月 5 日	贾小鑫	023-63500589
255	重庆小新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新街 85 号恒鑫大厦 4 楼	1997 年 6 月 5 日	夏其劼	023-65479365
256	重庆杨家坪正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正街 11 号第 5 层	1997 年 9 月 15 日	刘萍	023-68400281
257	重庆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华一路 2 号 B 单元 2、3 楼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崔力	023-88105585
258	重庆金开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大道 1106 号	2011 年 3 月 17 日	王培	023-88199612
259	重庆涪陵滨江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 8 号涪陵港客运中心·香江豪庭 1 号楼 1-11 号	2014 年 5 月 9 日	周立	023-72709803
260	贵阳中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06 号五矿大厦 4 楼	2009 年 9 月 8 日	严晨	0851-86869819
261	贵阳花果园大街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彭家湾花果园项目 C 区第 10 栋 1 单元 9 层 12-15 号	2013 年 10 月 21 日	王图伟	0851-85973082
262	遵义南京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南京路阳光绿岛花园 1 层 1 号、2 号	2014 年 6 月 12 日	陈彬	0851-27569856
263	阿克苏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阿克苏市东大街 29 号红楼 4 楼	2008 年 7 月 23 日	郭薇	0997-2141906
264	阿勒泰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勒泰市文化路一区 8# 三楼	2010 年 5 月 10 日	刘虎	0906-2134836
265	阿图什光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州阿图什市光明路北 27 号	2010 年 5 月 5 日	杜鹃	0908-4265000
266	博乐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博州博乐市北京路 148 号	2008 年 7 月 30 日	杜洪	0909-2223603
267	昌吉延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北路 198 号东方广场裙楼四层 5 区 3 丘 3 栋 W 号	2002 年 1 月 21 日	李晓峰	0994-2359198
268	昌吉延安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昌吉市延安南路 69 号 (40 区 3 丘 48 栋)	2008 年 11 月 5 日	王献军	0994-2335959
269	阜康天池南街	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天池南街 22	2010 年 5	魏跃宏	0994-3220836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证券营业部	号工行四楼	月 6 日		
270	哈密天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天山北路 87 号	2001 年 1 月 21 日	刘勇锋	0991-6997818
271	哈密吐哈石油证券营业部	新疆哈密地区吐哈吐哈石油基地工商银行石油支行三楼	2010 年 5 月 5 日	何鹏	0902-2766172
272	呼图壁东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东风路 96 号	2010 年 5 月 4 日	魏泽	0994-4508006
273	喀什克孜都维路证券营业部	喀什市克孜都维路 272 号	2007 年 12 月 5 日	迟小杰	0998-5851168
274	克拉玛依天山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市天山路 70 号	2008 年 10 月 20 日	赵克建	0990-6228347
275	克拉玛依友谊路南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拉玛依市友谊路 115 号联合办公大楼	2008 年 8 月 12 日	祁世群	0991-2321288
276	克拉玛依准噶尔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克拉玛依准噶尔路 61 号	2011 年 9 月 27 日	郑春玲	0990-6228328
277	库车天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阿克苏地区库车县天山东路 62 号五一大厦 2 楼	2010 年 5 月 4 日	刘佩钦	0997-7130168
278	库尔勒滨河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滨河路 7 号在水一方二楼	2007 年 12 月 4 日	陶钢	0996-2032427
279	库尔勒利民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亲水湾商业区 A1-02 号、A-03 号	2011 年 9 月 28 日	朱雷武	0996-2158901
280	奎屯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奎屯市市区喀拉尕什北京西路 7 幢 12 号	2007 年 12 月 3 日	张为	0992-3224053
281	兰州静宁路证券营业部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静宁路 298 号中海国际大厦 1504C 室	2014 年 1 月 9 日	王洪涛	0931-8730959
282	玛纳斯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玛纳斯县团结路 295 号农行 5 楼	2010 年 5 月 7 日	李小朋	0994-6862399
283	奇台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昌吉州奇台县东大街 6 号	2010 年 5 月 7 日	李山春	0994-7210066
284	鄯善新城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地区鄯善县新城路 96 号工商银行五楼	2008 年 9 月 23 日	郭胜	0995-8315131
285	石河子北四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北四路 22 小区 167 号	2002 年 3 月 28 日	郭强	0993-2093883
286	石河子西环路证券营业部	石河子市西环路 92 号金三角商贸城三楼	2007 年 12 月 7 日	房明	0993-6661999
287	塔城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塔城市文化路新农步行街三楼 337-341 号	2008 年 6 月 25 日	车万锋	0901-6239582
288	吐鲁番文化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吐鲁番地区吐鲁番市文化路 1028 号	2008 年 7 月 21 日	马兆源	0995-8533562
289	乌鲁木齐八一一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头屯河区头屯河公路 2 号-2	2010 年 8 月 23 日	周奇衡	0991-3107797
290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市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5 层	2005 年 5 月 12 日	朱金成	0991-3818878
291	乌鲁木齐北京南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731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赵杰俊	0991-7671561
292	乌鲁木齐公园北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公园北街 19 号	2008 年 8 月 6 日	谢红涛	0991-7786699
293	乌鲁木齐古牧地中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古牧地中路 739 号	2008 年 1 月 31 日	张雷	0991-3318202

编号	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294	乌鲁木齐和平北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和平北路天山百货大楼右侧	2015 年 3 月 17 日	马济民	0991-2315326
295	乌鲁木齐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南路 18 号	2007 年 11 月 14 日	张小宇	0991-8877331
296	乌鲁木齐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2 号乌鲁木齐大厦 4 楼	2001 年 10 月 25 日	殷孝东	0991-8808909
297	乌鲁木齐深圳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街西一巷 16 号乌鲁木齐市邮政局办公楼一层、负一层	2007 年 6 月 25 日	李宇	0991-3772816
298	乌鲁木齐文艺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文艺路 233 号	1998 年 4 月 9 日	王锭	0991-7885118
299	乌鲁木齐新华南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288 号瑞景大厦 1-2 层	2007 年 11 月 14 日	范峰	0991-6208588
300	乌鲁木齐友好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友好南路 487 号	2008 年 2 月 21 日	赵力	0991-4530816
301	乌苏北京西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塔城地区乌苏市北京西路 92 号	2010 年 5 月 4 日	瞿静强	0992-8509193
302	五家渠振兴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市振兴街 261-2 号	2010 年 5 月 5 日	侯彩霞	0994-5810996
303	西安科技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33 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29 层 12902、12903、12908	2014 年 1 月 27 日	岳鹏	029-68250001
304	西安长安北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54 号	1997 年 2 月 21 日	杨彤	029-85255077
305	伊宁斯大林街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州伊宁市斯大林街 22 号新华书店大楼五楼	2007 年 12 月 6 日	武刚	0999-8085856
306	银川民族北街证券营业部	银川市兴庆区民族北街高尔夫花园 25 号综合楼 23 号营业房	2011 年 3 月 2 日	张礁	0951-5121886
307	银川上海西路证券营业部	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 103 号人寿大厅一楼	2012 年 4 月 16 日	陈猛	0951-5160166
308	泽普石油基地证券营业部	新疆喀什地区泽普县奎依巴格镇迎宾路 9 号	2010 年 5 月 6 日	朱建东	0998-7525406

二十二、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一) 申万宏源证券关联交易情况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1,160.69	1.317%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373.16	0.423%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14.98	0.017%

	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租赁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市场定价	7,848.08	8.902%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代销金融产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0.62	0.004%
中国光大银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代销金融产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146.56	0.99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代销金融产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53.54	0.36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代销金融产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市场定价	104.26	0.704%
中国光大银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市场定价	464.59	11.822%
中国光大银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市场定价	134.04	0.041%
中国光大银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市场定价	9,472.60	2.566%
中国光大银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利息支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市场定价	139.03	0.035%
建投嘉昱（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租赁费及物业费	租赁费及物业费	市场定价	413.40	1.284%
合计				--	20,325.55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无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	联营企业	应收席位佣金	否	-	626.56	-			626.56

公司									
国泰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的其 他企业	应收席位 佣金	否		-	260.51	-		260.51
申万宏源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母公司	代集团支 付资产增 值所得税 等	否		-	11,400.94	-		11,400.94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无								

(二) 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证券营业部共计 257 家，在职证券经纪人为 5,322 名（含申万宏源西部子公司营业部 107 人），其中 5,188 名证券经纪人已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证券经纪人资格的注册事宜（含申万宏源西部子公司营业部 102 人），正在注册办理中的有 134 名（含申万宏源西部子公司营业部 5 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中“对证券经纪人及其执业行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的要求，公司高度重视对证券经纪人的管理工作，在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总部、分支机构对证券经纪人管理的工作职责和管理要求：经纪部门负责对公司证券经纪人实施集中统一管理，人力资源部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门、计划财务管理部门协同管理，建立完善的证券经纪人管理制度、内控机制和技术系统。分支机构是对证券经纪人具体管理与运作的部门，认真落实对证券经纪人的资质审查、签约流程、培训管理、信息查询、委托合同与档案管理、证书管理、日常管理、佣金管理、风险管理、行为规范、客户回访、异常交易监控、责任追究等各项具体工作，确保证券经纪人严格按照公司授权内容从事客户招揽和客户服务，实现营业部证券经纪人制度的规范实施及平稳发展。

(三) 2015 年 11 月 6 日，申万宏源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采取暂停新开证券账户 1 个月措施的决定》（[2015]78 号）。公司已依规对外披露。（详细情况请见 2015 年 11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二十四、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会计主体包含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五家子公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二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 年 1 月 28 日，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同意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125 亿元（含 125 亿元），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 40%。公司可申请一次核准，分期发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资金需求确定。2016 年 2 月 17 日，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13 号），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超过 12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详细情况请见 2016 年 4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报告期内，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3,718,967,798	55.38				8,097,134	0.05
2. 国有法人持股	2,437,405,368	36.29				11,022,931,395	74.19
3. 其他内资持股	559,386,834	8.33				519,740,632	3.5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59,386,834	8.33				514,535,174	3.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05,458	0.04
4. 外资持股						27,728,638	0.1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7,728,638	0.19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715,760,000	100	4,862,737,799		4,862,737,799	11,578,497,799	77.9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278,247,178		3,278,247,178	3,278,247,178	22.07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278,247,178		3,278,247,178	3,278,247,178	22.07
三、股份总数	6,715,760,000	100	8,140,984,977		8,140,984,977	14,856,744,977	100

注：1.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8,140,984,977 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 23 日，宏源证券股票实施换股转换成申万宏源发行的 A 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14,856,744,977 股。发行后的股东性质依据于各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所登记的信息。

2. 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含未托管股份数 23,566,719 股。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各股东承诺及股份限售情况详见2015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之“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二、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末近3年证券发行情况

相关债券发行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十三、公司发行债券情况”。

（二）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2014]1279号文核准，申银万国证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申银万国证券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8,140,984,977股，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本次合并完成后，申银万国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宏源证券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申银万国的股票（包括为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5年1月26日

3.股票简称：申万宏源

4.股票代码：000166

5.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14,856,744,977股

6.本次发行的股份数：8,140,984,977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均承诺将严格遵守下述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根据孰高孰长原则确定持股期限。

(1)根据《公司法》和《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2)根据《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根据证监会审慎监管的有关要求，证券公司在申请上市监管意见书前三年内发生增资扩股和股权转让的，对于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其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增持的，应承诺自持股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其他新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应承诺自持股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对于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新增持股份的股东应承诺自持股日起48个月内不转让。股东所持股权因证券公司合并、分立、重组、风险处置等特殊原因经证监会批准发生股权变更的，不视为违反承诺。

(4)根据中国证监会《10号指引》的有关规定：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证券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受证券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自持股日起60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其他股东，自持股日起36个月内不

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不存在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证券公司，股东自持股日起48个月内不得转让所持证券公司股权。

本次合并完成后，中国建投持有公司4,886,153,29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2.89%，为公司控股股东。就其持有公司的股份，中国建投已出具《关于持有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9.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的股份共计3,254,680,459股，自2015年1月26日起上市交易。

(相关内容详见2015年1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

三、股东情况

(一)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股东总数：348,625 位

(二)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88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89%	4,886,153,294	4,886,153,294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03%	3,718,967,798	3,718,967,798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5%	898,378,066	898,378,06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4.98%	740,000,000	740,000,000	50,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01%	299,011,17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98%	146,215,1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77%	113,886,784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0.67%	1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92,909,139	92,909,139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87,000,000		
前 10 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9,011,17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6,215,1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13,886,784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3,555,132	人民币普通股
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	29,555,3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4,050,6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41,806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	21,818,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1,130,94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持有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55.67% 股权。	

(三)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 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86,153,294	2018 年 1 月 26 日	0	限售相关内容详见 2015 年 1 月 2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告书》)
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718,967,798	2018 年 1 月 26 日	0	
3	上海久事公司	898,378,066	2016 年 1 月 26 日	0	
4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740,000,000	2018 年 1 月 26 日	0	
5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2017 年 4 月 29 日	0	
6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09,139	2016 年 1 月 26 日	0	
7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00	2016 年 1 月 26 日	0	
8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764,523	2016 年 1 月 26 日	0	

9	上海石化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58,794,269	2016年1月26日	0	
10	上海汽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5,711,626	2016年1月26日	0	

四、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仲建安，总裁：张睦伦。中国建投成立于2004年9月，注册资本：206.9225亿元。

1.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建投以推动技术进步、促进产业升级、建设文化强国、服务消费升级、助力民生改善为使命，致力于成为以股权投资为主业，涵盖多元产业经营的综合性投资集团。中国建投将重点关注和把握先进制造、节能环保、文化传媒、信息技术、金融服务与资产管理，以及我国人口结构老龄化和城镇化进程中带来的养老健康、消费升级、城镇化建设、商业地产等主题投资机遇。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1	600642	申能股份	0.31%
2	600649	城投控股	0.35%
3	600729	重庆百货	0.76%
4	600807	天业股份	0.58%
5	601328	交通银行	0.02%
6	600600	青岛啤酒	1.30%
7	000430	张家界	1.91%
8	600067	冠成大通	1.16%
9	600825	新华传媒	0.10%
10	600850	华东电脑	1.11%
11	000652	泰达股份	0.38%
12	000592	平潭发展	0.25%
13	600717	天津港	0.17%
14	600874	创业环保	0.07%
15	600322	天房发展	0.08%
16	600329	中新药业	0.05%
17	600681	万鸿集团	0.28%
18	000826	启迪桑德	2.75%
19	600385	山东金泰	3.60%
20	600821	津劝业	0.03%
21	601009	南京银行	0.04%
22	600682	南京新百	0.04%
23	000680	山推股份	0.12%
24	601857	中国石油	0.001%
25	601601	中国太保	0.01%
26	601866	中国集运	0.002%

27	601918	国投新集	0.03%
28	601009	西南证券	5.82%
29	600682	中联重科	0.32%
30	03908	中金公司	0.04%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的实际控制人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投是中央汇金的全资子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丁学东。中央汇金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8282.09 亿元人民币。

1. 业务性质：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汇金公司直接持股企业信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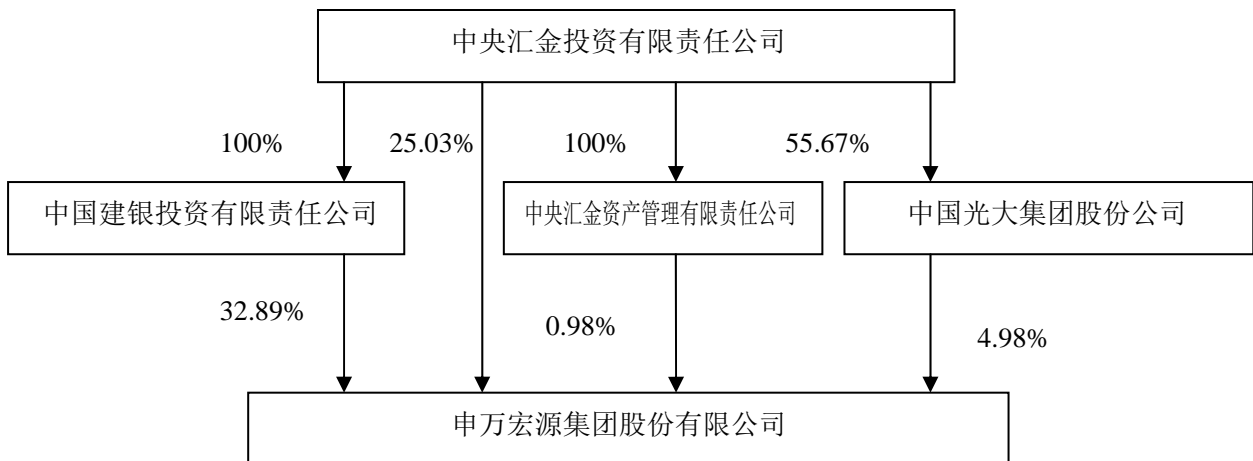
序号	机构名称	汇金公司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Corporation	34.68%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34.71% 【注】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40.03%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Bank of China Limited	64.02%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	57.11%
6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China Everbright Group Ltd.	55.67%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21.96%
8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 China Export & Cred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73.63%
9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71.56%
1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31.34%
1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Jianyin Investment Limited	100.00%
12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Galaxy Financial Holding Co., Ltd.	78.57%
1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25.03%
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28.45%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40.00%
16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 Ltd.	100.00%
17	建投中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无英文名称)	70.00%
18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14.54%
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Central Huijin Asset Management Ltd.	100.00%

注：★代表 A 股上市公司；☆代表 H 股上市公司。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储晓明	董事长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1962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2012.12.11.-2015.2.11 2010.12.31.-2015.1.16	0	120.96	否
冯戎	副董事长	男	1962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0	196.42	否
陈亮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2015.1.16-报告期末	0	282.84	否
屈艳萍	董事	女	1966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	是
李 军	董事	男	1959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	是
张新玫	董事	女	1959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	是
叶梅	独立董事	女	1966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8.33	是
谢荣	独立董事	男	1952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8.33	是
黄丹涵	独立董事	女	1949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15.00	否
杨玉成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0	282.32	否
姜 杨	监事	男	1978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0	-	是
温 锋	监事	男	1968 年	2015.2.11-报告期末	0	-	是
龚 波	监事	男	1966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	是
许 奇	监事	男	1962 年	2012.12.11-报告期末	0	-	是
安歌军	职工监事	男	1968 年	2015.5.14-报告期末	0	70.54	否
周兵	职工监事	男	1973 年	2015.5.14-报告期末	0	66.08	否
黄琦	职工监事	男	1966 年	2015.5.14-报告期末	0	71.15	否
谢鲲	职工监事	男	1978 年	2015.5.14-报告期末	0	62.23	否
阳昌云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年	2015.1.16-报告期末	0	275.92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国芳	副总经理	男	1957 年	2015.1.16-报告期末	0	509.60	否
徐际国	副总经理	男	1957 年	2015.1.16-报告期末	0	252.15	否
小计						2241.87	

报告期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剑阁	董事长	男	1949 年	2013.7.26—2015.2.11	0	42.72	否
姜波	董事	女	1955 年	2012.12.11—2015.2.11	0	-	是
蒋元真	监事会主席	男	1953 年	2012.12.11—2015.2.11	0	23.50	否
朱根林	监事会副主席	男	1955 年	2012.12.11—2015.2.11	0	-	是
杨小平	监事	男	1951 年	2012.12.11—2015.2.11	0	-	是
李冬青	监事	男	1962 年	2012.12.11—2015.2.11	0	-	是
宋孜茵	职工监事	女	1973 年	2012.12.11—2015.5.14	0	43.38	否
瞿炳建	职工监事	男	1963 年	2012.12.11—2015.5.14	0	225.67	否
陈明	职工监事	男	1964 年	2012.12.11—2015.5.14	0	26.72	否
杜平	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2003.12.5-2015.1.16	0	8.74	否
朱敏杰	副总经理	男	1966 年	2003.12.5-2015.1.16	0	8.74	否
刘郎	副总经理	男	1961 年	2008.3.31-2015.1.16	0	8.74	否
陈建民	副总经理	男	1963 年	2012.12.10 -2015.1.16	0	8.74	否
方荣义	财务总监	男	1966 年	2008.3..31.-2015.1.16	0	8.74	否
姜建勤	董事会秘书	男	1954 年	2009.12.18.-2015.1.16	0	8.72	否
任全胜	副总经理	女	1968 年	2015.1.16-2015.7.16	0	217.99	否
小计:						632.4	
合计:						2874.27	

2.在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李军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派往工商银行股权董事 派往建设银行股权董事	2008.07-2015.6 2015.09-报告期末	是
张新玫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9-报告期末	是
姜杨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总经理助理	2014.02-报告期末	是
温锋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11-报告期末	否
龚波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2012.04-报告期末	是
许奇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4.06-报告期末	是

3.在其他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	所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在任职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储晓明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0.12-报告期末	否
		董事长	2016.03起任职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03-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01-报告期末	是
冯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01-报告期末	是
陈亮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2-报告期末	否
屈艳萍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人力资源部副总监	2010.05-报告期末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李军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08.12-2015.6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09-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张新玫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2-报告期末	否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2-报告期末	否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6-报告期末	否
叶梅	麦肯锡公司	外部顾问	2013.05-报告期末	是
	贝卡尔特公司（Bekaert）	独立董事	2014.05-报告期末	是
	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Stanford）	董事	2016.01起任职	否

	Global Projects Center)			
谢荣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2002.10-报告期末	是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董事	2009.06-报告期末	否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06-报告期末	否
	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06-报告期末	是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1-报告期末	是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2-报告期末	是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6-报告期末	是
黄丹涵	中国-东盟世贸项目（二期）	服务贸易首席专家	2010.09-报告期末	是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2起任职	否
姜杨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经理	2013.03-报告期末	否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2012.11-报告期末	否
	新疆天山毛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7-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	否
温锋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06-报告期末	是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3.06-报告期末	否
	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总经理	2015.11-报告期末	否
	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15.11-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龚波	义乌市惠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长	2012.03-报告期末	否
	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04-报告期末	否
	义乌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10-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许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7.04-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阳昌云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10-报告期末	否
姜国芳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01-报告期末	是
徐际国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1-报告期末	否
--	------------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 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储晓明，男，硕士，生于 1962 年，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技改信贷部项目评估处负责人、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咨询部基础设施评估处处长；银通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级调研员；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海洋石油东海公司党委书记；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冯戎，男，硕士，生于 1962 年，历任野村证券株式会社处长代理；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处长、处长、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投资银行部负责人，兼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亮，男，研究生学历，生于 1968 年，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业务总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管理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

屈艳萍，女，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信贷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银河证券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监、董事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

李军，男，博士，生于 1959 年，历任国际商业信贷银行北京代表处代表助理；法国巴黎巴银行中国代表处副代表；西班牙对外银行银行国际部顾问；中国科技信托投资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科技证券研究部总经理；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派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新玫，女，硕士，生于 1959 年，历任上海冶金工业局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冶金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久事公司总会计师；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叶梅，女，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美国北卡大学体系(UNC System)主席办公

室研究员；社会政策研究联合会 (SPR Associates) 研究员；高德纳集团 (Gartner Group) 市场研究员；美国在线金融服务公司 (E*TRADE Financial) 战略部经理/首席研究员；麦肯锡公司 (McKinsey & Company) 资深咨询总监及顾问；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麦肯锡公司外部顾问，贝卡尔特公司 (Bekaert) 独立董事，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 (Stanford Global Projects Center) 董事 (2016 年 1 月起任职，无薪酬)。

谢荣，男，博士，生于 1952 年，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教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董事，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中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丹涵，女，博士，生于 1949 年，历任对外经贸部（现商务部）政策研究室、条法司副研究员、副处长；对外经贸大学国际经济法系副教授；北京市博宇律师事务所、中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室主任、首席律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欧盟世贸项目服务贸易首席专家，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2. 25 起任职）。

2. 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杨玉成，男，硕士，生于 1971 年，历任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中央企业工委稽察特派员助理、专职监事；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经理及工会副主席；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纪委书记。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杨，男，硕士，生于 1978 年，历任宏源证券新疆管理总部自营交易员、营业部财务负责人、高级投资顾问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借调）；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投资管理部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管理部经理，新疆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执行）监事、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温锋，男，硕士，生于 1968 年，历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审计部职员；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北京清华紫光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并购业务部经理；四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常务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资业务筹备组组长；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龚波，男，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义乌市石油油泵厂供销科科长；义乌市外经贸委科员；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杭州办事处主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证券部

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义乌市惠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义乌市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义乌市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奇，男，硕士，生于1962年，历任上海氯碱总厂计划财务处主管；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科长、资产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东方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安歌军，男，博士，生于1968年，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中国环境保护公司高级业务经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主管、业务经理；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兵，男，硕士，生于1973年，历任江西桑海企业集团制造部工艺员；联想集团人力资源部员工发展主管、中关村证券人力资源部人事经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干部；华夏基金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兼任投资研究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黄琦，男，硕士，生于1966年，历任煤炭工业部规划设计总院工程师、团委书记；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高级经济师；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集团）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人事部主任、体改办主任、纪委委员、教授级高工；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监察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谢鲲，男，硕士，生于1978年，历任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管理总部员工；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法务风控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阳昌云，男，博士，生于1970年，历任宁波大学会计系讲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经理（期间曾借调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工作）；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国芳，男，硕士，生于1957年。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组织处副处长、人事信息站副站长；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申银万国（香港）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现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际国，男，大学学历，生于1957年。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

分行稽核审计处科长、副处长、莱芜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省分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监事，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近三年，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姓名	职务	离任原因
李剑阁	董事长	换届
姜波	董事	换届
蒋元真	监事会主席	换届
朱根林	监事会副主席	换届
杨小平	监事	换届
李冬青	监事	换届
宋孜茵	职工监事	换届
瞿炳建	职工监事	换届
陈明	职工监事	换届
杜平	副总经理	换届
朱敏杰	副总经理	换届
刘郎	副总经理	换届
陈建民	副总经理	换届
方荣义	财务总监	换届
姜建勤	董事会秘书	换届
任全胜	副总经理	工作变动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选举、任免情况

(1) 201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5年2月1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会议选举储晓明先生、冯戎先生、陈亮先生、屈艳萍女士、李军先生、张新玫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叶梅女士、谢荣先生、黄丹涵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选举杨玉成先生、姜杨先生、温锋先生、龚波先生、许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储晓明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冯戎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杨玉成监事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2015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次全体职工大会，选举安歌军、周兵、黄琦、谢鲲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瞿炳建先生、宋孜茵女士、陈明先生因工作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2) 2015年1月16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为：(1)免去储晓明总经理、杜平副总经理、朱敏杰副总经理、刘郎副总经理、陈建民副总经理、方荣义财务总监、姜建勤董事会秘书、薛军总经理助理的职务；(2)聘任陈亮为公司总经理；(3)聘任阳昌云、姜国芳、徐际国、任全胜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阳昌云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4)聘任徐亮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3) 2015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任全胜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因工作变动原因，任全胜女士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

1. 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

董事会、监事会依据年度具体考核实施方案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并依据考核结果实施薪酬的具体分配。其中，涉及董事、监事的薪酬事宜需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事宜需由董事会审议。

2. 年度薪酬总和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共计2874.27万元。其中，公司董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24%，监事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30%，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占总额的比例为46%。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表”。

二、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储晓明；委员：冯戎、陈亮、李军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叶梅；委员：储晓明、屈艳萍、谢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荣；委员：张新玫、叶梅、黄丹涵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军；委员：屈艳萍、张新玫、黄丹涵

三、公司员工情况

(一)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4,807人(含经纪人5,322人)。其中：申万宏源集团公司91人，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11,607人，子公司3,109人。

人员结构		人数 (人)	占员工总 数	构成结构统计图
专业构成 及人员分 布	研究人员	241	1.6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人员 ■ 投行人员 ■ 经纪业务人员 ■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 投资人员 ■ 财务人员 ■ 信息技术人员 ■ 风险控制人员 ■ 行政人员 ■ 审计人员 ■ 清算人员 ■ 其他人员
	投行人员	643	4.34%	
	经纪业务人员	11599	78.33%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261	1.76%	
	证券投资业务人员	159	1.08%	
	投资人员	19	0.13%	
	财务人员	129	0.87%	
	信息技术人员	480	3.24%	
	风险控制人员	319	2.15%	
	行政人员	413	2.79%	
	审计人员	46	0.32%	
	清算人员	136	0.92%	
	其他人员	362	2.44%	
教育程度 (按学 历)	研究生以上	2470	16.6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生以上 ■ 本科 ■ 专科 ■ 中专及以下
	本科	8057	54.41%	
	专科	3221	21.75%	
	中专及以下	1059	7.16%	

(二)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按照市场化原则,以保障与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制度为核心,建立兼顾内具公平性和外具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公司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年度绩效薪酬、福利、特殊津贴和长期激励等。基于公司的支付能力,公司对人力成本进行总管控,使公司人力成本的增长有效支持经营业绩,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员工在资历、能力等方面的差异,公司建立以职位的任职要求及绩效标准为核心的员工基本薪酬体系,并通过绩效评估将员工的薪酬与公司、部门以及员工的绩效表现直接挂钩,体现责任、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激励导向。员工薪酬、福利水平结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和实际支付能力,参照社会平均工资及市场薪酬适时进行调整。

(三) 培训计划

公司以构建全员培训体系为主线,立足长远,切实打造培训工作的长效机制。以三级培训管理为依托,统筹推进各部门以及各层各类人员的培训工作开展。对高层管理人员,着力领导力培训;对中层管理人员,集中于管理和业务技能提升;对核心业务骨干旨在加强系统培养;对新入职员工,重点强调融入公司文化。

(四)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已为全体职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含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324名退休职工按照公司确定的标准领取。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监管政策的要求，建立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健全治理机制，强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力制衡机制，明确和规范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利和义务及行为，确保公司规范运作，诚信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保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断致力于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通过加强制度建设与监督实施等方式，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治理实践。目前，公司已制定的与公司治理相关的基本制度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目前，公司治理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并无差异。

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制度体系建设、优化授权管理体系、推动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防范公司风险隐患。2015 年初，公司完成主营业务变更，结合公司经营管理与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新制定制度 70 余项，包括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信息披露、人力资源、资金管理、行政综合、投资业务等主要方面的一级制度。公司基本形成了以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为载体的公司层级授权机制，并以制度、授权方案等规范性文件为载体明确总经理对各专业委员会、副总经理及各部门的授权内容。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保持了机构完整、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自主经营，独立核算，独立面对市场参与竞争，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独立。公司独立、完整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机构独立。公司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没有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三、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2)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 (4)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 (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5 年度）》；
- (6) 《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7) 《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 《关于选举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2015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5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 (8)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9)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 年）》；
- (10) 《关于修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8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15 年 12 月修订稿）的议案》；
- (4)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方案（2015 年 12 月修订稿）的议案》；
- (6) 《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情况

1.2015 年 1 月 16 日，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关于拟定〈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4)《关于制定〈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的议案》；

(5)《关于拟定〈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拟定〈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开展股票期权经纪、自营和做市业务的议案》；

(8)《关于召开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4)《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6)《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

(7)《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调整优化方案》；

(8)《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9)《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10)《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审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股东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

(2)《关于审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的议案》。

(3)《关于审议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债券事项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201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董事会工作报告》；

(2)《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8)《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案》;

(9)《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10)《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1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1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2015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时间、地点及议题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2015 年 6 月 5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试行)》;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试行)》;

(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试行)》;

(4) 同意设立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设立及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6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7.2015 年 6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 本次发行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7)《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方案》,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同意公司于近期在北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前述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相关的议案, 授权董事长储晓明先生择机确定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6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2015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同意《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将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同意《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 年）》，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9. 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鉴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根据市场变化需进一步论证和调整，取消原定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待相关议案重新审定后另行择机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7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 2015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任全胜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7 月 1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1.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本次发行发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3)同意修订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同意修订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同意《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将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同意修订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2.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4)《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8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3. 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 (2)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4.2015 年 12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2)《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发行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 (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15 年 12 月修订稿), 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5)同意《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拟采取填补措施方案》(2015 年 12 月修订稿), 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6)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原宏源证券剩余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7)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服务范围含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等子公司), 审计费用 260 万元。如因审计范围、审计内容变更导致审计费用的增加或减少,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8)同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报告期召开监事会情况

1.2015 年 1 月 16 日, 申银万国证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15 年 2 月 11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2015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4)《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5)《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2015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5.2015 年 8 月 12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6.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7.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财务监督检查委员会工作细则》；
- (2)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履职监督检查委员会工作细则》；
- (3) 《关于设立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8.201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9.2015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决议详见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董事履职情况

(一) 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参加现场股东大会次数
储晓明	14	14	0	0	4
冯戎	13	13	0	0	3
陈亮	13	13	0	0	2
屈艳萍	14	13	1	0	1
李军	14	14	0	0	4
张新玫	14	14	0	0	1
叶梅	14	12	2	0	2
谢荣	14	14	0	0	2
黄丹涵	14	13	1	0	3

(二)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2015 年度独立董事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共 3 位，即叶梅女士、谢荣先生、黄丹涵女士。

2.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参加每一次董事会。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三位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独立进行表决。

3.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2015.02.1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第一次见面会	<p>审计委员会: 1.审阅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审阅未经审计的公司 2014 年财务报表; 3.与年审会计师沟通。</p> <p>独立董事: 1.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 2014 年度工作情况的汇报; 2.听取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汇报; 3.听取年度审计工作安排, 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重点等情况。</p>
2	2015.03.2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暨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第二次沟通会	<p>审计委员会根据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 再次审阅公司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p> <p>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初审意见, 并审查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以及能够做出合理准确判断的资料信息的充分性。</p>
3	2015.04.1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 2.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听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审计工作汇报
4	2015.08.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	1.审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2. 审议《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	2015.10.2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五次会议	1. 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2.审议 《公司 2015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6	2015.12.0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第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2015.05.20	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试行)》; 2.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试行)》; 3.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试行)>》。
--	------------	------------------	---

(三)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15.05.20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
--	------------	-----------------	----------------------------

八、监事履职情况

(一) 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	----	--------------	-----------	-----------	---------	--------

杨玉成	监事会主席	8	8	0	0	同意
姜 杨	监事	8	6	2	0	同意
温 锋	监事	8	8	0	0	同意
龚 波	监事	8	6	2	0	同意
许 奇	监事	8	6	2	0	同意
瞿炳建	职工监事（历任）	3	2	1	0	同意
宋孜茵	职工监事（历任）	3	3	0	0	同意
陈 明	职工监事（历任）	3	3	0	0	同意
安歌军	职工监事	5	5	0	0	同意
周 兵	职工监事	5	5	0	0	同意
黄 琦	职工监事	5	4	1	0	同意
谢 鲲	职工监事	5	5	0	0	同意

（二）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合规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2015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 号），同意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在上海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重点发展经营证券业务；申银万国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点发展投资业务、多元金融业务。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后，该公司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以及《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中有关合规管理要求，稳步推进合规管理体系整合，不断完善合规管理制度，逐步统一合规管理组织体系，规范合规工作有序开展，保障了公司平稳合规运营。

1、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变化、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了由合规管理基本制度、合规管理配套规则构成的合规管理制度体系。其中：《合规管理基本制度》为公司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工作管理办法》、《反洗钱内部控制办法》、《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分公司法律合规和风险管理试行办法》为合规管理配套规则。此外，还编制下发了《合规手册》，作为所在公司及子公司证券等业务开展的基本规范和底线要求。

2、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建设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建立了由“领导层（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合规总监、合规部门、各部门和分支机构”组成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各层级合规管理机构 and 人员，按照分工逐级负责。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依照法律、法规、准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与合规有关的职责，对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承担责任。合规总监是公司合规负责人，其按照法律、法规和准则履行合规管理职责，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履行合规管理职责提供支持，协调合规管理体系有效运行。公司设立合规部门协助合规总监工作，合规部门对合规总监负责，按照公司规定和合规总监的安排履行合

规管理职责。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负责人对所辖部门和分支机构合规管理有效性承担直接责任，对所辖部门和分支机构工作人员执业行为合规性进行监督管理。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立合规管理岗位，负责所辖部门和分支机构合规管理协调工作，协助本部门和分支机构负责人落实、执行公司的合规政策和制度，并对所辖部门和分支机构工作人员履行合规职责提供支持、帮助。

3、合规管理运行情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倡导主动合规、合规创造价值、合规从高层做起、合规人人有责等合规文化理念；遵循全面性、合规独立性以及全员主动合规的原则。

合规管理工作主要包括：为公司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提供合规咨询；对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等进行合规审查；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工作人员执业行为进行合规监测；对各部门合规管理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跟踪法律法规准则的重大变化；定期、不定期向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报告公司合规管理情况；将合规考核纳入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和分支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绩效考核；组织合规管理有效性内部评估工作等。

此外，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建立反洗钱工作体系，制定反洗钱内部控制办法明确反洗钱原则和 workflow，保障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保存、以及协助监管部门检查和执法调查工作等反洗钱法定义务得到有效履行；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工作体系，制定信息隔离墙工作管理办法明确部门职责和 workflow，严格落实跨（回）墙审批、限制名单和观察名单管理等管理措施，保障公司自营业务、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等相互隔离。

（二）合规检查、稽核审计情况

1、合规部门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根据监管要求，组织开展以下合规检查工作：

（1）组织开展了“顾问”业务及信用风险管理情况自查、融资融券业务合规与风险控制评估、2014 年下半年期货中间介绍业务检查、自营业务专项检查、上海辖区营业部自律规范执行情况自查等活动。

（2）参与了“两个加强、两个遏制”专项检查、外部信息系统接入情况梳理排查、“一人多户”情况自查，营销人员管理工作专项检查等活动。

2、稽核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完成稽核审计项目 128 个，其中：

（1）年度常规审计方面：对 19 家总部事业部、5 家子公司、75 家营业部、4 家分公司实施了常规审计。其中 64 家营业部负责人按监管要求在审计期间强制休假。

（2）离任审计方面：完成了 2 名公司高管和 15 家营业部、总部、子公司总经理以及关键岗位人员的离任审计。

（3）专项审计方面：完成了前两个季度和半年度的募集资金专项审计（共 3 项）以及 5 家营业部的反洗钱专项审计。

十、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落实国家财政部、审计署、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中国保监会等五部委下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工作等相关要求，结合自身情况研究制定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方案》，对公司内部控制现状进行了分析，对内部控制

工作目标、原则、范围进行了明确，对内部控制建设进行了详细规划。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研究制定规章制度六十余项，涵盖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人力资源政策、投资管理、资源配置、风险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体系搭建已见雏形。

作为集团重要子公司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上市），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优化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架构，确立了“公司-分公司-营业部”三级内部控制管理模式；完成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等基本制度建设，建立了公司层面和业务部门层面两级审批授权体系以及风险管理体系。

目前，公司已完成内部控制咨询机构选聘，相关工作正按照方案既定目标计划稳步有序推进。

十一、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制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建立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机制，《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建立健全防范内幕交易的长效机制。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过程中，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及时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与登记备案、保密工作等，公司如实、完整地记录了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方式、内容等，制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供公司自查和相关监管机构检查。

第十节 财务报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
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1199 号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1199 号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国蓓

中国北京

丁启新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八、1	140,737,336,856.23	79,702,169,318.24
其中：客户存款		112,887,967,356.20	63,320,206,685.38
结算备付金	八、2	19,511,313,197.15	14,811,683,466.44
其中：客户备付金		17,397,053,989.58	13,143,539,377.68
融出资金	八、3	71,419,413,149.44	58,999,024,86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八、4	57,451,652,344.62	17,165,691,163.31
衍生金融资产	八、5	24,745,794.37	1,078,37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2,827,492,515.19	3,090,664,086.93
应收款项	八、7	1,903,371,127.78	1,622,374,560.99
应收利息	八、8	1,615,503,011.11	850,579,473.79
存出保证金	八、9	5,125,780,481.34	4,838,299,22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28,022,639,750.02	16,106,158,422.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八、12	72,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八、13	731,524,304.11	420,931,855.81
投资性房地产	八、14	95,658,494.63	100,287,158.86
固定资产	八、15	1,263,842,132.04	1,330,579,951.71
在建工程	八、16	119,812,579.71	70,213,896.83
无形资产	八、17	113,299,504.87	119,756,176.35
商誉	八、18	63,604,763.77	61,038,92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9	732,084,684.85	66,758,790.24
其他资产	八、20	1,738,394,760.33	2,834,268,049.02
资产总计		<u>333,569,469,451.56</u>	<u>202,311,557,755.4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八、22	640,566,910.40	801,074,092.92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八、23	24,356,791,851.10	7,802,026,072.93
拆入资金	八、24	-	9,008,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八、5	30,832,537.19	13,80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八、25	65,141,179,937.97	38,160,161,781.98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八、26	132,780,661,676.30	80,001,175,779.48
应付职工薪酬	八、27	5,651,183,432.61	1,303,434,101.89
应交税费	八、28	4,091,816,178.73	1,277,058,821.56
应付款项	八、29	312,202,982.64	187,793,128.31
应付利息	八、30	1,643,880,971.94	475,865,903.22
应付债券	八、31	26,188,192,492.22	15,971,719,96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19	1,045,857,177.13	118,370,213.95
其他负债	八、32	19,820,525,011.90	7,608,475,366.21
负债合计		281,703,691,160.13	162,715,169,039.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附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股本	八、33	14,856,744,977.00	6,715,760,000.00
资本公积	八、34	4,444,946,354.64	5,997,379,237.82
其他综合收益	八、35	455,767,803.56	653,288,839.54
盈余公积	八、36	2,540,057,698.50	2,540,057,698.50
一般风险准备	八、37	7,693,211,990.55	5,139,152,232.73
未分配利润	八、38	20,243,562,498.39	10,643,434,315.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234,291,322.64	31,689,072,324.19
少数股东权益		1,631,486,968.79	7,907,316,391.42
股东权益合计		<u>51,865,778,291.43</u>	<u>39,596,388,715.61</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333,569,469,451.56</u>	<u>202,311,557,755.42</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5,740,098.18	48,722,406,393.75
其中：客户存款		-	40,582,550,712.49
结算备付金		-	10,443,214,399.49
其中：客户备付金		-	9,981,681,839.67
融出资金		-	42,478,360,769.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807,984,717.93
衍生金融资产		-	1,078,37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84,190,481.86
应收款项	十八、1	-	855,180,613.00
应收利息		-	341,732,038.52
存出保证金		-	249,095,04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898,428.10	7,004,045,605.58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2	38,148,484,755.55	3,384,223,074.54
投资性房地产		24,223,553.87	-
固定资产		599,892,235.28	446,043,086.57
在建工程		-	68,550,424.83
无形资产		48,611.11	42,148,279.78
其他资产	十八、3	9,506,095.58	175,811,233.65
资产总计		<u>38,853,793,777.67</u>	<u>119,804,064,538.00</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802,026,072.93
拆入资金	-	3,669,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728,615,520.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	50,730,907,458.89
应付职工薪酬	35,244,114.07	568,125,085.85
应交税费	121,068,274.04	628,351,545.74
应付款项	-	170,985,557.18
应付利息	-	353,333,246.11
应付债券	-	15,971,719,96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7,730,758.07	118,343,780.49
其他负债	114,509,337.02	332,801,929.06
负债合计	<u>1,298,552,483.20</u>	<u>99,074,210,165.5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14,856,744,977.00	6,715,760,000.00
资本公积	9,210,267,508.25	-
其他综合收益	-	518,273,244.37
盈余公积	1,949,586,096.07	1,949,586,096.07
一般风险准备	3,849,860,528.88	3,849,860,528.88
未分配利润	7,688,782,184.27	7,696,374,503.15
股东权益合计	<u>37,555,241,294.47</u>	<u>20,729,854,372.47</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38,853,793,777.67</u>	<u>119,804,064,538.00</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一、 营业收入		30,462,603,134.29	14,152,769,059.4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八、 39	19,880,358,031.55	8,613,092,571.34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674,850,498.76	6,199,041,026.1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77,646,069.70	1,109,693,627.92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 手续费净收入		2,352,163,368.22	1,060,952,941.08
利息净收入	八、 40	2,839,611,567.70	2,258,533,709.09
投资收益	八、 41	7,133,737,994.08	2,541,902,678.98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5,565,497.05	106,610,950.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八、 42	485,645,261.61	655,759,892.25
汇兑收益		15,823,816.06	828,750.78
其他业务收入	八、 43	107,426,463.29	82,651,457.05
二、 营业支出		(12,966,199,836.75)	(6,986,933,002.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 44	(1,937,131,682.54)	(792,475,161.29)
业务及管理费	八、 45	(10,844,174,921.69)	(6,146,906,213.37)
资产减值损失	八、 46	(114,186,429.77)	(4,411,391.12)
其他业务成本	八、 47	(70,706,802.75)	(43,140,236.83)
三、 营业利润		17,496,403,297.54	7,165,836,056.88
加：营业外收入	八、 48	66,967,633.52	65,029,848.17
减：营业外支出	八、 49	(16,639,942.23)	(8,281,385.36)
四、 利润总额		17,546,730,988.83	7,222,584,519.69
减：所得税费用	八、 50	(5,118,295,238.89)	(1,627,478,190.28)
五、 净利润		12,428,435,749.94	5,595,106,329.4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4,187,940.61	4,681,881,579.59
少数股东损益		274,247,809.33	913,224,749.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六、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 35	(283,152,580.70)	765,854,313.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4,145,613.35)	588,979,444.97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021,451.25	9,456,762.27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408,888,621.37)	583,085,834.98
(三)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721,556.77	(3,563,15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993,032.65	176,874,868.80
七、 综合收益总额		12,145,283,169.24	6,360,960,643.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00,042,327.26	5,270,861,024.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240,841.98	1,090,099,618.62
八、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八、 51	0.82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八、 51	0.82	0.40

本集团在 2015 年 1 月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情况见附注七、7。被合并方在 2014 年度(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090,672,171.17 元。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一、 营业收入		114,707,666.67	7,553,989,632.5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八、4	-	4,950,064,117.79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4,009,418,201.7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384,646,225.7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544,828,435.77
利息净收入		64,392.28	1,563,655,931.04
投资收益	十八、5	114,049,784.39	850,164,39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6,610,950.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57,945,044.15
汇兑收益		-	736,905.28
其他业务收入		593,490.00	31,423,236.66
二、 营业支出		(116,874,009.19)	(3,526,039,532.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520.42)	(437,569,704.20)
业务及管理费		(116,387,207.99)	(3,161,299,206.79)
资产减值转回		537,000.00	78,336,524.49
其他业务成本		(910,280.78)	(5,507,145.51)
三、 营业利润		(2,166,342.52)	4,027,950,100.52
加：营业外收入		2,061.00	14,398,002.10
减：营业外支出		(7,438,182.00)	(3,853,249.39)
四、 利润总额		(9,602,463.52)	4,038,494,853.23
减：所得税费用		2,010,144.64	(824,549,423.31)
五、 净(亏损)/利润		<u>(7,592,318.88)</u>	<u>3,213,945,429.9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u>2015 年</u>	<u>2014 年</u>
六、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496,962.70)	323,312,103.06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一)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9,456,762.27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4,496,962.70)	313,855,340.79
七、 综合收益总额	(92,089,281.58)	3,537,257,532.9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3,553,201,616.14	13,983,024,537.8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5,1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7,890,106,824.43	30,661,989,832.0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2,508,323,991.77	35,209,081,400.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2	13,091,610,271.11	5,841,523,06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7,043,242,703.45</u>	<u>90,845,618,838.62</u>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2,756,386,346.81)	(37,632,893,609.82)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35,751,750,502.08)	(3,730,405,441.7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166,220,031.27)	(2,745,595,912.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39,579,230.53)	(4,336,115,579.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81,657,294.87)	(1,843,444,760.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2	(10,583,153,280.10)	(2,622,919,53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6,578,746,685.66)</u>	<u>(52,911,374,839.4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53	<u>50,464,496,017.79</u>	<u>37,934,243,999.1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15 年</u>	<u>2014 年</u>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4,901,318.41	771,607,672.0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 52	6,518,721.36	7,358,626.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31,420,039.77</u>	<u>778,966,298.7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72,048,150.64)	(4,300,658,96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u>(244,754,075.35)</u>	<u>(246,430,714.19)</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8,416,802,225.99)</u>	<u>(4,547,089,679.81)</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385,382,186.22)</u>	<u>(3,768,123,381.03)</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338,905.95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495,359,927.07	35,403,42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801,074,092.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8,45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9,737,698,833.02</u>	<u>36,204,585,545.72</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53,224,931.71)	(22,741,989,815.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6,540,785.33)	(1,721,536,406.90)
其中: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663,136.55)	(167,040,45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52	(78,569,362.82)	(18,279,13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298,335,079.86)</u>	<u>(24,481,805,358.9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439,363,753.16</u>	<u>11,722,780,186.79</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u>15,823,816.06</u>	<u>828,750.78</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53	58,534,301,400.79	45,889,729,555.67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3,026,756,969.44</u>	<u>47,137,027,413.7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53	<u>151,561,058,370.23</u>	<u>93,026,756,969.44</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392.28	8,570,810,369.6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669,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5,142,504,202.7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26,175,161,345.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5,551.00	96,970,57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559,943.28</u>	<u>53,654,446,493.72</u>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27,953,942,820.09)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607,899,179.7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382,121,91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28,433.79)	(1,992,850,88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6,430.71)	(928,787,951.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04,054.66)	(1,604,311,62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2,668,919.16)</u>	<u>(34,469,914,376.0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八、6	<u>(38,108,975.88)</u>	<u>19,184,532,117.71</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续)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15 年	2014 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35,403,42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403,42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099,687,138.53)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03,316,231.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1,174.50)	(18,252,72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1,174.50)	(23,421,256,09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174.50)	11,982,166,907.82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736,905.28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增加额	十八、6	(59,080,306,775.06)	31,863,589,947.7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96,046,873.24	27,232,456,925.53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40,098.18	59,096,046,873.2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15,760,000.00	5,997,326,148.45	64,309,394.57	2,075,913,148.04	4,217,648,236.09	8,257,201,231.19	6,855,162,732.69	34,183,320,891.0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588,979,444.97	-	-	4,681,881,579.59	1,090,099,618.62	6,360,960,643.18
2. 股东投入资本									
- 少数股东投入的资本								129,059,132.18	129,059,132.18
3. 利润分配	八、38								
- 提取盈余公积					464,144,550.46		(464,144,550.46)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21,503,996.64	(921,503,996.64)	-	-
- 对股东的分配							(909,999,948.08)	(167,040,455.50)	(1,077,040,403.58)
4. 其他			53,089.37					35,363.43	88,452.8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715,760,000.00</u>	<u>5,997,379,237.82</u>	<u>653,288,839.54</u>	<u>2,540,057,698.50</u>	<u>5,139,152,232.73</u>	<u>10,643,434,315.60</u>	<u>7,907,316,391.42</u>	<u>39,596,388,715.61</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公司盖章)
 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715,760,000.00	194,961,141.31	1,596,052,098.78	3,174,931,988.60	6,182,467,610.80	17,864,172,839.4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323,312,103.06	-	-	3,213,945,429.92	3,537,257,532.98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353,533,997.29	-	(353,533,997.29)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674,928,540.28	(674,928,540.28)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71,576,000.00)	(671,576,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715,760,000.00</u>	<u>518,273,244.37</u>	<u>1,949,586,096.07</u>	<u>3,849,860,528.88</u>	<u>7,696,374,503.15</u>	<u>20,729,854,372.47</u>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 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	---------------------------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申银万国是由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96年新设合并而组建成立的股份制证券公司，于2015年1月16日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1992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88年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00万元，后增资为人民币65,208万元。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6]200号文批准，由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原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新设合并的方式设立申银万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2,000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2年3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核准，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421,576万元，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

经2005年9月28日证监会《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00号）核准，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以人民币25亿元认购本公司新增25亿股股份，业经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出具验资报告。增资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671,576万元，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31000000004699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2012年2月24日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市上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本公司合计1,218,967,798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本公司股份数增加至3,718,967,798股。

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本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订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以下简称“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根据换股吸收合并协议，本公司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 A 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 1279 号），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

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证监会印发《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 2 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5] 95 号），核准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同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此外，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迁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并取得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及非货币资产出资人民币 12 亿元，成立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即换股交易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宏源证券股票按 1:2.049 比例转换成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次合并中，本公司共增发 8,140,984,977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换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 14,856,744,977 元，股份总数为 14,856,744,977 股。

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在深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申万宏源”，证券代码为“000166”。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股票期权做市、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等。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人数为 14,807 人（含经纪人 5,322 人）。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为 21 人。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7 进行了折算。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参见附注三、5(4)）。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债务工具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0）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已发行债务证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三、21(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三、19）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特征：（一）、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条件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其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9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三、24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按下述原则处理：

(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在有确凿证据表明过期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情况下，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对于上述 (a) 和 (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测试。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作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 3%	0 - 3%
1 - 2 年 (含 2 年)	10%	10%
2 - 3 年 (含 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 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 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的以往损失经验, 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投资进行检查。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如果单项投资的浮亏幅度超过 50% 或出现浮亏的持续期间超过一年，本集团将考虑对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计提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2)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商誉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3）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5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按附注三、10(2) 的原则确认。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在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时，本集团确认初始投资成本的原则是：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9(2) 的原则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11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2)。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项目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5 年	5%	2.71% - 4.75%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3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5 年	5%	2.71%-4.75%
运输工具	6 年	5%	15.83%
机械动力设备	10 年- 11 年	5%	8.64% - 9.50%
电子电器设备	3 年- 5 年	5%	19.00%- 31.67%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3 年- 5 年	0	20.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9(2)。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3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计算机软件	3 年
交易席位费	1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它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9(2)）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7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本集团对符合条件职工实施的企业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计划的缴费金额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及或有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42 号) 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 23 号) 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 320 号) 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及财务顾问服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为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按借出和借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投资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对于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4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实现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发生重大金额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2(2) 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9(2)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融资融券业务

本集团按照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三、8 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继续按照附注三、8 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7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28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服务或产品的性质、提供服务或生产过程的性质、服务或产品的客户类型、提供服务或销售产品的方式、提供服务及生产产品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的重要判断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中载有关于风险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等的的数据外，其它重要判断及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1 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减值

如附注三、9(1)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或其他应收款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减值

如附注三、9(2)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三、11、12 和 14 所述，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5 对投资对象控制程度的判断

管理层按照附注三、5 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机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被投资企业的信息，参见附注七、1。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七、2。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九、3。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于本会计年度内，本集团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

本集团适用的与提供服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的税费主要包括营业税、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等。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5% - 7%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3% - 5%

2 所得税

本集团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R201431000869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自 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除上述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其余各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自行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 投资咨询、信息采集、 加工和发布业务	人民币2,000万元	-	90%	-	90%	是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International)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6.42亿元	证券经纪、自营、承 销、投资顾问等业务	港币6.42亿元	-	100%	-	100%	是
上海申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Shanghai Shenyin (H.K.)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港币1,300万元	投资控股	港币1,300万元	-	100%	-	100%	是
上海申银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Shanghai Shenyin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00万元	暂无营业	港币3,000万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网上证券(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Online Broker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万元	暂无营业	港币1,000万元	-	58.71%	-	100%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控股(英属处女岛)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 (B.V.I.) Limited	英属 处女岛	美元201元	投资控股	美元201元	-	60.82%	-	60.82%	是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2.00亿元	投资控股	港币12.00亿元	-	31.17%	-	50.98%	是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3亿元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港币1.3亿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utur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00万元	期货及期权经纪	港币3,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Capital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2,000万元	企业融资	港币2,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Assets Management(Asia)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万元	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港币1,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研究(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Research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0万元	提供证券研究服务	港币3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e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2,500万元	提供金融服务	港币2,500万元	-	31.17%	-	100%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企业(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Enterpris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500万元	提供管理及财务服务	港币1,50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策略投资(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trategic Investment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万元	证券买卖及投资控股	港币1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网络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Online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出租电脑设备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Trading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37.5万元	证券买卖	港币37.5万元	-	31.17%	-	100%	是
金井有限公司 Sparkle Well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持有物业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华富利有限公司 Wealthy Limited	香港	港币2元	持有物业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imited (H.K.)	香港	港币2元	投资控股	港币2元	-	31.17%	-	100%	是
First Million Holding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元	投资控股	美元1元	-	31.17%	-	100%	是
Crux Asset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元	投资控股	美元1元	-	31.17%	-	100%	是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万宏源委托 (香港) 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Nominees (H.K.) Limited	香港	港币1,000万元	提供股份代管 及代理服务	港币1,000万元	-	31.17%	-	100%	是
Shenwan Hongyuan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币250万元	证券经纪	新币250万元	-	31.17%	-	100%	是
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0万元	仓单服务、合作套 保、基差交易、资 产管理等	人民币5,000万元	-	96.21%	-	100%	是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5亿元	基金管理业务	人民币1.5亿元	-	67%	-	67%	是
申万菱信 (上海)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2,000万元	特定客户资产 管理业务	人民币2,000万元	-	67%	-	100%	是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亿元	投资业务	人民币5亿元	-	100%	-	100%	是
桐乡市申银万国金凤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桐乡	人民币500万元	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 服务、投资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500万元	-	80%	-	80%	是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 (上海) 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除经纪)	人民币1,000万元	-	51%	-	51%	是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万元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 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人民币500万元	-	100%	-	100%	是
					本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持有权益比例 (注)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顾问服务业务	人民币10亿元	-	100%	-	100%	是
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6亿元	投资管理, 实业投资, 股权投资, 资产管理, 投资咨询	人民币6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330亿元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 咨询、融资融券、代 销金融产品、证券资 产管理业务、证券承 销与保荐业务和证券 自营业务	人民币330亿元	100%	-	100%	-	是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2亿元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 咨询、融资融券、代 销金融产品和证券自 营业务	人民币12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 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和财务顾问业务	人民币10亿元	-	100%	-	100%	是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0亿元	投资、资产管理和 投资咨询服务	-	100%	-	100%	-	是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	人民币1亿元	投资、资产管理和 投资咨询服务	人民币350万元	100%	-	100%	-	是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5.5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 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5.63亿元	-	100%	-	100%	是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5,000万元	仓单服务、投资管理、 货物进出口、仓储	人民币5,000万元	-	100%	-	100%	是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3亿元	创业投资业务	人民币3亿元	-	100%	-	100%	是
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北京) 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000万元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人民币1,000万元	-	60%	-	80%	是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人民币12亿元	投资管理、管理咨询	人民币12亿元	-	100%	-	100%	是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营业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年末实际出资额	本公司 持有权益比例 (注)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Venture-Som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属处女岛	美元10元	投资控股	美元10元	-	100%	-	100%	是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币7.76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 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人民币8.00亿元	-	96.21%	-	96.21%	是

注：上表持有权益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资产管理计划的净资产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1,969,640,667.96 元和人民币 9,367,656,420.84 元。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总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3,091,378,617.11 元和人民币 2,667,211,363.78 元。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5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及附注四、5 所述的会计判断原则评估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以确定是否将相关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上述结构化主体受本集团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重要子公司。

4 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重要被投资单位。

5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5 年度，除附注七、2、附注七、6 及附注七、7 中所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外，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发生其他重大变更。

- 6 本年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子公司
-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i) 自行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2015 年度，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成立，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1000000013697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330 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成立，领取了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00000390033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本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成立，领取了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00000390033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 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成立，领取了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00000390033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 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5 年度，本公司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成立，领取了乌鲁木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65000003900336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ii)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015 年度，本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合并情况参见附注一。吸收合并前，中央汇金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间接持有宏源证券 60.02% 股份，因此中银万国与宏源证券同受中央汇金控制，此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原宏源证券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信息参见附注七、1(2)。

(2)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年本集团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7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如附注一及附注七、6(1)所述，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完成对宏源证券的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是于 1993 年 5 月 25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期货经纪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等。

吸收合并前，宏源证券相关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被合并方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被合并方同一控制比例
宏源证券	100.00%	报告期内同受中央汇金控制	60.02%
2014 年			
		<u>营业收入</u>	<u>净利润</u>
		5,495,972,185.53	2,090,672,171.17

(2) 合并成本

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增发 8,140,984,977 股普通股股票置换原宏源证券股东持有的 A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4.86 元/股，换股比例为 1:2.049。发行换股比例以评估基准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财政部核准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本集团增发的新股占增发后股本的 54.80%。

(3) 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吸收合并前, 宏源证券相关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主要数据如下表所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9,997,107,132.27
结算备付金	3,949,271,318.48
融出资金	15,172,549,899.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769,021,432.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78,468,965.07
应收款项	207,031,516.90
应收利息	451,251,303.48
存出保证金	1,809,050,693.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94,198,505.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0,287,158.86
固定资产	852,523,401.52
无形资产	69,396,358.18
商誉	14,726,19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81,007.12
其他资产	2,146,393,404.01
负债:	
拆入资金	5,339,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3,80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371,546,261.8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113,414,187.17
应付职工薪酬	486,201,228.17
应交税费	567,447,127.10
应付款项	42,791,362.39
应付利息	120,918,604.85
其他负债	880,773,376.72
净资产	16,936,952,332.21
减: 少数股东权益	(3,534,954.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33,417,378.08

本集团于 2015 年 1 月完成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上述宏源证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无重大差异。

8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本集团未发生重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相关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参见附注三、7。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折算外币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和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分别为：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港币	0.83778	0.78887	0.80342	0.79218

八、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62,773.11	580,440.75
银行存款	140,582,453,452.68	79,692,502,474.89
其中：客户存款	112,887,967,356.20	63,320,206,685.38
公司存款	27,694,486,096.48	16,372,295,789.51
其他货币资金	154,620,630.44	9,086,402.60
合计	140,737,336,856.23	79,702,169,318.2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18,232,166.43	2,631,970,230.23

(2) 按币种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94,913.77	1.00000	194,913.77
美元	2,432.06	6.49360	15,792.83
港币	62,148.19	0.83778	52,066.51
现金合计			<u>262,773.11</u>
银行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97,034,304,862.82	1.00000	97,034,304,862.8
美元	360,426,192.52	6.49360	2,340,463,523.72
港币	1,525,667,579.47	0.83778	1,278,173,784.73
其他币种			<u>4,256,976.57</u>
小计			<u>100,657,199,147.84</u>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10,388,892,979.65	1.00000	10,388,892,979.6
美元	90,999,160.47	6.49360	590,912,148
港币	1,481,391,682.46	0.83778	1,241,080,323.73
其他币种			<u>9,882,756.53</u>
小计			<u>12,230,768,208.36</u>
客户存款小计			<u>112,887,967,356.20</u>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7,090,974,628.26	1.00000	27,090,974,628.2
美元	22,296,807.81	6.49360	144,786,551.21
港币	526,719,889.86	0.83778	441,275,389.33
其他币种			<u>12,048,935.47</u>
小计			<u>27,689,085,504.27</u>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5,400,592.21	1.00000	5,400,592.21
小计			<u>5,400,592.21</u>
公司存款小计			<u>27,694,486,096.48</u>
银行存款合计			<u>140,582,453,452.68</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54,620,630.44	1.00000	154,620,630.44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154,620,630.44
合计	140,737,336,856.2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358,518.63	1.00000	358,518.63
美元	2,426.24	6.11900	14,846.16
港币	71,248.71	0.78887	56,205.97
其他币种			150,869.99
现金合计			580,440.75
银行存款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53,676,717,742.59	1.00000	53,676,717,742.59
美元	195,462,947.62	6.11900	1,196,037,776.49
港币	1,247,855,845.60	0.78887	984,396,040.92
其他币种			4,882,446.20
小计			55,862,034,006.20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6,379,678,731.24	1.00000	6,379,678,731.24
美元	28,207,944.38	6.11900	172,604,411.66
港币	1,140,696,307.28	0.78887	899,861,095.92
其他币种			6,028,440.36
小计			7,458,172,679.18
客户存款小计			63,320,206,685.38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15,709,138,429.23	1.00000	15,709,138,429.23
美元	30,100,669.97	6.11900	184,185,999.55
港币	582,433,413.70	0.78887	459,464,247.07
其他币种			11,533,741.62
小计			16,364,322,417.47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973,372.04	1.00000	7,973,372.04
小计			7,973,372.04
公司存款小计			16,372,295,789.51
银行存款合计			79,692,502,474.8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9,086,402.60	1.00000	9,086,402.60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9,086,402.60

合计

79,702,169,318.24

(3)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015 年 <u>12 月 31 日</u>	2014 年 <u>12 月 31 日</u>
基金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230,893,571.00	160,054,909.00
申购 / 赎回证券冻结款	139,449,383.00	8,700,000.00
	<hr/>	<hr/>
合计	<u>370,342,954.00</u>	<u>168,754,909.00</u>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u>12 月 31 日</u>	2014 年 <u>12 月 31 日</u>
客户备付金	17,397,053,989.58	13,143,539,377.68
公司备付金	2,114,259,207.57	1,668,144,088.76
	<hr/>	<hr/>
合计	<u>19,511,313,197.15</u>	<u>14,811,683,466.44</u>

(2) 按币种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3,776,437,989.63	1.00000	13,776,437,989.63
美元	49,866,400.11	6.49360	323,812,455.86
港币	96,842,673.94	0.83778	81,132,855.37
其他币种			5,874,226.02
小计			14,187,257,526.88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3,139,403,605.45	1.00000	3,139,403,605.45
美元	6,036,720.18	6.49360	39,200,046.14
港币	34,319,883.70	0.83778	28,752,512.22
其他币种			2,440,298.89
小计			3,209,796,462.70
客户备付金合计			
			17,397,053,989.58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941,349,868.55	1.00000	941,349,868.55
美元	18,607,449.71	6.49360	120,829,335.46
港币	27,442,903.42	0.83778	22,991,115.63
小计			1,085,170,319.64
公司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029,088,887.93	1.00000	1,029,088,887.93
小计			1,029,088,887.93
公司备付金合计			
			2,114,259,207.57
合计			
			19,511,313,197.1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1,276,774,971.63	1.00000	11,276,774,971.63
美元	59,481,180.79	6.11900	363,965,345.25
港币	163,854,052.67	0.78887	129,259,546.53
其他币种			3,616,105.85
小计			11,773,615,969.26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192,461,373.18	1.00000	1,192,461,373.18
美元	8,334,897.38	6.11900	51,001,237.07
港币	158,701,425.21	0.78887	125,194,793.31
其他币种			1,266,004.86
小计			1,369,923,408.42
客户备付金合计			
			13,143,539,377.68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890,067,627.77	1.00000	890,067,627.77
美元	2,958,350.24	6.11900	18,102,145.12
港币	19,608,787.63	0.78887	15,468,784.30
小计			923,638,557.19
公司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744,505,531.57	1.00000	744,505,531.57
小计			744,505,531.57
公司备付金合计			
			1,668,144,088.76
合计			
			14,811,683,466.44

信用备付金反映为融资融券业务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款项。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69,847,617,922.55	57,681,316,580.95
孖展融资	1,711,490,462.74	1,348,114,195.08
小计	71,559,108,385.29	59,029,430,776.03
减：减值准备	(139,695,235.85)	(30,405,911.62)
融出资金净值	71,419,413,149.44	58,999,024,864.41

(2) 按账龄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 3 个月	53,067,010,107.32	74.16	(102,711,039.29)	0.19
3 - 6 个月	6,227,153,343.89	8.70	(12,454,306.69)	0.20
6 个月以上	12,264,944,934.08	17.14	(24,529,889.87)	0.20
合计	71,559,108,385.29	100.00	(139,695,235.85)	0.2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 3 个月	54,678,916,439.67	92.63	(27,362,614.07)	0.05
3 - 6 个月	3,834,729,841.74	6.50	(2,025,981.09)	0.05
6 个月以上	515,784,494.62	0.87	(1,017,316.46)	0.20
合计	59,029,430,776.03	100.00	(30,405,911.62)	0.05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	70,003,656,110.87	56,620,439,915.12
机构	1,555,452,274.42	2,408,990,860.91
小计	71,559,108,385.29	59,029,430,776.03
减：减值准备	(139,695,235.85)	(30,405,911.62)
合计	<u>71,419,413,149.44</u>	<u>58,999,024,864.41</u>

(4) 担保物公允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5,139,625,001.02	8,429,000,836.23
债券	32,142,893.65	18,340,831.76
股票	209,085,207,993.28	143,585,569,596.74
基金	683,993,910.17	899,205,267.29
合计	<u>224,940,969,798.12</u>	<u>152,932,116,532.02</u>

除融出资金外，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信息还包含了融出证券的担保物情况，融出证券的信息见附注八、11。

(5) 逾期信息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逾期融出资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资金 账面余额	担保物 公允价值
逾期融出资金	<u>491,615,209.21</u>	<u>1,005,658,772.09</u>

(6) 存在承诺条件的融出资金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出资金中分别有人民币 53,931,475,436.97 元和人民币 33,193,029,105.45 元设定为卖出回购业务的担保物。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务工具			
- 债券	27,658,164,552.03	-	27,658,164,552.03
权益工具			
- 股票	4,412,063,012.85	-	4,412,063,012.85
- 基金	24,598,573,879.74	-	24,598,573,879.74
混合工具	-	494,000,000.00	494,000,000.00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i)	-	288,850,900.00	288,850,900.00
合计	<u>56,668,801,444.62</u>	<u>782,850,900.00</u>	<u>57,451,652,344.62</u>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债务工具			
- 债券	9,579,431,891.99	-	9,579,431,891.99
权益工具			
- 股票	1,995,005,213.78	-	1,995,005,213.78
- 基金	4,064,809,822.87	-	4,064,809,822.87
混合工具	-	877,017,426.27	877,017,426.27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i)	406,142,284.71	243,284,523.69	649,426,808.40
合计	<u>16,045,389,213.35</u>	<u>1,120,301,949.96</u>	<u>17,165,691,163.31</u>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2) 按账面余额和初始成本列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债务工具					
- 债券		27,658,164,552.03	27,616,701,293.94	9,579,431,891.99	9,501,911,967.83
权益工具					
- 股票		4,412,063,012.85	3,630,684,175.79	1,995,005,213.78	1,779,867,766.75
- 基金		24,598,573,879.74	24,517,119,711.33	4,064,809,822.87	4,077,167,622.29
混合工具		494,000,000.00	494,000,000.00	877,017,426.27	712,372,620.65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i)	288,850,900.00	280,300,000.00	649,426,808.40	646,273,416.37
合计		<u>57,451,652,344.62</u>	<u>56,538,805,181.06</u>	<u>17,165,691,163.31</u>	<u>16,717,593,393.89</u>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八、11(1)。本集团融出证券的担保物信息参见附注八、3(4)。

(4) 存在承诺条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15,736,870,066.27 元和人民币 2,172,178,734.00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267,366,220.00 元和人民币 200,141,570.00 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债券借贷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5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国债期货	(i)(ii)	1,365,922,400.00	-	-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i)(iii)	30,063,061.20	-	-
- 收益凭证		3,873,000.00	-	(2,292.49)
- 其他场外工具		1,286,906,000.00	339,474.37	(30,703,459.70)
商品衍生工具				
- 其他场外工具		322,531,790.00	24,406,320.00	(126,785.00)
合计		3,009,296,251.20	24,745,794.37	(30,832,537.19)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利率互换		50,000,000.00	-	(13,808.22)
权益衍生工具				
- 股指期货	(i)(iii)	394,368,707.76	-	-
- 收益凭证		97,790,000.00	-	-
- 收益互换		24,000,000.00	1,078,372.17	-
商品衍生工具				
- 商品期货	(i)(iv)	87,918,200.90	-	-
合计		654,076,908.66	1,078,372.17	(13,808.22)

(i) 在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下，结算备付金已包括本集团所持有的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合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因此，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项下的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和商品期货投资按抵销相关暂收暂付款后的净额列示，金额为零。

(ii)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9,044,200.00 元。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 (iii)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分别净浮亏人民币 195,180.60 元和净浮亏人民币 11,584,272.24 元。
- (iv)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净浮亏人民币 279,034.90 元。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533,417,994.78	755,140,566.23
其中：国债	678,307,642.00	519,905,519.00
超短期融资券	243,926,844.26	-
金融债	200,000,000.00	-
中期票据	170,068,162.73	99,947,649.97
企业债	168,215,345.79	135,287,397.26
短期融资券	72,900,000.00	-
股票	1,299,122,153.70	2,324,233,520.70
基金	-	1,290,000.00
信托计划受益权	-	10,000,000.00
小计	2,832,540,148.48	3,090,664,086.93
减：减值准备	(5,047,633.29)	-
合计	<u>2,827,492,515.19</u>	<u>3,090,664,086.93</u>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1,170,207,642.00	519,905,519.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363,210,352.78	235,235,047.23
股票质押式回购	807,633,415.70	1,716,452,476.10
约定购回式证券	491,488,738.00	609,071,044.60
场外协议回购	-	10,000,000.00
小计	2,832,540,148.48	3,090,664,086.93
减：减值准备	(5,047,633.29)	-
合计	<u>2,827,492,515.19</u>	<u>3,090,664,086.93</u>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550,815,664.78	1,043,157,860.23
1 - 3 个月	406,325,580.50	179,608,870.00
3 个月至 1 年	835,398,903.20	1,607,897,276.20
1 年以上	40,000,000.00	260,000,080.50
小计	2,832,540,148.48	3,090,664,086.93
减：减值准备	(5,047,633.29)	-
合计	<u>2,827,492,515.19</u>	<u>3,090,664,086.93</u>

(4) 担保物信息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4,833,492,558.73 元和人民币 7,925,236,256.60 元。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578,307,642.00 元和人民币 519,905,519.00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中包含了债券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获得的作为担保物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67,508,663.00 元和人民币 250,015,881.13 元，其中分别有人民币 367,508,663.00 元和人民币 100,074,731.13 元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5) 存在承诺条件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股票质押式回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有人民币 1,002,880,805.00 元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7

应 收 款 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1,380,376,006.56	1,186,070,670.00
手续费及佣金	531,211,638.33	429,236,357.78
逾期应收款	22,196,768.56	36,599,108.37
其他	13,236,170.24	11,984,301.01
小计	1,947,020,583.69	1,663,890,437.16
减：坏账准备	(43,649,455.91)	(41,515,876.17)
合计	1,903,371,127.78	1,622,374,560.99

(2) 按账龄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09,828,724.44	98.09	(16,144,335.93)	0.85
1 - 2 年	11,679,974.74	0.60	(3,732,997.57)	31.96
2 - 3 年	131,853.14	0.01	(26,370.63)	20.00
3 年以上	25,380,031.37	1.30	(23,745,751.78)	93.56
合计	1,947,020,583.69	100.00	(43,649,455.91)	2.2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19,885,152.36	97.35	(6,150,018.55)	0.38
1 - 2 年	2,422,913.62	0.15	(242,291.36)	10.00
2 - 3 年	1,700,456.59	0.10	(1,420,091.32)	83.51
3 年以上	39,881,914.59	2.40	(33,703,474.94)	84.51
合计	1,663,890,437.16	100.00	(41,515,876.17)	2.50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	8,878,261.39	0.46	(8,878,261.3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i)	1,912,904,001.63	98.24	(10,007,189.50)	0.52	1,902,896,812.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5,238,320.67	1.30	(24,764,005.02)	98.12	474,315.65
合计		1,947,020,583.69	100.00	(43,649,455.91)	2.24	1,903,371,127.78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	8,878,261.39	0.53	(8,878,261.3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i)	1,628,599,356.41	97.88	(8,884,626.25)	0.55	1,619,714,730.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412,819.36	1.59	(23,752,988.53)	89.93	2,659,830.83
合计		1,663,890,437.16	100.00	(41,515,876.17)	2.50	1,622,374,560.99

(i)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1,900,673,554.20	(7,463,511.52)	0.39
1 - 2 年	8,829,974.74	(882,997.57)	10.00
2 - 3 年	131,853.14	(26,370.63)	20.00
3 年以上	3,268,619.55	(1,634,309.78)	50.00
合计	<u>1,912,904,001.63</u>	<u>(10,007,189.50)</u>	0.5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1,615,697,071.24	(3,912,786.09)	0.24
1 - 2 年	2,422,913.62	(242,291.36)	10.00
2 - 3 年	1,700,456.59	(340,091.32)	20.00
3 年以上	8,778,914.96	(4,389,457.48)	50.00
合计	<u>1,628,599,356.41</u>	<u>(8,884,626.25)</u>	0.55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本年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参见附注八、21。

(ii) 本年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集团本年收回上海国宏置业有限公司及上海龙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两笔逾期应收款共计人民币 19,172,529.77 元，相应转回坏账准备损失人民币 8,762,871.93 元。

(iii)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集团本年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宏源-光大-2012-01B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24,500,454.97	1 年以内	1.26
宏源-兴业-2012-01A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9,484,623.38	1 年以内	0.49
上饶市城市信用社	逾期应收款	8,878,261.39	3 年以上	0.4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6,265,636.54	1 年以内	0.3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6,111,402.09	1 年以内	0.31
合计		<u>55,240,378.37</u>		<u>2.84</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宏源-招商-2012-01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11,904,552.40	1 年以内	0.71
宏源证券红利成长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11,319,457.78	1 年以内	0.68
宏源-兴业-2012-01A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10,772,709.29	1 年以内	0.65
宏源-中行-2012-04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9,673,427.19	1 年以内	0.58
宏源-光大-2012-01B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9,649,139.52	1 年以内	0.58
合计		<u>53,319,286.18</u>		<u>3.20</u>

8 应收利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	746,730,887.23	294,662,146.21
债券投资	725,297,986.68	419,962,154.58
存放金融同业	119,555,644.18	93,458,384.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594,800.25	36,904,459.72
其他	11,323,692.77	5,592,329.10
合计	<u>1,615,503,011.11</u>	<u>850,579,473.79</u>

9 存出保证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保证金		
- 证券交易保证金	570,703,989.98	300,120,783.49
- 期货交易保证金	4,222,146,945.64	3,575,957,946.96
信用保证金	286,603,516.38	56,725,297.76
履约保证金	43,727,867.50	50,000.00
转融通保证金	2,598,161.84	905,445,192.01
合计	(i) <u>5,125,780,481.34</u>	<u>4,838,299,220.22</u>

(i) 各类保证金中的外币保证金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654,188.78	6.49360	4,248,040.24	654,066.47	6.11900	4,002,232.75
港币	17,114,923.00	0.83778	14,338,540.19	28,464,619.71	0.78887	22,454,884.55
其他币种			459,103.44			-
信用保证金：						
港币	2,442,803.00	0.83778	2,046,531.50	8,076,688.00	0.78887	6,371,456.86
合计			<u>21,092,215.37</u>			<u>32,828,574.16</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债券	2,914,390,421.53	117,810,458.47	-	3,032,200,88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股票	6,249,097,904.07	838,902,175.74	(259,736,309.73)	6,828,263,770.08
- 基金	302,200,649.12	(770,356.07)	-	301,430,293.05
- 其他权益投资	455,089,056.40	-	(14,423,772.82)	440,665,283.58
银行理财产品	828,832,968.33	-	-	828,832,968.33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等	(i) 16,906,651,511.83	(315,404,956.85)	-	16,591,246,554.98
合计	<u>27,656,262,511.28</u>	<u>640,537,321.29</u>	<u>(274,160,082.55)</u>	<u>28,022,639,750.02</u>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债券	4,283,451,254.88	86,167,716.12	-	4,369,618,971.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				
- 股票	1,752,949,831.41	847,083,006.11	(354,623,299.00)	2,245,409,538.52
- 基金	1,091,931,531.49	31,056,129.45	-	1,122,987,660.94
- 其他权益投资	478,463,342.29	157,359,459.97	(216,073,760.74)	419,749,041.52
银行理财产品	875,000,000.00	10,616.43	-	875,010,616.43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等	(i) 7,010,361,147.47	63,021,446.13	-	7,073,382,593.60
合计	<u>15,492,157,107.54</u>	<u>1,184,698,374.21</u>	<u>(570,697,059.74)</u>	<u>16,106,158,422.01</u>

- (i)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投资主要包括除公募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以外的各类结构化主体投资。

(2)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120,548,168.41 元和人民币 674,669,379.96 元的股票投资存在限售期限。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承诺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团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中分别有人民币 653,668,166.41 元和人民币 276,481,660.46 元的份额在计划存续期内不退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为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设定质押。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526,825,500.00 元的股票投资和人民币 178,798,725.00 元的债券投资为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设定质押。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2,812,155,535.82 元的和人民币 3,065,438,903.03 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分别有人民币 261,359,027.77 元和人民币 594,315,113.00 元的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设定为卖出回购业务的担保物。本集团卖出回购业务的情况参见附注八、25。

11 融出证券

(1) 按项目分析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234,612.20	137,457,220.81
转融通融入证券		-	6,170,396.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96,904,396.35
融出证券总额	(i)	<u>7,234,612.20</u>	<u>240,532,013.16</u>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u>986,000.00</u>	<u>92,274,900.00</u>

(i) 融出证券的担保情况参见附注八、3(4)。

(2)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无重大合约逾期。

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72,000,000.00	120,0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u>72,000,000.00</u>	<u>120,000,000.00</u>

(2) 年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信息

债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注(i))
13 锡软件	72,000,000.00	9.00%	9.00%	2016/03/1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注(i))
13 锡软件	24,000,000.00	9.00%	9.00%	2015/09/18
13 锡软件	24,000,000.00	9.00%	9.00%	2015/12/18
13 锡软件	72,000,000.00	9.00%	9.00%	2016/03/18
合计	120,000,000.00			

(i) 13 锡软件为分期还本型债券。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 重要的联营企业	700,094,172.42	420,931,855.81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31,430,131.69	-
小计	731,524,304.11	420,931,855.81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731,524,304.11	420,931,855.8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联营企业	2015 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年末余额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上 海) 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20,931,855 1	-	-	324,135,365 6	10,021,451.2	-	(54,994,500)	-	-	700,094,172 2	-
	-	30,000,000.0	-	1,430,131.6	-	-	-	-	-	31,430,131.6	-
合计	420,931,855 1	30,000,000.0	-	325,565,497 5	10,021,451.2	-	(54,994,500)	-	-	731,524,304 1	-

联营企业	2014 年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 的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年末余额	
富国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304,864,143 6	-	-	106,610,950 8	9,456,762.2	-	-	-	-	420,931,855 1	-

(3)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有权益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联营企业 的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陈敏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8 亿元	是	-	27.775%	权益法	27.775%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张财广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 亿元	否	-	30.00%	权益法	33.33%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该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下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619,040,055.35	2,208,486,361.89
负债总额	(2,098,448,975.51)	(692,980,130.35)
净资产	<u>2,520,591,079.84</u>	<u>1,515,506,231.54</u>
持股比例	27.775%	27.7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00,094,172.42	420,931,855.81
减：减值准备	-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u>700,094,172.42</u>	<u>420,931,855.81</u>
营业收入	3,339,162,719.14	1,242,924,284.27
净利润	1,167,004,015.70	383,837,804.08
其他综合收益	36,080,832.60	34,046,849.07
综合收益总额	1,203,084,848.30	417,884,653.15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4,994,500.00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为非上市公司，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

(5)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15 年 <u>12 月 31 日</u>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430,131.6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净利润	1,430,131.69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430,131.69

14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u>房屋及建筑物</u>
成本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1,858,165.28
本年减少	(336,167.30)
	141,521,997.98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1,521,997.98
	141,521,997.98
减：累计折旧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7,860,455.95)
本年增加	(3,374,383.17)
	(41,234,839.1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234,839.12)
本年增加	(4,628,664.23)
	(45,863,503.35)
	(45,863,503.35)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5,658,494.63
	95,658,494.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287,158.86
	100,287,158.8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投资性房地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的情况。

15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价	2,854,815,783.25	2,788,754,732.38
减：累计折旧	(1,572,820,338.33)	(1,440,021,467.7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153,312.88)	(18,153,312.88)
合计	<u>1,263,842,132.04</u>	<u>1,330,579,951.71</u>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成本							
2014年1月1日余额	1,502,975,933.59	110,310,883.71	24,399,937.22	1,005,044,320.48	67,582,736.26	54,408,456.77	2,764,722,268.03
本年增加							
- 本年购置	11,108,686.30	7,643,365.90	525,743.40	77,915,371.39	8,418,168.85	479,730.35	106,091,066.19
- 在建工程转入	985,001.05	219,800.00	80,000.00	4,896,976.61	1,493,530.46	2,632,035.12	10,307,343.24
本年减少							
- 转让和出售	-	(1,931,684.30)	(147,970.00)	(13,532,593.70)	(1,582,571.43)	-	(17,194,819.43)
- 清理报废	(7,782,547.39)	(1,309,393.00)	(1,145,389.77)	(51,910,734.21)	(10,239,017.05)	(2,784,044.23)	(75,171,125.65)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507,287,073.55	114,932,972.31	23,712,320.85	1,022,413,340.57	65,672,847.09	54,736,178.01	2,788,754,732.38
本年增加							
- 本年购置	2,013,307.34	3,637,674.01	5,100.00	97,351,997.29	2,594,398.03	18,911,167.28	124,513,643.95
- 在建工程转入	-	-	92,000.00	6,975,664.56	260,606.25	2,007,433.96	9,335,704.77
本年减少							
- 转让和出售	(9,999,600.00)	(1,129,004.00)	(204,900.00)	(7,091,538.58)	(244,672.62)	-	(18,669,715.20)
- 清理报废	-	(1,793,441.00)	(192,530.00)	(37,960,539.05)	(1,672,745.88)	(7,499,326.72)	(49,118,582.65)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499,300,780.89	115,648,201.32	23,411,990.85	1,081,688,924.79	66,610,432.87	68,155,452.53	2,854,815,783.25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动力设备	电子电器设备	其他设备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减：累计折旧							
2014年1月1日余额	(421,861,775.09)	(58,423,011.95)	(13,141,640.81)	(788,475,807.90)	(51,457,946.72)	(34,917,197.76)	(1,368,277,380.23)
本年计提	(39,490,353.98)	(9,542,049.57)	(1,145,344.63)	(88,812,928.31)	(6,112,149.44)	(6,613,279.64)	(151,716,105.57)
本年减少	4,292,618.12	2,069,003.71	901,504.54	58,695,709.05	11,473,215.34	2,539,967.25	79,972,018.0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457,059,510.95)	(65,896,057.81)	(13,385,480.90)	(818,593,027.16)	(46,096,880.82)	(38,990,510.15)	(1,440,021,467.79)
本年计提	(53,664,312.15)	(19,714,928.94)	(2,455,936.75)	(91,498,140.82)	(6,804,563.20)	(12,490,874.55)	(186,628,756.41)
本年减少	6,889,226.70	2,527,930.38	360,354.98	35,161,751.77	1,564,831.91	7,325,790.13	53,829,885.87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03,834,596.40)	(83,083,056.37)	(15,481,062.67)	(874,929,416.21)	(51,336,612.11)	(44,155,594.57)	(1,572,820,338.33)
减：减值准备							
2014年1月1日余额	(20,172,466.69)	(78,287.12)	-	-	-	-	(20,250,753.81)
本年减少	2,019,153.81	78,287.12	-	-	-	-	2,097,440.93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977,312,871.61	32,565,144.95	7,930,928.18	206,759,508.58	15,273,820.76	23,999,857.96	1,263,842,132.04
2014年12月31日	1,032,074,249.72	49,036,914.50	10,326,839.95	203,820,313.41	19,575,966.27	15,745,667.86	1,330,579,951.7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闲置的重大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重大固定资产。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重大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9,092,336.12 元和人民币 59,182,148.97 元。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有房产						
装修工程	57,434,342.75	-	57,434,342.75	41,688,476.64	-	41,688,476.64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29,964,114.10	-	29,964,114.10	18,120,514.10	-	18,120,514.10
租入房产						
装修工程	12,671,332.33	-	12,671,332.33	9,874,340.09	-	9,874,340.09
其他	19,742,790.53	-	19,742,790.53	530,566.00	-	530,566.00
合计	119,812,579.71	-	119,812,579.71	70,213,896.83	-	70,213,896.83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资金来源	2015 年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41,688,476.64	16,157,524.88	(2,007,433.96)	-	55,838,567.56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18,120,514.10	21,504,685.00	-	(9,661,085.00)	29,964,114.10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9,874,340.09	27,334,360.59	-	(25,055,483.15)	12,153,217.53
其他	自有	530,566.00	30,572,510.80	(7,328,270.81)	(1,918,125.47)	21,856,680.52
合计		70,213,896.83	95,569,081.27	(9,335,704.77)	(36,634,693.62)	119,812,579.71

	资金来源	2014 年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自有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37,930,197.80	6,390,313.96	(2,632,035.12)	-	41,688,476.64
租入房产装修工程	自有	15,770,013.61	32,564,945.56	-	(38,460,619.08)	9,874,340.09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自有	12,257,914.10	19,640,834.00	-	(13,778,234.00)	18,120,514.10
其他	自有	1,053,190.88	13,079,507.38	(7,675,308.12)	(5,926,824.14)	530,566.00
合计		67,011,316.39	71,675,600.90	(10,307,343.24)	(58,165,677.22)	70,213,896.83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计算机软件	交易席位费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9,052,525.44	274,981,030.87	38,704,918.01	482,738,474.32
本年增加	42,251,135.69	1,100,000.00	1,470,578.22	44,821,713.91
本年减少	(312,500.00)	-	-	(312,5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991,161.13	276,081,030.87	40,175,496.23	527,247,688.23
本年增加	41,634,178.52	-	5,466,592.77	47,100,771.29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2,625,339.65	276,081,030.87	45,642,089.00	574,348,459.52
减：累计摊销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5,581,093.36)	(232,547,638.89)	(34,492,207.34)	(362,620,939.59)
本年计提	(40,928,670.05)	(3,178,766.66)	(137,555.66)	(44,244,992.37)
本年减少	50,000.00	-	-	50,0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6,459,763.41)	(235,726,405.55)	(34,629,763.00)	(406,815,931.96)
本年计提	(45,177,250.96)	(7,384,819.78)	(995,372.03)	(53,557,442.77)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1,637,014.37)	(243,111,225.33)	(35,625,135.03)	(460,373,374.73)
减：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675,579.92)	(675,579.92)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675,579.92)	(675,579.92)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70,988,325.28	32,969,805.54	9,341,374.05	113,299,504.8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4,531,397.72	40,354,625.32	4,870,153.31	119,756,176.3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重大无形资产。

18 商誉

	2015 年 1 月			2015 年 12 月	2015 年 12 月
	<u>1 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31 日余额</u>	<u>31 日减值准备</u>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41,384,389.20	2,565,835.68	-	43,950,224.88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4,726,192.15	-	-	14,726,192.15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4,928,346.74	-	-	4,928,346.74	-
合计	<u>61,038,928.09</u>	<u>2,565,835.68</u>	<u>-</u>	<u>63,604,763.77</u>	<u>-</u>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12 月	2014 年 12 月
	<u>1 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31 日余额</u>	<u>31 日减值准备</u>
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 有限公司	41,245,893.90	138,495.30	-	41,384,389.20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14,726,192.15	-	-	14,726,192.15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4,928,346.74	-	-	4,928,346.74	-
合计	<u>60,900,432.79</u>	<u>138,495.30</u>	<u>-</u>	<u>61,038,928.09</u>	<u>-</u>

合并申万宏源 (国际) 集团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在报告期内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外币折算汇率波动产生的。

2007 年 7 月, 宏源证券收购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原名华煜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在确认收购业务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 将收购成本超过收购业务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4,726,192.15 元确认为商誉。

2007 年 8 月, 申银万国收购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原名天意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在确认收购业务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 将收购成本超过收购业务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928,346.74 元确认为商誉。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根据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试商誉均不存在减值。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净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84,684.85	66,758,79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5,857,177.13)	(118,370,213.95)
净额	<u>(313,772,492.28)</u>	<u>(51,611,423.71)</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总额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1,265,808.11	152,816,452.03	794,809,193.76	198,702,298.51
公允价值变动	13,193,768.01	3,298,441.43	60,451,776.46	15,112,944.09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8,681.85	162,169.89	25,549,337.68	6,387,334.42
-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	-	-	23,392,690.54	5,848,172.61
- 衍生金融工具	12,545,086.16	3,136,271.54	11,509,748.24	2,877,437.06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 工资及奖金	1,854,339,690.16	463,584,922.54	-	-
长期资产摊销差异	1,939,811,440.44	484,952,860.09	601,998,332.09	150,499,583.52
可抵扣亏损	6,314,130.56	1,578,532.89	41,389,102.30	10,347,275.58
政府补助	44,698,304.92	9,016,658.05	1,227,570.16	306,892.54
其他	4,023,618.28	1,005,904.57	4,745,668.00	1,186,417.00
	14,960,790.79	2,745,829.07	7,425,573.78	1,760,377.88
小计	<u>4,488,607,551.27</u>	<u>1,118,999,600.67</u>	<u>1,512,047,216.55</u>	<u>377,915,789.12</u>
互抵金额	<u>(1,547,659,663.25)</u>	<u>(386,914,915.82)</u>	<u>(1,245,012,056.56)</u>	<u>(311,156,998.88)</u>
互抵后金额	<u>2,940,947,888.02</u>	<u>732,084,684.85</u>	<u>267,035,159.99</u>	<u>66,758,790.24</u>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吸收合并重组交易	(4,137,547,989.48)	(1,034,386,997.37)	-	-
公允价值变动	(1,564,344,012.37)	(391,086,003.10)	(1,678,326,698.79)	(419,581,674.77)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2,690,725.57)	(160,672,681.40)	(1,208,186,708.33)	(302,046,677.1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921,653,286.80)	(230,413,321.70)	(468,885,985.09)	(117,221,496.61)
- 衍生金融工具	-	-	(1,254,005.37)	(313,501.00)
政府补助	(28,304,972.00)	(7,076,243.00)	(27,597,107.00)	(6,899,277.00)
资产减值准备	-	-	(7,865,602.88)	(1,966,400.72)
长期资产摊销差异	-	-	(1,289,797.70)	(212,816.62)
其他	(1,350,602.91)	(222,849.48)	(3,468,174.89)	(867,043.72)
小计	(5,731,547,576.76)	(1,432,772,092.95)	(1,718,547,381.26)	(429,527,212.83)
互抵金额	1,547,659,663.25	386,914,915.82	1,245,012,056.56	311,156,998.88
互抵后金额	(4,183,887,913.51)	(1,045,857,177.13)	(473,535,324.70)	(118,370,213.9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未确认暂时性差异	157,197,020.86	219,744,384.58
可抵扣亏损	-	46,271,625.32
合计	157,197,020.86	266,016,009.9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年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	-
2016 年	-	6,459,018.81
2017 年	-	29,836,056.90
2018 年	-	-
2019 年	-	9,976,549.61
合计	-	46,271,625.32

20 其他资产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i)	1,227,140,694.41	1,866,939,999.98
预付款项		224,948,512.90	162,833,505.52
长期待摊费用	(ii)	135,472,549.03	178,782,307.65
其他应收款	(iii)	79,393,332.17	512,111,738.67
待摊费用		25,451,775.62	22,994,963.06
抵债资产		3,460,129.00	3,460,129.00
其他		42,527,767.20	87,145,405.14
合计		1,738,394,760.33	2,834,268,049.02

(i) 应收款项类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主要为本集团投资的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ii) 长期待摊费用

	2015 年			2015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购入</u>	<u>在建工程转入</u>	<u>本年摊销</u>	<u>12 月 31 日余额</u>
经营租赁租入					
固定资产改					
良支出	155,281,239.89	6,926,794.71	25,055,483.15	(76,629,825.81)	110,633,691.94
其他	23,501,067.76	10,101,644.23	-	(8,763,854.90)	24,838,857.09
合计	<u>178,782,307.65</u>	<u>17,028,438.94</u>	<u>25,055,483.15</u>	<u>(85,393,680.71)</u>	<u>135,472,549.03</u>
	2014 年			2014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购入</u>	<u>在建工程转入</u>	<u>本年摊销</u>	<u>12 月 31 日余额</u>
经营租赁租入					
固定资产改					
良支出	136,973,376.42	45,801,853.39	38,460,619.08	(65,954,609.00)	155,281,239.89
其他	30,075,016.62	3,021,277.74	-	(9,595,226.60)	23,501,067.76
合计	<u>167,048,393.04</u>	<u>48,823,131.13</u>	<u>38,460,619.08</u>	<u>(75,549,835.60)</u>	<u>178,782,307.65</u>

(ii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270,794,524.46	703,050,263.90
减：坏账准备	(191,401,192.29)	(190,938,525.23)
合计	<u>79,393,332.17</u>	<u>512,111,738.67</u>

(b) 按账龄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6,917,303.45	21.02	(699,400.52)	1.23
1 - 2 年	12,822,412.53	4.74	(1,282,241.25)	10.00
2 - 3 年	4,910,046.55	1.81	(982,009.31)	20.00
3 年以上	196,144,761.93	72.43	(188,437,541.21)	96.07
合计	<u>270,794,524.46</u>	<u>100.00</u>	<u>(191,401,192.29)</u>	<u>70.68</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7,668,781.83	70.79	(1,316,517.74)	0.26
1 - 2 年	5,275,626.36	0.75	(449,773.63)	8.53
2 - 3 年	4,664,251.60	0.66	(802,641.81)	17.21
3 年以上	195,441,604.11	27.80	(188,369,592.05)	96.38
合计	<u>703,050,263.90</u>	<u>100.00</u>	<u>(190,938,525.23)</u>	<u>27.16</u>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	168,436,976.90	62.20	(168,436,976.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	85,884,812.28	31.72	(8,581,175.97)	9.99	77,303,636.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72,735.28	6.08	(14,383,039.42)	87.31	2,089,695.86
合计		<u>270,794,524.46</u>	<u>100.00</u>	<u>(191,401,192.29)</u>	<u>70.68</u>	<u>79,393,332.17</u>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	168,436,976.90	23.96	(168,436,976.9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	517,308,311.70	73.58	(8,009,360.09)	1.55	509,298,951.6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04,975.30	2.46	(14,492,188.24)	83.75	2,812,787.06
合计		<u>703,050,263.90</u>	<u>100.00</u>	<u>(190,938,525.23)</u>	<u>27.16</u>	<u>512,111,738.67</u>

(i)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56,917,303.45	(699,400.52)	1.23
1 - 2 年	12,822,412.53	(1,282,241.25)	10.00
2 - 3 年	4,910,046.55	(982,009.31)	20.00
3 年以上	<u>11,235,049.75</u>	<u>(5,617,524.89)</u>	50.00
合计	<u><u>85,884,812.28</u></u>	<u><u>(8,581,175.97)</u></u>	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497,668,781.83	(1,316,517.74)	0.26
1 - 2 年	5,275,626.36	(449,773.63)	8.53
2 - 3 年	4,664,251.60	(802,641.81)	17.21
3 年以上	<u>9,699,651.91</u>	<u>(5,440,426.91)</u>	56.09
合计	<u><u>517,308,311.70</u></u>	<u><u>(8,009,360.09)</u></u>	1.55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性质</u>	<u>金额</u> 人民币元	<u>账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u> (%)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23.42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11.17
中国证券投资者 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9.22
郭熙华	涉案款	23,810,491.74	3 年以上	8.79
湖北潜江恒达公司	应收往来款	18,186,967.14	3 年以上	6.72
合计		160,640,276.90		59.3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性质</u>	<u>金额</u> 人民币元	<u>账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u> (%)
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意向金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42.67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63,415,529.00	3 年以上	9.02
北海新宏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30,252,423.87	3 年以上	4.30
中国证券投资者 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24,974,865.15	3 年以上	3.55
郭熙华	涉案款	23,810,491.74	3 年以上	3.39
合计		442,453,309.76		62.93

21 资产减值准备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汇总如下：

	附注	2015 年		2015 年			其他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	八、3	30,405,911.62	109,289,324.23	-	-	-	-	139,695,235.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八、6	-	5,047,633.29	-	-	-	-	5,047,633.29
应收款项	八、7	41,515,876.17	9,781,167.55	5,610,252.89	(13,257,840.70)	-	-	43,649,455.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570,697,059.74	3,233,418.37	-	-	(299,770,395.56)	-	274,160,082.55
固定资产	八、15	18,153,312.88	-	-	-	-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	八、17	675,579.92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八、20(iii)	190,938,525.23	1,452,119.59	-	(989,452.53)	-	-	191,401,192.29
- 其他		4,371,856.91	78,079.57	-	(448,019.60)	-	-	4,001,916.88
合计		<u>856,758,122.47</u>	<u>128,881,742.60</u>	<u>5,610,252.89</u>	<u>(14,695,312.83)</u>	<u>(299,770,395.56)</u>	-	<u>676,784,409.57</u>

	附注	2014 年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其他变动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核销		
融出资金	八、3	21,724,177.63	19,038,759.08	-	-	-	(10,357,025.09)	-	30,405,911.62
应收款项	八、7	373,845,151.09	4,708,365.08	10,131,552.23	(84,835,029.15)	-	(262,391,635.57)	57,472.49	41,515,876.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583,515,350.85	59,867,300.34	-	-	(72,685,591.45)	-	-	570,697,059.74
固定资产	八、15	20,250,753.81	-	-	-	(78,287.12)	(2,019,153.81)	-	18,153,312.88
无形资产	八、17	675,579.92	-	-	-	-	-	-	675,579.92
其他资产									
- 其他应收款	八、20(iii)	185,295,998.67	5,687,977.59	-	(45,451.03)	-	-	-	190,938,525.23
- 其他		4,382,387.70	38,250.38	-	(48,781.17)	-	-	-	4,371,856.91
合计		<u>1,189,689,399.67</u>	<u>89,340,652.47</u>	<u>10,131,552.23</u>	<u>(84,929,261.35)</u>	<u>(72,763,878.57)</u>	<u>(274,767,814.47)</u>	<u>57,472.49</u>	<u>856,758,122.47</u>

22 短期借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514,899,910.40	648,129,084.17
抵押借款	<u>125,667,000.00</u>	<u>152,945,008.75</u>
合计	<u>640,566,910.40</u>	<u>801,074,092.92</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短期借款均系子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

23 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5 年 1 月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2015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1		26.00	2014/11/26	2015/02/13	4.49%	2,599,639,126.58	360,873.42	(2,6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2		26.00	2014/12/09	2015/03/04	5.34%	2,599,497,435.29	502,564.71	(2,6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3		22.00	2014/12/18	2015/03/18	6.13%	2,199,553,033.34	446,966.66	(2,2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小计		(i)					7,398,689,595.21	1,310,404.79	(7,400,000,000.00)	-
短期公司债	15 中证 D1		50.00	2015/04/30	2016/04/29	5.10%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	15 中证 D2		50.00	2015/05/25	2016/05/24	4.30%	-	5,000,000,000.00	-	5,0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	15 中证 D3		45.00	2015/05/29	2016/05/26	4.50%	-	4,500,000,000.00	-	4,500,000,000.00
短期公司债小计		(ii)					-	14,500,000,000.00	-	14,500,000,000.00
收益凭证		(iii)	153.49				403,336,477.72	14,946,049,522.28	(5,492,594,148.90)	9,856,791,851.10
合计							7,802,026,072.93	29,447,359,927.07	(12,892,594,148.90)	24,356,791,851.10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4 年 1 月		2014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增加 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5		25.00	2013/10/11	2014/01/09	5.10%	2,499,937,427.72	-	(2,499,937,427.72)	-
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6		20.00	2013/11/12	2014/02/10	5.90%	1,999,749,710.81	-	(1,999,749,710.81)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1		25.00	2014/01/08	2014/04/08	6.25%	-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2		20.00	2014/02/19	2014/05/20	5.32%	-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3		27.00	2014/03/07	2014/06/05	4.91%	-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4		15.00	2014/05/16	2014/08/14	4.45%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5		15.00	2014/05/28	2014/08/26	4.68%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6		10.00	2014/06/19	2014/09/17	4.76%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7		15.00	2014/07/16	2014/10/14	4.60%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8		10.00	2014/08/13	2014/11/11	4.60%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9		20.00	2014/08/25	2014/11/23	4.72%	-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0		19.00	2014/09/03	2014/12/02	4.60%	-	1,900,000,000.00	(1,900,000,000.00)	-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1		26.00	2014/11/26	2015/02/13	4.49%	-	2,599,639,126.58	-	2,599,639,126.58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2		26.00	2014/12/09	2015/03/04	5.34%	-	2,599,497,435.29	-	2,599,497,435.29
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3		22.00	2014/12/18	2015/03/18	6.13%	-	2,199,553,033.34	-	2,199,553,033.34
短期融资券小计		(i)					4,499,687,138.53	24,998,689,595.21	(22,099,687,138.53)	7,398,689,595.21
收益凭证		(iii)	4.03				-	403,336,477.72	-	403,336,477.72
合计							4,499,687,138.53	25,402,026,072.93	(22,099,687,138.53)	7,802,026,072.93

- (i)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未发行短期融资券。于 2014 年度，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银发 [2014] 101 号) 核定本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的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78 亿元，有效期为一年。在上述有效期内，本公司可自主发行短期融资券。
- (ii) 根据证监会《关于证券公司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通知》(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1526 号)，本集团获准试点发行短期公司债券。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三期短期公司债，均为到期还本付息。于 2014 年度，本集团未发行短期公司债。
- (iii)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171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产品收益率为 2.00% 至 8.00%。于 2014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8 期期限一年以内的收益凭证，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的产品收益率为 4.0% 至 13.0%。

24 拆入资金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融通融入资金	(i)	-	6,008,000,000.00
银行拆入资金		-	3,000,000,000.00
合计		-	9,008,000,000.00

(i) 转融通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 3 个月	-	669,000,000.00
3 - 6 个月	-	5,339,000,000.00
合计	-	6,008,000,000.00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转融通融入资金利率为 5.8%。

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45,894,840,625.00	29,187,425,246.00
债券	18,486,506,312.97	8,378,421,422.98
贵金属	499,833,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与 信托计划收益权等	260,000,000.00	594,315,113.00
合计	65,141,179,937.97	38,160,161,781.98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场外协议回购	46,654,673,625.00	29,781,740,359.00
债券质押式回购	18,479,535,312.97	7,083,200,000.00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6,971,000.00	81,406,0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	1,213,815,422.98
合计	<u>65,141,179,937.97</u>	<u>38,160,161,781.98</u>

(3) 质押式报价回购融入资金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6,971,000.00	0.5% - 1.5%	81,173,000.00	2.0 - 4.1%
1 - 3 个月	-	-	233,000.00	4.0 - 4.1%
合计	<u>6,971,000.00</u>		<u>81,406,000.00</u>	

(4) 提供的担保物信息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的作为担保物的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参见附注八、3(6) 及附注八、6(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质押的债券信息参见附注八、4(4)、附注八、6(4)、附注八、10(2) 及附注十五、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质押的贵金属为租入贵金属，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70,011,740.00 元。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为卖出回购业务质押的贵金属。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的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收益权等主要包括列示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专项资管计划投资、信托计划投资和非公募基金投资等，参见附注八、10(2)。

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经纪业务		
- 个人	92,164,374,838.70	61,548,639,612.29
- 机构	25,476,661,836.58	10,023,535,330.96
信用业务		
- 个人	14,319,412,705.84	7,821,920,500.42
- 机构	820,212,295.18	607,080,335.81
合计	<u>132,780,661,676.30</u>	<u>80,001,175,779.48</u>

27 应付职工薪酬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i)	1,196,575,283.00	7,171,497,064.79	(4,042,113,701.47)	4,325,958,646.3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ii)	2,606,935.09	397,588,687.19	(395,743,598.70)	4,452,023.58
辞退福利		11,993,529.85	(1,311,713.12)	(1,721,930.36)	8,959,886.37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递延奖金		92,258,353.95	1,219,554,522.39	-	1,311,812,876.34
合计		<u>1,303,434,101.89</u>	<u>8,787,328,561.25</u>	<u>(4,439,579,230.53)</u>	<u>5,651,183,432.61</u>

(i) 短期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62,695,243.73	6,595,733,132.73	(3,508,432,751.99)	4,249,995,624.47
职工福利费	39,600.00	108,770,763.18	(108,290,679.69)	519,683.49
社会保险费	565,915.01	130,976,554.94	(130,801,593.41)	740,876.54
- 医疗保险费	500,663.93	115,758,512.13	(115,612,988.47)	646,187.59
- 工伤保险费	16,714.80	6,423,806.54	(6,417,218.20)	23,303.14
- 生育保险费	48,536.28	8,794,236.27	(8,771,386.74)	71,385.81
住房公积金	393,718.09	150,053,381.08	(150,013,929.95)	433,169.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642,323.62	153,770,704.48	(111,470,061.61)	73,942,966.49
其他	1,238,482.55	32,192,528.38	(33,104,684.82)	326,326.11
合计	<u>1,196,575,283.00</u>	<u>7,171,497,064.79</u>	<u>(4,042,113,701.47)</u>	<u>4,325,958,646.32</u>

(ii)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921,819.36	220,741,761.46	(219,946,557.78)	1,717,023.04
失业保险费		118,606.03	14,911,565.87	(14,874,566.92)	155,604.98
企业年金缴费		1,566,509.70	161,935,359.86	(160,922,474.00)	2,579,395.56
合计	(iii)	<u>2,606,935.09</u>	<u>397,588,687.19</u>	<u>(395,743,598.70)</u>	<u>4,452,023.58</u>

(iii)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企业年金的缴费情况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境内公司的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集团境内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纳基数和比例，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

除了以上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外，本集团境内公司为符合条件的职工设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按上年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提取年金计划供款。

本集团境外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境外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供款。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于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本年度薪酬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28,742,596.32 元和人民币 15,229,104.35 元。其中，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实际履行上述职务的人员。

28 应交税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285,569,486.89	806,529,157.37
营业税	502,104,007.95	152,981,261.8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38,881,327.36	295,530,898.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446,644.92	10,531,654.10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985,373.36	7,449,988.75
其他	4,829,338.25	4,035,861.38
合计	<u>4,091,816,178.73</u>	<u>1,277,058,821.56</u>

29 应付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手续费及佣金	168,310,452.36	106,659,301.15
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75,929,195.95	45,741,955.10
证券清算款	66,928,706.32	33,874,687.84
信息咨询费	1,034,628.01	1,517,184.22
合计	<u>312,202,982.64</u>	<u>187,793,128.31</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30 应付利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587,772.83	9,385.60
应付短期融资款	844,718,062.38	26,872,020.82
拆入资金	-	64,234,394.92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	62,709,394.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3,996,865.58	120,663,190.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719,262.51	9,943,063.59
应付债券	469,206,448.88	253,895,890.43
其他	652,559.76	247,957.55
合计	<u>1,643,880,971.94</u>	<u>475,865,903.22</u>

31 应付债券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5 年 1 月		按面值			2015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行 人民币元	计提利息 人民币元	折溢价摊销 人民币元	本年偿还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债	12 申万债	(i)	60.00	2013/07/29	2019/07/29	5.20%	5,990,624,828.83	-	-	2,049,064.34		5,992,673,893.17	
次级债	14 申万债	(ii)	100.00	2014/10/13	2018/10/13	5.50%	9,981,095,140.31	-	-	18,904,859.69	(10,000,000,000.00)	-	
次级债	15 申证 C1	(ii)	100.00	2015/06/30	2019/06/30	5.30%	-	10,0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00	
小计							15,971,719,969.14	10,000,000,000.00	-	20,953,924.03	(10,000,000,000.00)	15,992,673,893.17	
收益凭证		(iii)	100.48				-	10,048,000,000.00	147,518,599.05	-	-	10,195,518,599.05	
合计							15,971,719,969.14	20,048,000,000.00	147,518,599.05	20,953,924.03	(10,000,000,000.00)	26,188,192,492.22	

类型	债券名称	注	面值 人民币亿元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2014 年 1 月		按面值			2014 年 12 月	
							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发行 人民币元	计提利息 人民币元	折溢价摊销 人民币元	本年偿还 人民币元	31 日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公司债	12 申万债	(i)	60.00	2013/07/29	2019/07/29	5.20%	5,988,575,764.49	-	-	2,049,064.34	-	5,990,624,828.83	
次级债	14 申万债	(ii)	100.00	2014/10/13	2018/10/13	5.50%	-	9,980,000,000.00	-	1,095,140.31	-	9,981,095,140.31	
合计							5,988,575,764.49	9,980,000,000.00	-	3,144,204.65	-	15,971,719,969.14	

- (i) 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公司债券，该次发行的公司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60 亿元，期限为 6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ii) 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次级债券，该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期限为 4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经证监会核准，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本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次级债券，该次发行的次级债总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期限为 4 年期，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本集团已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将 14 申万债全额提前赎回。
- (iii) 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共发行 14 期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产品的收益率为 4.00% 至 6.20%。于 2014 年度，本集团未发行期限超过一年的收益凭证。

32 其他负债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结构化主体			
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i)	19,216,913,526.73	6,700,483,993.61
其他应付款	(ii)	273,758,446.17	619,884,378.24
应付股利	(iii)	138,349,138.83	143,454,727.13
期货风险准备	(iv)	105,085,133.19	85,293,478.82
预提费用		60,925,859.95	39,257,229.94
递延收益		12,775,621.94	10,682,501.52
预收款项		12,717,285.09	9,419,056.95
合计		<u>19,820,525,011.90</u>	<u>7,608,475,366.21</u>

(i)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参见附注七、2。

(ii)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132,390,951.79	132,020,462.95
客户场外交易保证金		60,313,298.42	20,744,000.00
应付客户分红款		18,395,938.56	18,545,622.16
营业部其他应付款		15,491,800.73	15,142,618.84
应付工程款		8,705,141.76	10,136,842.28
代理兑付证券款		7,343,680.47	7,036,589.47
应付回购业务款		-	386,220,914.46
其他		31,117,634.44	30,037,328.08
合计		<u>273,758,446.17</u>	<u>619,884,378.24</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长期应付款和应付客户分红款外，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系根据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原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合并协议的规定，对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评估净资产超出其应缴纳出资金额的部分，作为本公司向原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股东的负债，参照有关市场利率有偿进行使用。

(iii) 应付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上应付股利	138,349,138.83	131,020,455.95
一年以内应付股利	-	12,434,271.18
合计	<u>138,349,138.83</u>	<u>143,454,727.13</u>

本集团应付股利为应付普通股股利。其中，超过一年尚未支付部分主要是由于相应股权质押冻结或股权转让等历史原因导致的。

(iv) 期货风险准备

本集团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根据《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按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的 5% 计提期货风险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动用风险准备金弥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或是按规定核销难以收回的垫付风险损失款时，冲减期货风险准备金余额。

33

股本

	2015 年					2015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发行新股</u>	<u>送股</u>	<u>公积金转股</u>	<u>其他</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份总数	<u>6,715,760,000.00</u>	<u>8,140,984,977.00</u>	<u>-</u>	<u>-</u>	<u>-</u>	<u>14,856,744,977.00</u>
	2014 年					2014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发行新股</u>	<u>送股</u>	<u>公积金转股</u>	<u>其他</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份总数	<u>6,715,760,000.00</u>	<u>-</u>	<u>-</u>	<u>-</u>	<u>-</u>	<u>6,715,760,000.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 的股东如下：

<u>股东名称</u>	<u>持股比例</u>
中建投	32.89%
中央汇金	25.03%
上海久事公司	6.05%

34

资本公积

	2015 年			2015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本溢价	<u>5,997,379,237.82</u>	<u>-</u>	<u>(1,552,432,883.18)</u>	<u>4,444,946,354.64</u>
	2014 年			2014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本溢价	<u>5,997,326,148.45</u>	<u>53,089.37</u>	<u>-</u>	<u>5,997,379,237.82</u>

35 其他综合收益

	2015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吸收合并 重组交易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926,331.28	10,021,451.25	-	-	-	10,021,451.25	-	18,947,782.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8,738,102.64	982,943,261.54	(1,527,104,314.43)	135,148,831.23	156,624,577.37	(408,888,621.37)	(123,600.29)	486,474,058.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375,594.38)	115,838,189.71	-	-	-	44,721,556.77	71,116,632.94	(49,654,037.61)
合计	<u>653,288,839.54</u>	<u>1,108,802,902.50</u>	<u>(1,527,104,314.43)</u>	<u>135,148,831.23</u>	<u>156,624,577.37</u>	<u>(354,145,613.35)</u>	<u>70,993,032.65</u>	<u>455,767,803.56</u>
	2014 年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其他综合 收益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 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30,430.99)	9,456,762.27	-	-	-	9,456,762.27	-	8,926,331.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5,652,267.66	1,294,709,641.49	(285,335,583.28)	(251,193,757.67)		583,085,834.98	175,094,465.56	738,738,102.6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812,442.10)	(1,782,749.04)	-	-		(3,563,152.28)	1,780,403.24	(94,375,594.38)
合计	<u>64,309,394.57</u>	<u>1,302,383,654.72</u>	<u>(285,335,583.28)</u>	<u>(251,193,757.67)</u>		<u>588,979,444.97</u>	<u>176,874,868.80</u>	<u>653,288,839.54</u>

36 盈余公积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77,293,893.82	-	-	2,477,293,893.82
任意盈余公积	62,763,804.68	-	-	62,763,804.68
合计	<u>2,540,057,698.50</u>	<u>-</u>	<u>-</u>	<u>2,540,057,698.50</u>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45,288,797.66	432,005,096.16	-	2,477,293,893.82
任意盈余公积	30,624,350.38	32,139,454.30	-	62,763,804.68
合计	<u>2,075,913,148.04</u>	<u>464,144,550.46</u>	<u>-</u>	<u>2,540,057,698.50</u>

37 一般风险准备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682,520,687.71	1,358,405,529.13	-	4,040,926,216.84
交易风险准备	2,456,631,545.02	1,195,654,228.69	-	3,652,285,773.71
合计	<u>5,139,152,232.73</u>	<u>2,554,059,757.82</u>	<u>-</u>	<u>7,693,211,990.55</u>

	2014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2,193,021,787.22	489,498,900.49	-	2,682,520,687.71
交易风险准备	2,024,626,448.87	432,005,096.15	-	2,456,631,545.02
合计	<u>4,217,648,236.09</u>	<u>921,503,996.64</u>	<u>-</u>	<u>5,139,152,232.73</u>

38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1) 本集团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u>2015 年</u>	<u>2014 年</u>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643,434,315.60	8,257,201,231.1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54,187,940.61	4,681,881,579.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432,005,096.1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32,139,454.3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58,405,529.13)	(489,498,900.49)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195,654,228.69)	(432,005,096.15)
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	(909,999,948.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0,243,562,498.39</u>	<u>10,643,434,315.60</u>

(2) 提取各项盈余公积和风险准备

本集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的法定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3) 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经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不分配 2014 年度股利。

经本公司 2014 年 5 月 29 日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向股东分配 2013 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 671,576,000.00 元。经原宏源证券 2014 年 6 月 26 日股东大会批准，原宏源证券向股东分配 2013 年度现金股利人民币 397,240,833.19 元，其中归属于同一控制下股东的部分为人民币 238,423,948.08 元。吸收合并重组交易的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一和附注七。

(4)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中包括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部分人民币 1,443,959,320.84 元和人民币 82,426,810.96 元，以及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取得的同一控制下股东所享有部分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和人民币 2,184,620,646.10 元。

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2015 年	2014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19,058,771,336.25	7,242,687,356.42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18,624,119,573.77	6,905,512,530.7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7,594,506,392.85	6,465,792,520.84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881,599,563.57	359,393,844.6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i)	148,013,617.35	80,326,165.25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434,651,762.48	337,174,825.7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968,966,187.73	1,267,339,767.2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383,354,123.01	882,217,852.35
保荐服务业务		51,803,301.12	57,870,470.92
财务顾问业务	(ii)	533,808,763.60	327,251,444.01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203,737,479.09	269,143,430.7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iii)	1,669,602,139.12	873,963,196.99
基金管理费收入		721,860,706.86	231,540,314.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23,622,937,849.05</u>	<u>9,884,674,065.88</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3,383,920,837.49)	(1,043,646,330.24)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308,493,569.19)	(979,835,178.4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308,493,569.19)	(979,835,178.42)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75,427,268.30)	(63,811,151.8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291,320,118.03)	(157,646,139.36)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80,110,502.29)	(142,388,156.25)
财务顾问业务	(ii)	(11,209,615.74)	(15,257,983.11)
投资咨询服务支出		(28,039,384.22)	(25,738,454.60)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iii)	(39,299,477.76)	(44,550,570.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3,742,579,817.50)</u>	<u>(1,271,581,494.54)</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9,880,358,031.55</u>	<u>8,613,092,571.34</u>

(i)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44,521,182,949.66	138,471,763.74	121,483,358,074.96	75,956,980.69
银行理财产品	7,813,402,200.00	2,465,661.32	7,297,635,106.93	3,492,228.53
其他金融产品	2,280,518,305.31	7,076,192.29	231,900,000.00	876,956.03
合计	<u>154,615,103,454.97</u>	<u>148,013,617.35</u>	<u>129,012,893,181.89</u>	<u>80,326,165.25</u>

(ii) 财务顾问业务

	2015 年	2014 年
全国股转系统推荐业务	350,871,384.73	205,718,583.49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79,869,775.88	62,037,986.95
并购重组 - 其他	-	3,100,000.00
其他	91,857,987.25	41,136,890.46
合计	<u>522,599,147.86</u>	<u>311,993,460.90</u>

(iii) 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合计
年末产品数量	134	82	653	869
年末客户数量	63,637	82	653	64,372
其中：个人客户	63,106	-	37	63,143
机构客户	531	82	616	1,229
年初受托资金	25,021,945,325.49	-	547,920,697,358.75	572,942,642,684.24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1,128,536,297.02	-	110,000,000.00	1,238,536,297.02
个人客户	19,301,695,095.73	-	59,859,573.30	19,361,554,669.03
机构客户	4,591,713,932.74	-	547,750,837,785.45	552,342,551,718.19
年末受托资金	46,311,241,666.42	10,916,549,104.70	636,812,048,285.79	694,039,839,056.91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536,614,283.55	-	260,000,000.00	2,796,614,283.55
个人客户	28,191,672,542.00	-	438,699,507.57	28,630,372,049.57
机构客户	15,582,954,840.87	10,916,549,104.70	636,113,348,778.22	662,612,852,723.79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				
初始成本	46,952,952,423.38	10,995,718,291.57	596,788,649,732.00	654,737,320,446.95
其中：债券	13,231,381,375.17	-	197,033,156,729.40	210,264,538,104.57
股票	1,938,189,824.09	-	6,292,639,198.31	8,230,829,022.40
基金	16,685,787,349.62	-	11,132,219,237.13	27,818,006,586.75
银行理财产品	-	-	11,610,000,000.00	11,610,000,000.00
信托计划	7,933,413,678.49	3,300,000,000.00	169,135,103,752.30	180,368,517,430.79
资产支持证券	2,732,438,126.40	4,206,697,253.70	470,000,000.00	7,409,135,380.10
银行承兑汇票	-	-	10,283,698,587.04	10,283,698,587.04
协议或定期				
存款	4,431,742,069.61	-	1,500,000,000.00	5,931,742,069.61
资产收益权	-	3,489,021,037.87	31,856,209,198.02	35,345,230,235.89
其他	-	-	157,475,623,029.80	157,475,623,029.80
资产管理业务抵销前				
净收入	703,939,096.15	8,843,894.22	1,243,189,607.31	1,955,972,597.68
结构化主体合并抵销影响数	(325,580,257.40)	-	(89,678.92)	(325,669,936.32)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u>378,358,838.75</u>	<u>8,843,894.22</u>	<u>1,243,099,928.39</u>	<u>1,630,302,661.36</u>

除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金额外，上述其他金额及数据均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40 利息净收入

	<u>2015 年</u>	<u>2014 年</u>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3,692,007,541.82	1,632,272,291.63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76,530,313.02	384,456,354.31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915,477,228.80	1,247,815,937.32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6,972,678,985.67	2,589,895,986.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32,476,057.47	254,134,065.36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43,994,673.09	100,427,777.41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81,560,149.22	143,218,299.00
利息收入小计	<u>10,797,162,584.96</u>	<u>4,476,302,343.16</u>
利息支出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4,498,759.14)	(11,331,475.94)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979,974,967.13)	(263,965,990.9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51,091,326.25)	(305,373,272.1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309,320,075.30)	(295,101,799.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977,553,779.04)	(889,322,028.1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568,368.87)	(1,499,526.82)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541,412,435.43)	(198,675,052.15)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343,505,844.53)	(437,217,665.16)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利息支出	(747,203,817.50)	(109,201,829.56)
其他	(2,310,088.24)	(2,681,320.06)
利息支出小计	<u>(7,957,551,017.26)</u>	<u>(2,217,768,634.07)</u>
利息净收入	<u>2,839,611,567.70</u>	<u>2,258,533,709.09</u>

41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5,565,497.05	106,610,950.0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6,808,172,497.03	2,435,291,728.90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2,956,149,926.00	1,473,146,879.72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1,967,245,237.25	626,224,010.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5,040,894.82	683,544,261.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091,342.48	11,325,833.0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53,772,451.45	152,052,775.19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3,852,022,571.03	962,144,849.18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324,235,562.92	732,208,421.16
衍生金融工具	682,693.68	(115,266,455.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7,104,314.43	345,202,883.62
合计	<u>7,133,737,994.08</u>	<u>2,541,902,678.98</u>

(2)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u>2015 年</u>	<u>2014 年</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4,749,394.14	663,652,882.24
衍生金融工具	20,895,867.47	(7,892,989.99)
合计	<u>485,645,261.61</u>	<u>655,759,892.25</u>

43 其他业务收入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贸易销售收入	55,047,651.07	35,473,706.55
资产出租和保管收入	20,039,108.10	18,958,013.47
其他	32,339,704.12	28,219,737.03
合计	<u>107,426,463.29</u>	<u>82,651,457.05</u>

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u>2015 年</u>	<u>2014 年</u>
营业税	1,730,197,041.00	707,080,626.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802,664.08	49,750,391.02
教育费附加及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574,829.17	35,302,719.19
其他	557,148.29	341,424.63
合计	<u>1,937,131,682.54</u>	<u>792,475,161.29</u>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信息参见附注六、1。

45	业务及管理费		<u>2015 年</u>	<u>2014 年</u>
	职工薪酬	8,787,328,561.25		4,254,930,040.22
	办公运营费	387,787,586.43		345,339,023.53
	业务推广费	374,937,381.74		406,933,211.40
	租赁费及物业费	321,931,405.65		387,333,559.26
	固定资产折旧	186,628,756.41		151,716,105.57
	投资者保护基金	165,367,948.54		76,334,080.06
	邮电通信费	135,378,960.71		126,940,807.67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8,951,123.48		119,794,827.97
	电子设备运转费	97,107,830.90		55,068,601.62
	交易单元费	96,727,238.13		49,037,472.24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60,895,952.43		78,834,532.50
	期货风险准备金	19,834,518.77		15,601,291.03
	其他	71,297,657.25		79,042,660.30
	合计	<u>10,844,174,921.69</u>		<u>6,146,906,213.37</u>
46	资产减值损失		<u>2015 年</u>	<u>2014 年</u>
	融出资金	109,289,324.23		19,038,75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47,633.29		-
	应收款项	(3,476,673.15)		(80,126,664.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33,418.37		59,867,300.34
	其他资产	92,727.03		5,631,995.77
	合计	<u>114,186,429.77</u>		<u>4,411,391.12</u>
47	其他业务成本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贸易销售成本	59,571,864.68		32,471,874.93
	资产出租和保管支出	5,719,201.93		4,435,272.96
	其他	5,415,736.14		6,233,088.94
	合计	<u>70,706,802.75</u>		<u>43,140,236.83</u>
48	营业外收入		<u>2015 年</u>	<u>2014 年</u>
	政府补助	(i)	61,688,514.39	54,078,952.15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0,648.94	295,710.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0,648.94	295,710.13
其他	5,138,470.19	10,655,185.89
合计	<u>66,967,633.52</u>	<u>65,029,848.17</u>

以上营业外收入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i) 政府补助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财政奖励与财政补贴	33,225,655.39	29,035,907.15
专项扶持资金	28,462,859.00	25,043,045.00
合计	<u>61,688,514.39</u>	<u>54,078,952.15</u>

以上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

49 营业外支出

	<u>2015 年</u>	<u>2014 年</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97,038.60	4,698,150.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196,113.60	3,950,625.38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5,688,042.48	1,546,460.38
对外捐赠	1,334,705.00	1,067,880.00
其他	420,156.15	968,894.82
合计	<u>16,639,942.23</u>	<u>8,281,385.36</u>

以上营业外支出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50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15 年</u>	<u>2014 年</u>
本年所得税	4,724,020,003.01	1,608,177,373.6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397,309,899.80	(4,421,068.5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3,034,663.92)	23,721,885.25
合计	<u>5,118,295,238.89</u>	<u>1,627,478,190.28</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u>2015 年</u>	<u>2014 年</u>
利润总额	17,546,730,988.83	7,222,584,519.69
按适用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86,682,747.21	1,805,646,129.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080,196.70)	(5,423,702.69)
未确认收入的应纳税所得额	829,398,824.17	-
非应纳税收入的所得税影响	(330,704,889.32)	(177,915,132.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所得税影响	35,673,507.18	56,569,757.65
使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31,409,133.61)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	37,524,976.66	(75,120,747.85)
调整以前年度所得税的影响	207,209,403.30	23,721,885.25
所得税费用	<u>5,118,295,238.89</u>	<u>1,627,478,190.28</u>

51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进行计算：

	<u>2015 年</u>	<u>2014 年</u>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人民币元)	12,154,187,940.61	4,681,881,579.59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4,856,744,977.00	11,601,913,294.00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82	0.40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 年</u>	<u>2014 年</u>
合并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12,516,429,533.12	5,185,882,601.93
收回业务意向金	300,000,000.00	-
收到少数股东认股款	122,644,531.05	-
收到政府补助	61,688,514.39	54,078,952.15
房屋租赁收入	20,039,108.10	18,958,013.47
收回已核销应收款项	5,610,252.89	84,740,204.23
预收信托收益权转让款	-	386,220,914.46
其他	65,198,331.56	111,642,381.69
合计	13,091,610,271.11	5,841,523,067.9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 年</u>	<u>2014 年</u>
拆入资金的减少额	9,008,000,000.00	-
支付运营和管理费用	982,780,990.07	890,904,075.14
支付租赁费及物业费	321,931,405.65	430,711,128.34
支付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基金	135,180,707.69	67,556,388.05
支付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60,895,952.43	78,834,532.50
支付代理承销股票款	-	575,849,184.18
支付业务意向金	-	300,000,000.00
其他	74,364,224.26	279,064,227.53
合计	<u>10,583,153,280.10</u>	<u>2,622,919,535.74</u>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 年</u>	<u>2014 年</u>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u>6,518,721.36</u>	<u>7,358,626.73</u>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5 年</u>	<u>2014 年</u>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	76,628,188.32	-
支付证券发行费用	<u>1,941,174.50</u>	<u>18,279,136.75</u>
合计	<u>78,569,362.82</u>	<u>18,279,136.75</u>

5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15 年</u>	<u>2014 年</u>
净利润	12,428,435,749.94	5,595,106,329.4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14,186,429.77	4,411,391.12
固定资产折旧	186,628,756.41	151,716,105.57
无形资产摊销	53,557,442.77	44,244,992.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393,680.71	75,549,835.6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628,664.23	3,374,383.17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768,207.23	4,402,440.0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5,645,261.61)	(655,759,892.25)
利息支出	2,337,979,570.80	712,515,132.03
汇兑收益	(15,823,816.06)	(828,750.78)
投资收益	(2,841,574,500.23)	(1,298,736,70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665,325,894.61)	(93,888,515.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062,635,794.41	89,467,447.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	(39,941,211,787.17)	(5,084,001,643.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753,641,832.39)	(37,847,919,602.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0,776,666,623.88	76,236,373,799.60
其他	115,838,189.71	(1,782,74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0,464,496,017.79</u>	<u>37,934,243,999.13</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于 2015 年度的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详见附注七、7。于 2014 年度，本集团无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5 年</u>	<u>2014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0,390,850,728.23	92,386,851,450.4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92,386,851,450.44)	(46,371,254,973.77)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70,207,642.00	639,905,519.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39,905,519.00)	(765,772,44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8,534,301,400.79</u>	<u>45,889,729,555.67</u>

(2) 本年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于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止期间, 除现金出资新设子公司外, 本集团无重大购买或处置子公司的交易。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2015 年</u>	<u>2014 年</u>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262,773.11	580,440.75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864,103,510.53	77,574,201,140.65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171,247.44	386,402.60
-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9,487,456,371.15	1,958,246,425.24
-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70,342,954.00	168,754,909.00
小计	<u>140,737,336,856.23</u>	<u>79,702,169,318.24</u>
(b) 结算备付金	<u>19,511,313,197.15</u>	<u>14,811,683,466.44</u>
(c) 现金等价物	<u>1,170,207,642.00</u>	<u>639,905,519.00</u>
(d) 年末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及 现金等价物	161,418,857,695.38	95,153,758,303.68
减：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9,487,456,371.15)	(1,958,246,425.24)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370,342,954.00)	(168,754,909.00)
(e)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余额	<u>151,561,058,370.23</u>	<u>93,026,756,969.44</u>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原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人民币金额</u>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73,724,592.86	6.49360	3,076,178,016.21
港币	3,533,841,299.98	0.83778	2,960,581,564.30
其他币种			26,188,668.57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74,510,570.02	6.49360	483,841,837.46
港币	158,605,461.12	0.83778	132,876,483.22
其他币种			8,314,524.91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2,042,887,706.49	0.83778	1,711,490,462.74
应收款项			
其中：港币	527,505,705.50	0.83778	441,933,729.95
应收利息			
其中：港币	10,930,010.96	0.83778	9,156,944.58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654,188.78	6.49360	4,248,040.24
港币	19,557,726.00	0.83778	16,385,071.69
其他币种			459,103.44
其他资产			
其中：港币	10,199,149.47	0.83778	8,544,643.44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749,680,000.00	0.83778	628,066,910.40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133,262,975.24	6.49360	865,356,456.00
港币	3,754,952,886.08	0.83778	3,145,824,428.90
其他币种			19,319,680.33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45,164,776.54	0.83778	37,838,146.49
其他负债			
其中：港币	9,838,587.06	0.83778	8,242,571.4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集团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七、1 及附注七、2。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注 (i)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人民币元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人民币元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1.58%	102,528,957.59	(25,663,135.55)	1,249,093,117.68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165,927,399.33	-	317,354,235.00

子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注 (i)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人民币元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人民币元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人民币元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6.93%	55,396,092.49	(8,223,570.39)	926,630,720.72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00%	19,414,536.57	-	151,530,612.09

(i) 该比例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少数股东占相应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净资产的比例。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是集团内部交易抵销前的金额，但是经过了相关合并日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369,651,581.87	5,370,844,617.09	1,413,556,725.00	569,948,448.00
负债总额	4,341,361,016.57	3,743,136,353.55	451,877,225.00	110,764,775.00
营业收入	424,151,241.61	285,327,701.95	1,167,486,628.00	295,604,100.00
净利润	148,502,256.79	78,053,982.07	502,810,301.00	58,831,929.00
综合收益总额	260,534,720.68	80,870,260.58	502,495,827.00	59,949,83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355,579.44)	(244,354,258.44)	727,289,059.00	23,223,569.00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参见附注八、13(3)。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3(4)。

(3)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参见附注八、13(5)。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5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及附注四、5 所述的会计判断原则评估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以确定是否将相关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除于附注七、2 中所述本集团已合并的结构化主体外，无需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参见附注八、4 及附注八、1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具体信息参见附注九、3(3)。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基金	24,276,986,365.21	220,189,712.05	-	24,497,176,077.26
银行理财产品	-	828,832,968.33	-	828,832,968.33
资产管理计划 与信托计划等	-	15,116,414,976.44	1,227,140,694.41	16,343,555,670.85
合计	<u>24,276,986,365.21</u>	<u>16,165,437,656.82</u>	<u>1,227,140,694.41</u>	<u>41,669,564,716.44</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基金	4,049,832,800.84	1,073,452,802.94	-	5,123,285,603.78
银行理财产品	-	875,010,616.43	-	875,010,616.43
资产管理计划 与信托计划等	417,772,106.37	6,666,783,684.86	1,866,939,999.98	8,951,495,791.21
合计	<u>4,467,604,907.21</u>	<u>8,615,247,104.23</u>	<u>1,866,939,999.98</u>	<u>14,949,792,011.42</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投资上述基金和银行理财产品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本集团因投资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而可能遭受损失的最大风险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报告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和资产管理计划。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814,697,331,185.93 元和人民币 665,637,947,833.56 元，应收管理费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60,539,160.32 元和人民币 244,944,830.48 元。本集团从这些结构化主体中获得的管理费净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352,163,368.22 元和人民币 1,060,952,941.08 元，具体信息参见附注八、39。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分部、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分部、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分部、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分部、信用业务分部、境外业务分部和其他分部共 7 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因此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并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分部为个人以及机构客户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期货等服务；

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分部主要负责运用自有资金，从事上市股权、债权、收益权、大宗商品、衍生品投资及套期保值等投资活动，并持有相关金融资产和负债；

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分部主要包括股票承销及保荐业务、债券承销业务、场外市场业务及收购兼并业务；

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分部主要负责对委托人的资产进行管理，接受客户委托从事证券投资和买卖；

信用业务分部为个人以及机构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质押式回购及约定式购回等资本中介服务；

境外业务分部通过境外经营实体在境外从事经纪代理、股票抵押贷款、发行承销及资产管理业务等；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总部除主营业务外的其他业务，包括总部一般管理用途产生的各项收入和支出。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提供服务，全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均来源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内地和香港地区。

由于本集团业务并不向特定客户开展，因此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存。

	2015 年								
	证券及期货 经纪业务	证券自营及其他 投资业务	证券承销及 保荐业务	资产及基金 管理业务	信用业务	境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110,795,322.60	112,947,036.28	1,550,255,856.22	2,761,504,575.48	-	287,116,866.27	387,963,770.72	(330,225,396.02)	19,880,358,031.55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2,096,843,420.89	(728,816,233.64)	12,385,138.94	(529,324,772.19)	1,797,532,759.10	123,984,424.28	67,006,830.32	-	2,839,611,567.70
投资收益	50,998,071.05	5,107,520,612.02	26,509,179.89	943,085,645.47	51,333,713.00	58,801,275.87	895,480,253.35	9,243.43	7,133,737,994.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34,549,417.33	141,251,885.42	-	378,500,021.84	(21,912,434.13)	(46,743,628.85)	-	-	485,645,261.61
其他	83,081,589.69	9,251,169.83	-	3,997,965.53	6,779,145.22	992,304.04	32,861,954.49	(13,713,849.45)	123,250,279.35
营业收入合计	17,376,267,821.56	4,642,154,469.91	1,589,150,175.05	3,557,763,436.13	1,833,733,183.19	424,151,241.61	1,383,312,808.88	(343,930,002.04)	30,462,603,134.29
营业支出	(8,373,174,093.49)	(1,311,243,754.43)	(937,876,849.72)	(1,189,198,142.50)	(608,613,902.08)	(260,888,552.58)	(629,134,543.99)	343,930,002.04	(12,966,199,836.75)
营业利润	9,003,093,728.07	3,330,910,715.48	651,273,325.33	2,368,565,293.63	1,225,119,281.11	163,262,689.03	754,178,264.89	-	17,496,403,297.54
利润总额	9,011,082,209.77	3,351,474,819.16	651,058,315.86	2,375,307,229.00	1,225,119,281.11	163,262,689.03	769,426,444.90	-	17,546,730,988.83
分部资产	122,459,674,373.22	58,936,193,563.85	1,440,825,800.36	26,817,095,052.82	87,153,692,943.74	6,363,532,436.75	31,270,057,752.27	(1,603,687,156.30)	332,837,384,766.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732,084,684.85
资产总额	122,459,674,373.22	58,936,193,563.85	1,440,825,800.36	26,817,095,052.82	87,153,692,943.74	6,363,532,436.75	31,270,057,752.27	(1,603,687,156.30)	333,569,469,451.56
分部负债	121,029,015,887.56	18,810,780,971.36	507,637,973.50	21,702,943,817.70	114,461,134,130.37	4,341,138,167.09	1,108,584,377.00	(1,303,401,341.58)	280,657,833,98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1,045,857,177.13
负债总额	121,029,015,887.56	18,810,780,971.36	507,637,973.50	21,702,943,817.70	114,461,134,130.37	4,341,138,167.09	1,108,584,377.00	(1,303,401,341.58)	281,703,691,160.13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124,977,483.70	5,968,775.49	2,018,195.42	8,982,178.03	3,910,471.58	4,007,338.45	175,715,437.22	-	325,579,879.89
资本性支出	106,471,376.50	3,847,191.80	2,882,628.46	29,226,823.94	3,542,737.50	3,992,333.06	94,790,984.09	-	244,754,075.35
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2,934,883.96	3,297,898.27	-	-	119,128,024.42	-	(11,174,376.88)	-	114,186,429.77

	2014 年								
	证券及期货 经纪业务	证券自营及其他 投资业务	证券承销及 保荐业务	资产及基金 管理业务	信用业务	境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28,839,595.18	176,231,795.38	1,042,490,337.21	1,108,783,622.32	-	181,445,361.49	281,949,730.32	(206,647,870.56)	8,613,092,571.34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1,071,192,370.83	(278,126,468.88)	724,812.67	6,387,792.59	1,375,069,101.75	87,102,815.39	(3,816,715.26)	-	2,258,533,709.09
投资收益 / (损失)	69,834,712.68	2,258,896,456.59	-	101,939,209.80	(25,294,755.19)	10,955,546.34	125,571,508.76	-	2,541,902,678.9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5,263,120.84)	536,685,679.76	-	28,297,014.60	89,035,540.76	5,389,263.91	1,615,514.06	-	655,759,892.25
其他	56,017,599.88	191,953.44	-	56,139.00	79,511.70	434,714.82	37,330,140.10	(10,629,851.11)	83,480,207.83
营业收入合计	7,220,621,157.73	2,693,879,416.29	1,043,215,149.88	1,245,463,778.31	1,438,889,399.02	285,327,701.95	442,650,177.98	(217,277,721.67)	14,152,769,059.49
营业支出	(3,911,086,055.12)	(835,777,963.50)	(729,366,258.11)	(610,475,976.94)	(689,413,609.42)	(201,279,478.71)	(226,811,382.48)	217,277,721.67	(6,986,933,002.61)
营业利润	3,309,535,102.61	1,858,101,452.79	313,848,891.77	634,987,801.37	749,475,789.60	84,048,223.24	215,838,795.50	-	7,165,836,056.88
利润总额	3,323,540,879.32	1,866,926,476.15	315,374,798.26	644,200,784.07	748,924,309.72	84,048,223.24	239,569,048.93	-	7,222,584,519.69
分部资产	74,234,115,308.46	30,694,664,892.47	66,252,085.95	8,460,633,998.41	69,552,681,363.28	5,370,844,617.09	13,970,458,868.68	(104,852,169.16)	202,244,798,965.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66,758,790.24
资产总额	74,234,115,308.46	30,694,664,892.47	66,252,085.95	8,460,633,998.41	69,552,681,363.28	5,370,844,617.09	13,970,458,868.68	(104,852,169.16)	202,311,557,755.42
分部负债	70,765,062,935.79	10,077,233,417.81	71,503,209.18	6,920,301,983.71	65,513,224,782.15	3,743,109,920.09	5,611,214,746.29	(104,852,169.16)	162,596,798,825.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118,370,213.95
负债总额	70,765,062,935.79	10,077,233,417.81	71,503,209.18	6,920,301,983.71	65,513,224,782.15	3,743,109,920.09	5,611,214,746.29	(104,852,169.16)	162,715,169,039.81
补充信息									
折旧与摊销费用	133,316,595.75	3,852,072.26	2,049,507.27	5,759,189.44	15,438,311.90	4,608,606.27	106,486,650.65	-	271,510,933.54
资本性支出	133,350,738.09	10,500,371.98	2,407,711.97	16,258,818.24	27,141,821.26	6,580,963.58	50,190,289.07	-	246,430,714.19
资产减值损失 / (转回)	2,242,938.97	79,391,039.17	1,145,000.00	-	-	-	(78,367,587.02)	-	4,411,391.12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母公司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	-----	------	-------------

中央汇金	北京	金融投资	8,282.09 亿元
------	----	------	-------------

中央汇金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职能是经国务院授权进行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2)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直接持有	25.03%	55.38%
间接持有	36.64%	6.13%
合计	61.67%	61.51%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直接持有	25.03%	55.38%
间接持有	38.85%	11.02%
合计	63.88%	66.40%

注：上表持股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权益比例与通过各层控股关系之持有权益比例相乘得出的间接持有权益比例之和；表决权比例为本公司的母公司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和通过各层控股关系间接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附注七、1。

3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及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参见附注八、13(3) 和附注十八、2(3)。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建投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	71093286-5
上海久事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	13221297-X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本公司母公司外，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上海久事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	13221297-X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的股东	10206389-7

(2) 中央汇金旗下公司

除中建投和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外，中央汇金对部分其他企业拥有股权。中央汇金旗下公司包括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93,120,529.23	42,360,885.5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11,242,806.80	10,414,319.1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6,310,000.00	-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3,024,498.77	4,686,818.5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入	78,480,816.77	15,447,546.6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入	2,079,911.94	624,822.02
合计		<u>194,258,563.51</u>	<u>73,534,391.88</u>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	24,887,221.3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	1,882,785.3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入	-	15,447,546.63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入	-	624,822.02
中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	25,624,243.57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收入	-	6,979,903.90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	2,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收入	-	1,605,342.01
合计		-	79,051,864.84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支出	86,961,001.10	34,189,581.0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17,716,677.18	7,664,128.95
合计		104,677,678.28	41,853,710.01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支出	-	25,563,341.31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1,553,036.98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业务支出	-	188,640.00
合计		-	27,305,018.29
(3) 利息收入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1,664,985,776.30	554,167,256.67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买入返售利息收入	102,562.84	-
合计		1,665,088,339.14	554,167,256.67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收入	49,104.84	326,719,535.27
(4) 利息支出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卖出回购金融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款利息支出	11,126,526.37	9,210,939.6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477,181.86	1,762,095.19
合计		11,603,708.23	10,973,034.79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	8,210,181.55
(5) 投资收益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债券利息收益	1,946,520.55	-
本公司			
无			
(6)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费及物业费	10,142,349.84	4,625,035.35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办公运营费	-	4,905,651.04
合计		10,142,349.84	9,530,686.39
本公司			
<u>关联方</u>	<u>关联交易类型</u>	<u>2015 年</u>	<u>2014 年</u>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	-	199,998,083.87

(7) 本集团认购的关联方管理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本集团

关联方	认购产品名称	2015 年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份额 (万份)	年末余额 (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宏观策略 灵活配置	1,927.45	-	1,927.45	-	-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 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334.61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中证国有 企业改革指数 分级基金	-	34.01	-	34.01	34.01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中证移动 互联网指数 分级基金	-	2,929.12	-	2,929.12	2,847.10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中证中国 中小盘	-	2,709.70	-	2,709.70	4,869.33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天时货币 B 级	-	169.18	-	169.18	169.18
农银汇理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货币 基金 B 类	-	50,173.05	-	50,173.05	50,173.05
农银汇理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红利 日结货币市场 基金 B 类	-	20,349.65	-	20,349.65	20,349.65
工银瑞信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 主题策略	-	5,100.00	-	5,100.00	6,144.35
工银瑞信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 薪金 B	-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0.00
建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建信货币 市场基金	-	50,000.00	-	50,000.00	50,000.00
中建投信托	昆明空港集合 信托计划	-	7,330.00	-	7,330.00	7,330.00
合计		2,942.36	238,794.71	1,927.45	239,809.62	243,251.28

关联方	认购产品名称	2014 年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份额 (万份)	年末余额 (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宏观策略 灵活配置	-	1,927.45	-	1,927.45	2,239.69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 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198.61
合计		1,014.91	1,927.45	-	2,942.36	3,438.30

本公司

		2015 年				
关联方	认购产品名称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份额 (万份)	年末余额 (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宏观策略 灵活配置	1,927.45	-	1,927.45	-	-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 配置基金	1,014.91	-	1,014.91	-	-
合计		2,942.36	-	2,942.36	-	-

		2014 年				
关联方	认购产品名称	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年新增份额 (万份)	本年减少份额 (万份)	年末持有份额 (万份)	年末余额 (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宏观策略 灵活配置	-	1,927.45	-	1,927.45	2,239.69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 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198.61
合计		1,014.91	1,927.45	-	2,942.36	3,438.30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参见附注八、27。

(9)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 2015 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附注一。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1) 货币资金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74,570,859,686.08</u>	<u>45,247,372,511.17</u>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15,725,222.74</u>	<u>28,714,535,950.89</u>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债券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203,185,200.00</u>	<u>-</u>

本公司

无

(3) 应收款项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12,848,104.37	9,358,623.67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6,265,636.54	5,610,248.80
合计		<u>19,113,740.91</u>	<u>14,968,872.47</u>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7,267,559.5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	5,610,248.80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	2,012,452.48
合计		<u>-</u>	<u>14,890,260.78</u>

(4) 应收利息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利息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u>1,946,520.55</u>	<u>-</u>

本公司

无

(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应收往来款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0,111.83	-

(6) 短期借款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境外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33,600,000.00	50,563,942.92

本公司

无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质押式卖出回购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630,000,000.00	473,400,000.00

本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项目名称	关联方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质押式卖出回购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	423,400,000.00
(8) 应付款项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付信息咨询费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	101,505,088.31
(9)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无			
本公司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应付往来款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14,009,403.58	-

十二、或有事项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上海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客户陈俊诉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交易纠纷案。2015 年股票市场波动较大，客户陈俊的融资融券账户被强制平仓。于 2015 年 9 月，陈俊起诉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融资融券平仓不当造成其损失，要求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偿还其损失人民币 5,500 万元以及预期利益损失人民币 4,500 万元。一审法院于 2016 年 2 月开庭审理该案。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无新进展。

原宏源证券客户李德林、赵淑花诉原宏源证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客户李德林、赵淑花分别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先后存入资金。2008 年 8 月和 11 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其存款 1,530 万元、本金 170 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 2008 年 12 月开庭审理该案，后裁定中止审理。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案尚无新进展。

十三、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子公司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投资的资本承担分别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96,500,000.00 元。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资本承担。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办公设备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66,538,724.81	240,321,055.10
1 - 2 年	232,088,357.91	217,314,638.05
2 - 3 年	155,740,229.76	166,849,467.48
3 年以上	153,160,205.45	155,984,389.38
合计	<u>807,527,517.93</u>	<u>780,469,550.01</u>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4,856,744,97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股票股利 3.50 股并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拟分配股利总额为人民币 7,428,372,488.5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 重要投资事项说明

经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在累计总额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额度内，委托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直接或间接投资于境内外金融机构的股份。根据以上决议，本公司作为基石投资者，利用自有资金 1 亿美元（等值人民币），已经完成了认购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发行的 H 股股份。

3 发行次级债

经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0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代码：135083，简称：16 申证 C1）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发行。上述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票面利率为 3.62%。

4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说明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以下简称“营改增通知”）已由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联合发布，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目前适用的营业税税率见附注六、(1)。本集团主要从事金融服务业，根据营改增通知，本公司及部分境内子公司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照当期应税收入的 6% 计提销项税额，就当期销项税额抵减当期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营改增通知对于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应交税金的账面价值没有影响。目前，本集团仍在评估营改增通知对于本集团未来税负将产生的影响。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履行社会责任

本集团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u>2015 年</u>	<u>2014 年</u>
慈善捐赠	1,334,705.00	1,067,880.00

2 融资融券业务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融出资金	八、3	71,559,108,385.29	59,029,430,776.03
融出证券	八、11	7,234,612.20	240,532,013.16
合计		<u>71,566,342,997.49</u>	<u>59,269,962,789.19</u>

3 债券借贷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商业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u>债券类别</u>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国债	<u>424,756,700.00</u>	<u>308,078,400.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借入方式取得的国债中为卖出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的债券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82,281,030.00 元和人民币 308,078,400.00 元。

十六、 风险管理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面临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本附注主要论述上述风险及其形成原因、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评估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例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报酬率最大化。董事会制定风险偏好和金融资产投资业务风险容忍度，管理层制定风险容忍度具体执行方案。相关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测是根据本集团承担风险的金融资产总量及风险损失限额而制定的。本集团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测算各种压力情景下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和经营指标的变化情况。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付息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债券等。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利用利率重定价敞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方法。其中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8,500,093,526.38	2,097,531,173.74	-	-	139,712,156.11	140,737,336,856.23
结算备付金	19,511,313,197.15	-	-	-	-	19,511,313,197.15
融出资金	7,861,109,748.42	63,558,303,401.02	-	-	-	71,419,413,149.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026,331.79	5,432,060,980.19	17,080,799,794.36	3,619,277,445.69	29,299,487,792.59	57,451,652,344.62
衍生金融资产	24,745,794.37	-	-	-	-	24,745,79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5,301,879.37	827,485,285.82	44,705,350.00	-	-	2,827,492,515.19
应收款项	-	-	-	-	1,903,371,127.78	1,903,371,127.78
存出保证金	1,262,347,944.64	-	-	-	3,863,432,536.70	5,125,780,481.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15,417,381.13	748,949,076.91	1,907,569,653.30	2,333,244,510.00	21,317,459,128.68	28,022,639,750.02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000,000.00	-	-	-	-	72,000,000.0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596,834,027.75	630,306,666.66	-	-	304,341,845.07	1,531,482,539.48
金融资产合计	<u>173,519,189,831.00</u>	<u>73,294,636,584.34</u>	<u>19,033,074,797.66</u>	<u>5,952,521,955.69</u>	<u>56,827,804,586.93</u>	<u>328,627,227,755.62</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28,066,910.40)	(12,500,000.00)	-	-	-	(640,566,910.40)
应付短期融资款	(4,343,790,851.10)	(20,013,001,000.00)	-	-	-	(24,356,791,851.10)
衍生金融负债	(272,644.12)	-	(30,559,893.07)	-	-	(30,832,53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336,506,312.97)	(15,278,033,000.00)	(15,526,640,625.00)	-	-	(65,141,179,937.9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15,434,146,601.88)	-	-	-	(17,346,515,074.42)	(132,780,661,676.30)
应付款项	-	-	-	-	(312,202,982.64)	(312,202,982.64)
应付债券	-	(835,259,863.01)	(25,352,932,629.21)	-	-	(26,188,192,492.22)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32,390,951.79)	-	-	-	(19,509,347,445.03)	(19,641,738,396.82)
金融负债合计	<u>(154,875,174,272.26)</u>	<u>(36,138,793,863.01)</u>	<u>(40,910,133,147.28)</u>	<u>-</u>	<u>(37,168,065,502.09)</u>	<u>(269,092,166,784.64)</u>
净敞口	<u>18,644,015,558.74</u>	<u>37,155,842,721.33</u>	<u>(21,877,058,349.62)</u>	<u>5,952,521,955.69</u>	<u>19,659,739,084.84</u>	<u>59,535,060,970.98</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8,624,080,998.30	1,068,807,879.19	-	-	9,280,440.75	79,702,169,318.24
结算备付金	14,811,683,466.44	-	-	-	-	14,811,683,466.44
融出资金	53,199,870,494.45	5,799,154,369.96	-	-	-	58,999,024,86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6,838,408.70	1,346,922,065.89	6,389,154,816.58	1,928,249,996.85	6,504,525,875.29	17,165,691,163.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078,372.17	1,078,37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22,766,730.23	1,607,897,276.20	260,000,080.50	-	-	3,090,664,086.93
应收款项	-	-	-	-	1,622,374,560.99	1,622,374,560.99
存出保证金	1,941,901,098.65	-	-	-	2,896,398,121.57	4,838,299,22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24,177,899.99	2,482,470,620.62	1,835,416,204.68	3,263,571,416.00	7,200,522,280.72	16,106,158,422.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1,071,633,333.32	795,306,666.66	-	674,945,244.19	2,541,885,244.17
金融资产合计	<u>152,121,319,096.76</u>	<u>13,376,885,545.18</u>	<u>9,399,877,768.42</u>	<u>5,191,821,412.85</u>	<u>18,909,124,895.68</u>	<u>198,999,028,718.89</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96,046,092.92)	(5,028,000.00)	-	-	-	(801,074,092.92)
应付短期融资款	(7,502,026,072.93)	(300,000,000.00)	-	-	-	(7,802,026,072.93)
拆入资金	(3,669,000,000.00)	(5,339,000,000.00)	-	-	-	(9,008,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3,808.22)	-	-	-	-	(13,80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45,440,538.98)	(22,814,721,243.00)	(300,000,000.00)	-	-	(38,160,161,781.98)
代理买卖证券款	(70,741,088,925.22)	-	-	-	(9,260,086,854.26)	(80,001,175,779.48)
应付款项	-	-	-	-	(187,793,128.31)	(187,793,128.31)
应付债券	-	(9,981,095,140.31)	(5,990,624,828.83)	-	-	(15,971,719,969.14)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5,324,630,384.80)	(257,889,279.82)	(1,254,340,955.81)	-	(578,494,842.04)	(7,415,355,462.47)
金融负债合计	<u>(103,078,245,823.07)</u>	<u>(38,697,733,663.13)</u>	<u>(7,544,965,784.64)</u>	<u>-</u>	<u>(10,026,374,824.61)</u>	<u>(159,347,320,095.45)</u>
净敞口	<u>49,043,073,273.69</u>	<u>(25,320,848,117.95)</u>	<u>1,854,911,983.78</u>	<u>5,191,821,412.85</u>	<u>8,882,750,071.07</u>	<u>39,651,708,623.44</u>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股东权益</u>	<u>净利润</u>	<u>股东权益</u>	<u>净利润</u>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u>(505,117,181.26)</u>	<u>(439,740,972.75)</u>	<u>(276,299,948.61)</u>	<u>(157,101,821.81)</u>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u>558,559,358.51</u>	<u>486,388,419.00</u>	<u>307,450,766.96</u>	<u>172,346,185.57</u>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收益率曲线非平行移动可能带来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币为主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 B 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且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营业收入分别占本集团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91%	2.65%
负债	1.54%	2.30%
营业收入	1.39%	2.02%

由于外币业务在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不重大，因此亦未进行敏感性分析。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假设权益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2,710,524,821.68	2,175,797,766.94	813,306,784.50	487,839,440.65
市场价格下降 10%	(2,710,524,821.68)	(2,175,797,766.94)	(813,306,784.50)	(487,839,440.65)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分布在经纪业务、融资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及自营业务等领域。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产充足率水平较高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经纪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主要包括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一般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来控制信用风险。

对于融资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授信审批、维持担保比例和履约保障比例等一系列制度。本集团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进行授信额度审批；同时建立两级动态监控机制，对客户维持担保比例、履约保障比例等指标进行盯市、监控，必要时将采取强制平仓、违约处置等措施。

本集团在香港的子公司经营经纪业务并按相关规定对部分账户以差额保证金为基础进行结算，同时还向部分客户提供股票质押贷款业务。子公司的信贷部授权专人负责对客户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质押证券等措施，以控制相关的风险。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证券发行人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选择信用等级良好的对手方进行交易。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相关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40,737,074,083.12	79,701,588,877.49
结算备付金	19,511,313,197.15	14,811,683,466.44
融出资金	71,419,413,149.44	58,999,024,86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152,164,552.03	10,661,165,288.02
衍生金融资产	24,745,794.37	1,078,37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27,492,515.19	3,090,664,086.93
应收款项	1,903,371,127.78	1,622,374,560.99
应收利息	1,615,503,011.11	850,579,473.79
存出保证金	5,125,780,481.34	4,838,299,220.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5,180,621.34	8,905,636,141.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72,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金融资产	1,531,482,539.48	2,541,885,244.1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u>279,625,521,072.35</u>	<u>186,143,979,595.92</u>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前提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本集团建立了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体系。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相关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12月31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628,324,656.44	-	13,202,830.14	-	-	-	641,527,486.58	640,566,910.4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1,678,749.00	4,521,921,491.82	21,016,535,468.16	-	-	-	25,610,135,708.98	24,356,791,851.10
衍生金融负债	-	29,299.99	243,344.13	-	30,559,893.07	-	-	30,832,537.19	30,832,53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695,473,987.69	13,985,280,986.30	16,920,358,981.82	16,597,753,732.96	-	-	69,198,867,688.77	65,141,179,937.9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780,661,676.30	-	-	-	-	-	-	132,780,661,676.30	132,780,661,676.30
应付款项	236,273,786.69	75,929,195.95	-	-	-	-	-	312,202,982.64	312,202,982.64
应付债券	-	-	136,376,000.00	2,055,291,095.89	28,796,128,197.26	-	-	30,987,795,293.15	26,188,192,492.22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9,943,448,648.56	-	205,178,724.82	2,557,738,073.93	8,201,374,715.33	-	132,390,951.79	21,040,131,114.43	19,641,738,396.82
合计	142,960,384,111.55	22,471,435,889.07	18,849,000,547.07	42,563,126,449.94	53,625,816,538.62	-	132,390,951.79	280,602,154,488.04	269,092,166,784.6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无期限	合计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777,569,554.63	18,924,741.70	5,195,552.25	-	-	-	801,689,848.58	801,074,092.92
应付短期融资款	-	20,212,054.79	7,575,141,396.61	316,800,000.00	-	-	-	7,912,153,451.40	7,802,026,072.93
拆入资金	-	3,003,558,333.33	688,616,566.67	5,495,551,344.44	-	-	-	9,187,726,244.44	9,008,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	-	13,808.22	-	-	-	-	13,808.22	13,808.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8,404,514,781.49	6,901,926,260.85	23,889,352,490.21	330,853,150.68	-	-	39,526,646,683.23	38,160,161,781.98
代理买卖证券款	80,001,175,779.48	-	-	-	-	-	-	80,001,175,779.48	80,001,175,779.48
应付款项	142,051,173.21	45,741,955.10	-	-	-	-	-	187,793,128.31	187,793,128.31
应付债券	-	-	-	862,000,000.00	19,798,000,000.00	-	-	20,660,000,000.00	15,971,719,969.14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5,778,428,873.84	-	8,544,051.02	691,761,281.20	882,237,085.47	-	132,020,462.95	7,492,991,754.48	7,415,355,462.47
合计	85,921,655,826.53	12,251,596,679.34	15,193,166,825.07	31,260,660,668.10	21,011,090,236.15	-	132,020,462.95	165,770,190,698.14	159,347,320,095.45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风险水平等。如果上述因素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08 年修订版）》等相关规定，本公司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到下列标准：

1.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
2.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40%；
3.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8%；
4.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20%；
5.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100%；
6.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500%。

净资本是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5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下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融出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回购协议	融出资金 两融收益权转让	合计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7,234,612.20	261,359,027.77	53,931,475,436.97	54,200,069,076.94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0,000,000.00)	(45,894,840,625.00)	(46,154,840,625.00)
净头寸	7,234,612.20	1,359,027.77	8,036,634,811.97	8,045,228,451.94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债券买断式 卖出回购	其他回购协议	融出证券	其他回购协议	两融收益权转让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775,207,670.00	137,457,220.81	342,664,320.00	980,536,027.46	96,904,396.35	1,002,880,805.00	33,193,029,105.45	36,528,679,545.07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783,006,731.91)	-	(330,861,041.10)	(980,536,027.46)	-	(827,500,000.00)	(28,359,925,246.00)	(31,281,829,046.47)
净头寸	(7,799,061.91)	137,457,220.81	11,803,278.90	-	96,904,396.35	175,380,805.00	4,833,103,859.45	5,246,850,498.60

十七、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年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15 年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12 月 31 日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八、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9,289,617,670.72	18,368,546,881.31	-	27,658,164,552.03	
- 权益工具投资	28,680,923,140.37	234,995,759.72	94,717,992.50	29,010,636,892.59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	-	-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混合工具投资	-	-	494,000,000.00	494,000,000.00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153,457,900.00	135,393,000.00	288,850,9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24,745,794.37	-	24,745,794.37	
八、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10					
- 债务工具投资	842,693,880.00	2,189,507,000.00	-	3,032,200,880.00	
- 权益工具投资	5,625,612,734.92	1,333,509,159.80	611,237,451.99	7,570,359,346.71	
- 银行理财产品	328,832,968.33	-	500,000,000.00	828,832,968.33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344,639,890.14	10,541,436,362.83	5,705,170,302.01	16,591,246,554.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45,112,320,284.48</u>	<u>32,846,198,858.03</u>	<u>7,540,518,746.50</u>	<u>85,499,037,889.01</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八、5	-	(30,832,537.19)	-	(30,832,537.1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30,832,537.19)	-	(30,832,537.19)	

附注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885,306,754.32	8,694,125,137.67	-	9,579,431,891.99
- 权益工具投资	5,650,712,703.56	409,102,333.09	-	6,059,815,036.65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194,861,931.79	111,280,352.92	100,000,000.00	406,142,284.71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混合工具投资	877,017,426.27	-	-	877,017,426.27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138,284,523.69	105,000,000.00	243,284,523.69
衍生金融资产	-	1,078,372.17	-	1,078,372.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投资	372,678,000.00	3,996,940,971.00	-	4,369,618,971.00
- 权益工具投资	2,697,372,797.53	349,301.00	1,090,424,142.45	3,788,146,240.98
- 银行理财产品	17,500,000.00	-	857,510,616.43	875,010,616.43
- 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等	-	486,962,917.52	6,586,419,676.08	7,073,382,593.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0,695,449,613.47</u>	<u>13,838,123,909.06</u>	<u>8,739,354,434.96</u>	<u>33,272,927,957.49</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3,808.22)	-	(13,808.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u>	<u>(13,808.22)</u>	<u>-</u>	<u>(13,808.22)</u>

2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权益工具投资及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如管理人定期对相应结构化主体的净值进行报价，则其公允价值以未来现金流折现的方法确定。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报告期末相关的可观察收益率曲线。

股指期货合约及商品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

场外期权合约以及收益凭证内嵌挂钩股指或者商品期货的期权性质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作为估值方法。

收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根据相关证券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与本集团和交易对手互换协议所协定固定收入的差额来确定的。

4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范围区间	
	<u>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加权平均值)</u>
非上市公司及 流通受限的 上市公司可供 出售权益工具	705,955,444.49	人民币元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5 天, +5 天]
银行理财产品、信 托计划与资产管 理计划等	6,340,563,302.0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5%, 1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范围区间	
	<u>的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u>(加权平均值)</u>
非上市公司及 流通受限的 上市公司可供 出售权益工具	1,090,424,142.45	人民币元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5 天, +5 天]
银行理财产品、信 托计划与资产管 理计划等	7,648,930,292.5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5%, 11%]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来确定非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本集团采用同一上市公司同类流通股股票交易价格确定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进行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对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与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注：上述本集团于2015年度和2014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5 年		
	<u>项目</u>	<u>金额</u>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175,360,314.86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益	<u>(3,233,418.37)</u>
合计		<u>172,126,896.49</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50,484,892.34</u>
2014 年		
	<u>项目</u>	<u>金额</u>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投资收益	244,210,117.88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4,056,122.45)</u>
合计		<u>240,153,995.43</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4,276,636.99</u>

(2)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来确定非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折价调整。本集团采用同一上市公司同类流通股股票交易价格确定流通受限的上市公司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流动性进行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对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与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6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2015 年和 2014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分别共计人民币 766,087,090.16 元和人民币 517,573,201.50 元，主要为以前年度流通受限，于本年度流通解禁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 本年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2015 年和 2014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债券外，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26,188,192,492.22	26,048,000,000.00	-	26,048,000,000.00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15,971,719,969.14	16,000,000,000.00	-	16,000,000,000.00	-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付债券，本集团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清算款	-	699,624,439.91
手续费及佣金	-	156,916,941.29
逾期应收款	-	36,599,108.37
其他	-	1,534,301.01
小计	-	894,674,790.58
减：坏账准备	-	(39,494,177.58)
合计	-	855,180,613.00

(2) 按账龄分析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55,652,312.00	95.64	(6,125,740.90)	0.72
1 - 2 年	2,422,913.62	0.27	(242,291.36)	10.00
2 - 3 年	456.59	-	(91.32)	20.00
3 年以上	36,599,108.37	4.09	(33,126,054.00)	90.51
合计	894,674,790.58	100.00	(39,494,177.58)	4.41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金额 人民币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人民币元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	8,878,261.39	0.99	(8,878,261.39)	100.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ii)	863,533,709.83	96.52	(8,353,096.83)	0.97	855,180,613.00
		22,262,819.36	2.49	(22,262,819.36)	100.00	-
合计		894,674,790.58	100.00	(39,494,177.58)	4.41	855,180,613.00

(i)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均为历史遗留问题导致。

(ii) 组合中, 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人民币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54,164,230.88	(4,637,659.77)	0.54
1 - 2 年	2,422,913.62	(242,291.36)	10.00
2 - 3 年	456.59	(91.32)	20.00
3 年以上	6,946,108.74	(3,473,054.38)	50.00
合计	863,533,709.83	(8,353,096.83)	0.97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i) 本年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u>2015 年</u>	<u>2014 年</u>
年初余额	39,494,177.58	356,260,797.72
本年计提	-	3,060,059.83
核销后收回	-	10,131,552.23
本年收回或转回	-	(84,740,204.23)
本年核销	-	(245,218,027.97)
本年转出	(39,494,177.58)	-
年末余额	<u>-</u>	<u>39,494,177.58</u>

(ii) 本年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公司本年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iii)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本公司本年无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款项情况

<u>2014 年 12 月 31 日</u>				
	<u>性质</u>	<u>金额</u> 人民币元	<u>账龄</u>	<u>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u> (%)
上饶市城市信用社	逾期应收款	8,878,261.39	3 年以上	0.99
申银万国证券中信二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7,709,005.25	1 年以内	0.86
上海国宏置业有限公司	逾期应收款	6,900,000.00	3 年以上	0.77
申万蓝海稳健型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手续费及佣金	5,935,690.96	1 年以内	0.66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佣金	5,610,248.80	1 年以内	0.63
合计		<u>35,033,206.40</u>		<u>3.91</u>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减值准备</u>	<u>账面价值</u>
对子公司投资	38,148,484,755.55	-	38,148,484,755.5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余额</u>	<u>减值准备</u>	<u>账面价值</u>
对子公司投资	2,963,291,218.73	-	2,963,291,218.73
对联营企业投资	420,931,855.81	-	420,931,855.81
合计	3,384,223,074.54	-	3,384,223,074.54

本公司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重大限制的情况。

(2) 对子公司投资

	注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38,144,984,755.55	-	38,144,984,755.55	-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500,000.00	-	3,500,000.00	-	-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i)	1,0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	-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i)	770,385,582.48	-	(770,385,582.48)	-	-	-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i)	574,405,636.25	-	(574,405,636.25)	-	-	-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i)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	-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i)	100,500,000.00	-	(100,500,000.00)	-	-	-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i)	18,000,000.00	-	(18,000,000.00)	-	-	-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i)	-	1,522,932,193.78	(1,522,932,193.78)	-	-	-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i)	-	767,845,328.80	(767,845,328.80)	-	-	-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i)	-	316,327,222.58	(316,327,222.58)	-	-	-
合计		<u>2,963,291,218.73</u>	<u>40,755,589,500.71</u>	<u>(5,570,395,963.89)</u>	<u>38,148,484,755.55</u>	-	-

- (i) 如附注一所述，于 2015 年 1 月，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本年减少的对子公司投资包含在本公司出资资产中，在吸收合并重组交易完成后成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对子公司投资。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	-	1,000,000,000.00	-	-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770,385,582.48	-	-	770,385,582.48	-	-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93,530,636.25	280,875,000.00	-	574,405,636.25	-	-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	500,000,000.00	-	-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500,000.00	-	-	100,500,000.00	-	-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	-	18,000,000.00	-	-
合计	<u>2,682,416,218.73</u>	<u>280,875,000.00</u>	<u>-</u>	<u>2,963,291,218.73</u>	<u>-</u>	<u>-</u>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1。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联营企业投资明细情况

联营企业	年初余额	2015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 的投资收 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 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注)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931,855.8	-	-	-	-	-	-	-	(420,931,855.8)	-	-

联营企业	年初余额	2014 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 的投资收 益	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 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4,864,143.4	-	-	106,610,950.0	9,456,762.27	-	-	-	-	420,931,855.8	-

注：如附注一所述，于 2015 年 1 月，本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本年减少的对联营企业投资包含在本公司出资资产中，在吸收合并重组交易完成后成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对联营企业投资。

3 其他资产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3,333,333.34	92,133,534.69
抵债资产		2,460,129.00	3,460,129.00
其他应收款	(i)	366,899.51	58,056,441.52
待摊费用		-	17,406,187.16
其他		3,345,733.73	4,754,941.28
合计		<u>9,506,095.58</u>	<u>175,811,233.65</u>

(i)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	366,899.51	64,733,749.48
减：坏账准备	-	(6,677,307.96)
合计	<u>366,899.51</u>	<u>58,056,441.52</u>

(b) 按账龄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u>366,899.51</u>	<u>100</u>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 年以内	47,850,505.75	73.92	(1,221,400.34)	2.55
1 - 2 年	4,482,736.33	6.92	(448,273.63)	10.00
2 - 3 年	3,975,399.10	6.14	(795,079.82)	20.00
3 年以上	8,425,108.30	13.02	(4,212,554.17)	50.00
合计	<u>64,733,749.48</u>	<u>100.00</u>	<u>(6,677,307.96)</u>	<u>10.32</u>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366,899.51</u>	<u>100</u>	<u>-</u>	<u>-</u>	<u>366,899.51</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64,733,749.48</u>	<u>100.00</u>	<u>(6,677,307.96)</u>	<u>10.32</u>	<u>58,056,441.52</u>

(d)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性质</u>	<u>金额</u> 人民币元	<u>账龄</u>	占其他应收款 <u>总额的比例</u> (%)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员工	应收往来款	210,111.83	1 年以内	57.27
	员工借款	156,787.68	1 年以内	42.73
合计		<u>366,899.51</u>		<u>100.00</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u>性质</u>	<u>金额</u> 人民币元	<u>账龄</u>	占其他应收款 <u>总额的比例</u>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保荐费	14,000,000.00	1 年以内	21.63
鲁申二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应收往来款	9,271,916.71	1 年以内	14.32
北京世邦魏理仕物业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租房保证金	4,705,537.08	1 年以内	7.27
	租房保证金	2,788,982.16	2-3 年	4.31
北京发展大厦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分公司	租房保证金	2,035,088.00	3 年以上	3.14
上海证券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往来款	1,232,000.00	1 年以内	1.90
合计		<u>34,033,523.95</u>		<u>52.57</u>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15 年</u>	<u>2014 年</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	4,766,970,053.25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	4,741,345,809.6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	4,417,547,534.8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	260,707,286.8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63,090,988.05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	25,624,243.57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	432,800,108.2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	232,171,585.93
保荐服务业务	-	32,27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	168,358,522.35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	11,171,254.52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	582,624,771.06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	5,793,566,187.1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	(757,551,851.53)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	(757,551,851.5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	(757,551,851.53)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	(48,153,882.50)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	(35,757,106.25)
财务顾问业务	-	(12,396,776.25)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37,796,335.29)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	(843,502,069.32)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4,950,064,117.79

5 投资收益

(1) 按类别列示

	<u>2015 年</u>	<u>2014 年</u>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		
投资收益	-	106,610,950.0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14,049,784.39	743,553,447.53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387,167.45	435,753,473.8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203,175,876.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7,167.45	232,577,596.9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12,662,616.94	307,799,973.64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	136,618,991.53
衍生金融工具	-	(26,602,718.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662,616.94	197,783,700.71
合计	<u>114,049,784.39</u>	<u>850,164,397.61</u>

(2)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u>2015 年</u>	<u>2014 年</u>
净利润	(7,592,318.88)	3,213,945,429.92
加：资产减值转回	(537,000.00)	(78,336,524.49)
固定资产折旧	28,379,657.12	75,272,158.8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10,280.78	-
无形资产摊销	1,388.89	21,767,238.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49,825.57	34,059,738.71
处置或报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2,179,090.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57,945,044.15)
利息支出	-	701,183,656.09
汇兑收益	-	(736,905.28)
投资收益	(114,049,784.39)	(536,972,247.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36,543,091.42	(4,450,048.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	-	(1,081,489,169.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3,260,907.82	(26,782,007,386.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775,024.21)	43,778,062,13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108,975.88)</u>	<u>19,184,532,117.7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5 年</u>	<u>2014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740,098.18	59,096,046,873.2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9,096,046,873.24)	(26,913,386,885.53)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319,070,04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59,080,306,775.06)</u>	<u>31,863,589,947.71</u>

十九、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0,737,336,856.23	79,702,169,318.24	77%	注 1
结算备付金	19,511,313,197.15	14,811,683,466.44	32%	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51,652,344.62	17,165,691,163.31	235%	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022,639,750.02	16,106,158,422.01	74%	注 4
应付短期融资款	24,356,791,851.10	7,802,026,072.93	212%	注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141,179,937.97	38,160,161,781.98	71%	注 6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780,661,676.30	80,001,175,779.48	66%	注 7
应付债券	26,188,192,492.22	15,971,719,969.14	64%	注 8
其他负债	19,820,525,011.90	7,608,475,366.21	161%	注 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80,358,031.55	8,613,092,571.34	131%	注 10
投资收益	7,133,737,994.08	2,541,902,678.98	181%	注 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7,131,682.54	792,475,161.29	144%	注 12
业务及管理费	10,844,174,921.69	6,146,906,213.37	76%	注 13
所得税费用	5,118,295,238.89	1,627,478,190.28	214%	注 14

注 1：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5 年股市交易活跃，大量客户资金进入市场所致。

注 2：结算备付金增加的原因是由于 2015 年股市交易活跃，代理客户交易量增加所致。

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 2015 年对固定收益及基金等产品的投资增加。

注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 2015 年权益类以及各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增加。

注 5：应付短期融资款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本集团为应对融资融券等业务规模的增长，拓宽融资渠道，增加发行债务工具所致。

注 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增加主要由于 2015 年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业务规模增加。

注 7：代理买卖证券款增加主要由于 2015 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注 8：应付债券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本集团发行的收益凭证增加所致。

注 9：其他负债的增加主要是由于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规模增加所致。

注 1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增加是由于 2015 年股市交易活跃，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交易

量大幅度增加所致。

注 11：投资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处置金融工具获得收益和金融工具分红收益共同增加所致。

注 12：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应税收入增加所致。

注 13：业务及管理费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本集团人力资源和业务运营成本增加所致。

注 14：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 2015 年税前利润的增长所致。

二十、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获董事会批准报出。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56,389.66)	(3,028,93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1,688,514.39	41,686,726.4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利润总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257,840.70	84,740,204.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2,304,433.44)	1,595,925.7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i) 63,585,531.99	2,947,672,095.54
以上有关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	(16,718,688.04)	(740,933,265.88)
合计	46,866,843.95	2,206,738,829.66
其中：影响本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4,208,563.32	1,366,821,651.33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658,280.63	839,917,178.33

- (i)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补充资料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2015 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41%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1%	0.82	0.82
	2014 年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0%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3%	0.49	0.49

于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 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 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储晓明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